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 商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2024年年度業績公告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經審計年度業績。本公告列載本行2024年年度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本行2024年年度報告於2025年4月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hsbank.com.cn閱覽。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嚴琛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琛及孔慶龍；非執行董事馬凌霄、盧浩、王朝暉、左敦禮、Gao Yang (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黃愛明及徐佳賓。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釋義	4
第一章	公司簡介	5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3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16
第四章	行長致辭	18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8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83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105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120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45
第十一章	監事會報告	147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148

2024 年度報告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本行」或「徽商銀行」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及下屬分支機構
「中國」或「我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行」或「央行」	中國人民銀行
「內資股」	本行在中國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H股」	本行向境外投資人發行的、以人民幣標明股票價值、以港幣認購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普通股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H股上市」	本行H股股份於2013年1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本報告確定若干信息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25年3月27日
「報告期」	2024年度(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農」	農業、農村和農民的簡稱
「元」或「人民幣」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港元」或「港幣」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IFRS」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Fair Value through Profit or Loss，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1 公司基本情況

- 1.1.1 法定中文名稱：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¹
法定英文名稱：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 1.1.2 法定代表人：嚴琛
授權代表：嚴琛、魏偉峰
董事會秘書：廉保華
公司秘書：魏偉峰
- 1.1.3 註冊及辦公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
- 1.1.4 聯繫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
電話：+86-551-62667806/65195664
傳真：+86-551-62667661
郵政編碼：230092
本行網址：www.hsbank.com.cn
電子信箱：96588@hsbank.com.cn
- 1.1.5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1.1.6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7層01-12室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 1.1.7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高偉紳律師行
- 1.1.8 內資股股票託管機構：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註： 1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2 公司簡介

徽商銀行是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全國首家由城市商業銀行、城市信用社聯合組建的銀行業金融機構，總部設在安徽省合肥市。1997年4月4日註冊成立。2005年11月30日更名為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12月28日合併安徽省內蕪湖、馬鞍山、安慶、淮北、蚌埠5家城市商業銀行，及六安、淮南、銅陵、阜陽科技、阜陽鑫鷹、阜陽銀河、阜陽金達等7家城市信用社正式掛牌成立。2006年1月1日正式對外營業。2013年11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號為3698。本行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批准持有機構編碼為B0162H234010001的金融許可證，並經安徽省市場監督管理局批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400001489746613的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截至2024年末，本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889,801,211元。

本行主要經營範圍為：銀行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公募證券投資基金銷售；結匯、售匯業務；外匯業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及附屬機構在職員工12,837人；除總行外，本行設有21家分行及464個對外營業機構，503家自助服務區（點）。本行有四家附屬公司，即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並參股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初步形成了以銀行業務為主體、多種經營業態並存的經營格局。

本行堅持「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廣大民眾」的市場定位，業務持續較快發展，經營管理水平穩步提升，規模、質量、效益協調發展，綜合實力不斷增強，已經成為全面服務地方經濟社會發展的主流銀行。2024年在英國《銀行家》雜誌全球銀行業1000強中位列112名，較上年提升11個位次。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3 2024年度獲獎情況

2024年，本行在國內外權威機構組織的評選活動中榮獲多項榮譽：

獲獎時間	獎項	頒獎機構
2024年1月	2023年中國鼎金融業年度科技金融優秀案例 — 金融支持科技創新的「徽行之策」	中國網財經
2024年1月	2023年度「優秀綜合業務機構」	上海票據交易所
2024年1月	2023年度「優秀交易機構」	上海票據交易所
2024年1月	2023年度聯動運營獎	中國銀聯業務運營中心
2024年1月	2023年度「優秀金融債發行機構」獎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月	核心交易商	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2024年1月	貨幣市場交易商	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2024年1月	2023年「數字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 優秀參與機構」獎	中國人民銀行清算總中心
2024年3月	2023年金融消費者教育與金融知識普及 工作優秀組織單位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
2024年3月	2023年度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優秀案例	中國銀行保險報
2024年3月	2023年度網點服務創新優秀案例	中國銀行保險報
2024年3月	2023年度省級非稅收入代理銀行一等獎	安徽省財政廳、人民銀行安徽省分行
2024年3月	金融支持高質量發展勞動競賽一等獎	人民銀行安徽省分行、安徽省科技廳、安徽省 省工信廳、安徽省農業農村廳、安徽省地 方金融管理局、安徽省總工會
2024年3月	科創金融改革創新業務一等獎	人民銀行安徽省分行、安徽省科技廳、安徽省 省工信廳、安徽省農業農村廳、安徽省地 方金融管理局、安徽省總工會

第一章 公司簡介

獲獎時間	獎項	頒獎機構
2024年3月	本行公司銀行部獲安徽省工人先鋒號	人民銀行安徽省分行、安徽省科技廳、安徽省工信廳、安徽省農業農村廳、安徽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安徽省總工會
2024年3月	「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排行榜第146位	英國《銀行家》雜誌／Brand Finance
2024年3月	2023年度全省信訪工作優秀單位	中共安徽省委辦公廳、安徽省政府辦公廳
2024年3月	2023年度省直保密工作成績突出單位	安徽省國家保密局
2024年4月	首屆「書香企業」	安徽省國資委黨委
2024年5月	2024年度中國品牌價值500強第183位	Brand Finance
2024年5月	「國家稅務總局安徽省稅務局2023年度納稅信用等級A級納稅人」	國家稅務總局安徽省稅務局
2024年5月	本行「黨建+信用」業務創新團隊入選2023年度江淮英才培養計劃團隊項目	中共安徽省委組織部
2024年5月	2024年1季度安徽科技企業信貸政策導向效果評估●優秀等次第一名	人民銀行安徽省分行
2024年6月	本行小企業系列產品和服務榮獲「2024金融助力民營經濟高質量發展典型案例」	中國中小企業協會
2024年6月	「同心築夢慶華誕砥礪奮進新征程」主題閱讀朗誦活動「優秀組織獎」	安徽省國資委黨委
2024年7月	2024第五屆金融機構數智化轉型優秀案例評選●場景金融創新優秀案例獎	金融機構數智化轉型優秀案例評選組委會
2024年7月	2023年度最佳合作銀行	安徽省股權託管交易中心
2024年7月	2024年度世界銀行1000強榜單第112位	英國《銀行家》雜誌

第一章 公司簡介

獲獎時間	獎項	頒獎機構
2024年7月	安徽省科技金融「十大優秀範例」	安徽省金融學會、新華財經
2024年8月	2024金貝資產管理競爭力－2024卓越財富管理銀行	21世紀經濟報道、21財經
2024年8月	2024金貝資產管理競爭力－2024卓越數字銀行	21世紀經濟報道、21財經
2024年8月	科創徽商最佳服務金融機構	安徽日報報業集團徽商傳媒
2024年8月	《清華金融評論》紫荊獎「2024年度服務區域發展貢獻銀行」	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清華金融評論》編輯部
2024年8月	中國ESG上市公司長三角先鋒50(2024)	中央廣播電視總台財經節目中心
2024年8月	2024年中國銀行業前100名單第24位	中國銀行業協會
2024年9月	第六屆中國銀行業理財英華示範機構優秀理財銷售銀行	中國基金報
2024年9月	本行交易家APP榮獲第七屆(2024)數字金融創新案例徵集「數智平台創新案例」獎	中國電子銀行網
2024年9月	「『技術流』創新能力評價體系賦能科技型企業金融服務」2024年「數據要素×」大賽安徽分賽・金融服務賽道優秀獎	安徽省數據資源管理局
2024年9月	「探索科技金融新路徑助力『科技+產業+金融』良性循環」入選2024中國銀行業創新發展優秀案例	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清華金融評論》編輯部
2024年9月	「徽商銀行『黨建+信用』賦能鄉村振興案例」入選榮獲《清華金融評論》2024中國銀行業創新發展優秀案例	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清華金融評論》
2024年9月	「普惠金融數字化風控管理體系建設」獲2024年「數據要素×」大賽安徽分賽・金融服務賽道優秀獎	安徽省數據資源管理局

第一章 公司簡介

獲獎時間	獎項	頒獎機構
2024年9月	「『老外』支付不『見外』」案例評選「優秀案例」 —《皖美支付便利服務》	中國支付清算協會
2024年9月	2023年度全省金融機構服務地方實體經濟發展 評價結果「優秀」等次	中共安徽省委金融委員會辦公室
2024年10月	金譽獎卓越區域服務私人銀行	普益標準
2024年10月	金譽獎卓越財富管理城市商業銀行	普益標準
2024年10月	「數據質量管理能力建設項目」獲「2024DAMA 中國數據治理最佳實踐獎」	DAMA中國
2024年10月	中國ESG上市公司金融業先鋒30(2024)	中央廣播電視總台財經節目中心
2024年10月	2023年「美元匯款直通率優秀獎」	花旗銀行
2024年11月	2023年度省財政廳績效評價「優秀」(A)等次	安徽省財政廳
2024年11月	在「第二十屆數字金融聯合宣傳年智享2024 特別活動」中，本行手機銀行榮獲「最佳數字 銀行創新獎」	中金金融認證中心有限公司(CFCA)、數字 金融聯合宣傳年、中國電子銀行網
2024年11月	在「第二十屆數字金融聯合宣傳年智享2024特 別活動」中，本行交易家平台榮獲2024數字 金融金榜獎「企業網銀最佳用戶體驗獎」	中金金融認證中心有限公司(CFCA)、數字 金融聯合宣傳年、中國電子銀行網
2024年11月	年度最佳信用卡品牌影響力獎	金融數字化發展聯盟
2024年11月	「科技金融特色機構體系建設創新案例」榮獲 「2024銀行家年度科技金融創新優秀案例」	《銀行家》雜誌社
2024年11月	「興牛貸」產品榮獲「2024銀行家年度鄉村振興 金融創新優秀案例」	《銀行家》雜誌社
2024年11月	在「2024銀行家金融創新成果」評選中， 本行榮獲「2024銀行家年度金融創新卓越 機構」	《銀行家》雜誌社

第一章 公司簡介

獲獎時間	獎項	頒獎機構
2024年11月	「基於場景驅動的數智化金融雲平台創新案例」 榮獲「2024銀行家年度金融科技產品創新 優秀案例」	《銀行家》雜誌社
2024年11月	2024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評選「十大城 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點面結合立體式電 詐風險防禦機制》	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1月	「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助力鋼鐵行業綠色轉型」 服務案例榮獲2024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 例徵集活動「金融『五篇大文章』優秀案例」	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1月	2024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評選 「數字人民幣創新優秀案例」-《搭建數字人 民幣支付橋樑助力銀政合作領域新突破》	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1月	2024年度城市金融服務優秀案例評選 「運營管理創新優秀案例」-《科技賦能，提 升服務質量 - 開拓紀念幣預約兌換業務新 領域》	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1月	2024中國金鼎獎 - 2024年度支持地方經濟 發展獎	每日經濟新聞、2024金鼎獎組委會
2024年11月	2024年度科創金融服務銀行天璣獎	證券時報
2024年11月	2024年度普惠金融服務銀行天璣獎	證券時報
2024年11月	「城商行基於分類分級的數據安全體系建設實 踐」項目榮獲2023年度金融科技發展獎三等 獎	中國人民銀行
2024年12月	「徽商銀行數據管理能力建設」獲 「2024星河案例數據資產專項 - 潛力案例」	大數據技術標準推進委員會

第一章 公司簡介

獲獎時間	獎項	頒獎機構
2024年12月	「金融風控大模型在銀行零售信貸場景應用方案」項目獲2024年AI Cloud典型案例	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雲計算與大數據研究所
2024年12月	「創新「黨建+信用」模式，賦能鄉村振興」入選中國普惠金融典型案例(2024) — 服務鄉村振興案例	21世紀經濟報道、21世紀金融研究院
2024年12月	數字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2024年度優秀機構獎	人民銀行清算總中心
2024年12月	2024年國家開發銀行卓越承銷商	國家開發銀行
2024年12月	2024年國家開發銀行特殊貢獻獎	國家開發銀行
2024年12月	2024年度金融科技•金融機構最佳創新獎	長三角金融科技創新與應用全球大賽組委會
2024年12月	「普惠實體經濟 助力新質生產力」案例入選全國普惠金融典型案例(2024) — 普惠金融產品與服務創新案例	21世紀經濟報道、21世紀金融研究院
2024年12月	「專精e貸項目」榮獲《金融電子化》「金融科技創新獎」	《金融電子化》雜誌社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2月	「客戶&用戶體驗提升平台項目」獲第十五屆金融科技創新獎評選活動「金融科技應用創新獎」	《金融電子化》雜誌社有限責任公司
2024年12月	「2024年度銀行外匯業務合規與審慎經營評估」A類銀行	國家外匯管理局安徽省分局
2024年12月	卓越競爭力價值成長銀行	中國經營報
2024年12月	2024TOP金融榜—年度科技金融優質銀行	澎湃新聞、TOP金融榜組委會
2024年12月	2024年度安徽地區品牌影響力銀行	新安晚報
2024年12月	2024年中國鼎金融業年度品牌建設優秀案例「聚力推進高質量發展打造優秀地方主流銀行」	中國網財經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1 主要財務資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本年比上年
同期+／(-)%

經營業績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同期+／(-)%
營業收入 ⁽¹⁾	37,128	36,365	2.10
稅前利潤	17,989	17,657	1.88
淨利潤	15,917	14,991	6.18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15,414	14,433	6.80

單位：人民幣元，百分比除外
本年比上年
同期+／(-)%

每普通股計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同期+／(-)%
歸屬於本行股東基本盈利	1.05	1.00	5.00
歸屬於本行股東稀釋盈利	1.05	1.00	5.00
歸屬於本行股東期末淨資產	9.90	8.85	11.86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
末+／(-)%

規模指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 末+／(-)%
資產總額	2,013,753	1,806,144	11.49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²⁾	1,002,166	874,223	14.64
負債總額	1,852,086	1,659,417	11.61
其中：客戶存款總額 ⁽³⁾	1,138,966	1,020,158	11.65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57,450	142,983	10.12

註： (1) 營業收入為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交易淨收益、金融投資淨收益、股利收入、其他營業收入淨額之和。

(2)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及減值準備。

(3) 客戶存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2 財務比率

盈利能力指標	2024年	2023年	單位：%
			本年比上年 同期+/-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ROA)	0.83	0.89	(0.06)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ROE)	11.86	12.52	(0.66)
淨利差	1.49	1.65	(0.16)
淨利息收益率	1.71	1.88	(0.17)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2024年	2023年	單位：%
			本年比上年 同期+/-
利息淨收入	77.01	78.98	(1.97)
非利息淨收入	22.99	21.02	1.97
成本收入比率 ⁽¹⁾	28.80	28.05	0.75

資產質量指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單位：%
			本年末比上年 末+/-
不良貸款率	0.99	1.26	(0.27)
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	286.47	271.94	14.53
貸款撥備率	2.82	3.43	(0.61)

資本充足率指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單位：%
			本年末比上年 末+/-
資本充足率	13.72	13.21	0.51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41	10.82	0.59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3	9.14	0.69

其它指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單位：%
			本年末比上年 末+/-
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²⁾	8.03	8.12	(0.09)
資產負債率 ⁽³⁾	91.97	91.88	0.09

註： (1) 成本收入比率 = 營業費用 / 營業收入，其中營業費用含稅金及附加。

(2) 權益中包含少數股東權益。

(3) 資產負債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3 五年財務概要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全年業績(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37,128,440	36,365,340	36,229,641	35,514,404	32,290,398
營業費用	(10,694,824)	(10,199,368)	(9,474,462)	(8,684,416)	(7,654,324)
減值損失	(8,548,074)	(8,798,338)	(9,661,991)	(13,547,917)	(12,196,860)
稅前利潤	17,988,842	17,656,906	17,315,141	13,537,317	12,082,696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15,414,392	14,433,227	13,397,600	11,460,383	9,569,720
每普通股計(人民幣元)					
股利	0.21⁽¹⁾	0.146	0.129	0.089	0
基本盈利	1.05	1.00	0.93	0.76	0.72
稀釋盈利	1.05	1.00	0.93	0.76	0.7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期末淨資產	9.90	8.85	7.89	7.10	6.27
於年末(人民幣千元)					
實收股本(股本) ⁽²⁾	13,889,801	13,889,801	13,889,801	13,889,801	13,889,801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157,450,264	142,983,077	119,607,642	108,563,985	103,041,067
負債總額	1,852,085,913	1,659,416,708	1,457,414,028	1,272,146,180	1,166,028,059
客戶存款總額 ⁽³⁾	1,138,966,207	1,020,158,374	894,156,087	768,667,657	712,953,097
資產總額	2,013,753,074	1,806,143,550	1,580,235,686	1,383,661,831	1,271,700,698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⁴⁾	1,002,166,422	874,222,595	764,309,054	654,795,121	572,953,641
關鍵財務比率(%)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0.83	0.89	0.92	0.89	0.83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1.86	12.52	12.77	12.33	12.94
成本收入比率	28.80	28.05	26.15	24.45	23.71
不良貸款率	0.99	1.26	1.49	1.78	1.9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3	9.14	8.60	8.45	8.04
資本充足率	13.72	13.21	12.02	12.23	12.12

註： (1) 詳細說明參見本年度報告第6.22節「盈利與股息」。

(2) 有關本行股本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7.1節「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40。

(3) 客戶存款總額不包含應計利息。

(4)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及減值準備。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日邁月徵，歲物豐成。回首2024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形勢，徽商銀行在安徽省委、省政府的堅強領導下，在安徽省國資委和監管部門的關心指導下，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二十屆三中全會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深入學習習近平總書記考察安徽重要講話精神，認真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全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積極服務全省經濟發展，有效擴大資產規模，優化業務結構，提升資產質量，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成績。

2024年末，全行資產總額突破人民幣兩萬億元，增長11.49%，貸款餘額首超萬億，增長14.64%，營業收入持續增長，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59億元，邁入高質量發展新階段，在中國銀行業100強排名第24位，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第112位，較上年提升11位。

黨建引領卓有成效。堅定築牢根魂優勢，嚴格落實「第一議題」和首要學習內容制度，黨管金融的底色更加鮮明。黨建業務融合雙向增效，推進基層黨建提升。學習型組織、研究型銀行建設加速推進，工會、共青團活動豐富多樣，榮獲「2024年度全省「雙樹雙建」活動優秀組織獎」，定點幫扶工作連續3年在省直單位成效考核中獲評「好」等次，基層組織活力持續迸發。

綜合實力顯著躍升。經營業績再創新高，全行本外幣資產總額人民幣20,137.53億元，其中貸款餘額人民幣10,021.66億元；負債總額人民幣18,520.86億元，其中存款餘額人民幣11,389.66億元。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59.17億元，較上年增加6.18%。不良貸款率再次降到1%以下，不良貸款餘額和不良貸款率連續四年「雙降」。

服務地方彰顯作為。助力創新型省份建設，科技型企業貸款突破人民幣800億元，發行安徽省內首單科創主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共同成長計劃」累計簽約4,228戶，首位優勢不斷鞏固。戰新產業、專精特新企業貸款超人民幣1,500億元。

轉型創新亮點紛呈。「九大提升工程」推進有力有效，系統提升高質量發展的能力。面對數字化轉型的時代浪潮，科技創新大步邁進，提質增效。加快實施信用風險全流程數字化轉型，創新授信模式，完善集團統一授信機制。我們勇於創新，堅持科技「價值創造」的定位，用金融科技重塑核心競爭力。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風控能力不斷增強。將風險防控擺在突出位置，強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加強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等各類風險的監測與預警，優化風險評估模型，建立以「模型化、數量化、線上化」為基礎的大風控管理體系，增強前瞻性、預防性和可控性，提升風險識別與應對能力。在業務拓展中，堅持審慎經營原則，平衡好發展與風險的關係，築牢可持續發展安全屏障。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我們將勇擔使命、守正創新、繼續奮鬥，緊扣「六個新提升」和「六個當先鋒」的要求，搶抓機遇，創先爭優，推深做實金融「五篇大文章」，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總基調，積極踐行社會責任，在助力鄉村振興等方面持續發力。為建設優秀地方主流銀行、助力「三地一區」「七個強省」建設、譜寫中國式現代化安徽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貢獻！

嚴琛
執行董事、董事長

第四章 行長致辭

2024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5周年，也是徽商銀行轉型突破、能力提升的關鍵一年。一年來，高級管理層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深入落實習近平總書記考察安徽重要講話精神，以行黨委九大提升工程為主線，加快推進轉型發展，着力提升專業能力，在全面建設美好安徽中展現更大作為，實現了優秀地方主流銀行建設新躍升。截至2024年末，資產規模突破兩萬億，近兩年連跨5個千億台階，存貸款規模均超萬億，營業收入、淨利潤保持正增長。在中國銀行業100強排名第24位，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第112位，較上年提高11位，綜合實力實現新跨越。

我們堅守主責主業，服務地方主動作為、精準有力。始終堅持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積極融入區域發展大局，紮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全力服務實體經濟發展，獲評安徽省唯一的金融支持高質量發展勞動競賽一等獎。科技金融向新而行。全力服務新質生產力發展，發行安徽省首單科創主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人民幣814.7億元，較年初增長36.8%，當年連跨三個百億台階。綠色金融擦亮底色。助力區域經濟綠色低碳轉型，綠色信貸餘額人民幣1,158.8億元，增長40.6%。為安徽省內新能源汽車產業授信人民幣1,144億元，為1,702戶上下遊客戶提供資金支持。普惠金融增量擴面。認真落實小微企業融資協調機制，普惠小微企業貸款餘額人民幣1,544億元，居安徽省同業機構前列。小微企業貸款平均利率較上年降低0.44個百分點，為超4,700戶小微企業辦理無還本續貸255億元。養老金融多點發力。作為安徽省社保業務「就近辦」首家試點銀行，制定養老金融工作方案，完成個人養老金系統三方聯調測試，建成102家「長春花」適老化網點。數字金融賦能發展。依托金融科技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級，投產金融科技戰略規劃項目54個，關鍵系統自主可控比例顯著提升。服務產業數字化轉型，供應鏈金融累計投放量人民幣256.5億元，較上年增長70.3%。

第四章 行長致辭

我們聚焦核心板塊，業務發展穩健均衡、量質並舉。強化公私業務聯動、母子公司協同，健全客戶服務體系，切實增強市場競爭力。不斷優化對公綜合服務。高效響應客戶需求，提供「一攬子」綜合金融服務，對公存、貸款市場份額達19.26%、11.95%，餘額、新增額均排名安徽省同業前列。客戶結構持續優化，對公存款有效戶增長10.2%，公司貸款有效戶增長34.7%。打造本外幣一體化財資管理平台，現金管理簽約客戶數同比增長40.6%。持續深化零售業務轉型。搭建個人客戶數字化經營體系，個人客戶數超2,600萬，個人金融資產突破人民幣8,200億元，增長15.9%；儲蓄存款超人民幣6,300億元，市場份額10.92%，較年初提高0.51個百分點。穩步提升資金業務能力。金融投資淨收益21.1億元，增長245.7%；票據業務逆勢增長，交易量突破人民幣1.48萬億元。資產託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6.2億元，增長5.8%。全面加強母子公司協同。徽銀金租公司資產總額居城商系第一梯隊；徽銀理財公司規模和客戶數穩步增長。出資設立的無為、金寨村鎮銀行整體經營穩定，金寨徽銀持股達標順利完成。

我們深化改革轉型，發展動能激越澎湃、愈加強勁。以黨委九大提升工程為主線，堅持向改革要動力、向轉型要活力。打造特色業務名片。積極推廣科創、普惠、債券、基金、遠程銀行特色業務，投行發債量、支持科技型企業戶數、託管規模均排名安徽銀行業金融機構前列。編製遠程銀行建設技術方案，手機銀行客戶數突破千萬戶。推動重點領域轉型。全力促進縣域機構高質量發展，縣域存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630億元、2,776億元，較年初增長均超10%。推動省外分行特色化發展，省外分行投行業務、供應鏈融資、託管業務規模較快增長。增強業務首單意識。聯合上海清算所編製發佈徽商銀行安徽地方債、信用債指數，發放安徽省首筆小微企業「資金流」信用貸款，落地全省首單鋼鐵行業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創新氛圍愈發濃厚。提升線上服務質效。以場景建設促業務突破，積極拓展金融場景，全年上線各類場景280個，同比增長90.7%。全行客戶、產品線上化率均達50%，電子渠道賬務交易筆數達4.7億筆，分流率超98%。

第四章 行長致辭

我們堅守風險底線，內部治理規範有序、提質增效。堅持把防控風險作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題，恪守合規理念，築牢穩健經營的堅實堤壩。促進資產質量躍升。深化信貸領域專項治理，推進全流程信用風險數字化轉型，成立不良資產重點項目清收調度工作領導小組，不良指標繼續雙降，不良貸款率0.99%，較年初下降0.27個百分點，為2016年以來首次重回1%以內。夯實內控合規管理。積極培育和弘揚中國特色金融文化，開展內控合規管理能力提升行動，連續多年獲評執行人行有關規定綜合評價最高等次。深挖降本增效潛力。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2.19%，較上年下降14個BP。樹牢過緊日子理念，嚴控經營成本，會議費、房屋租金費等均同比下降。提升企業品牌形象。成功發行人民幣100億元永續債，圓滿舉辦同業客戶品牌發佈會暨長三角金融機構合作發展研討會，發佈「徽同贏」品牌，市場地位和品牌形象持續提升。

我們一道經歷了風雨彩虹、走過了萬水千山，向着更美好的明天進發！2025年，徽商銀行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堅持金融為民理念，紮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奮勇拼搏，爭先進位，奮力開啟高質量發展新徵程，助力譜寫中國式現代化安徽篇章，以優良的業績回報股東、惠澤員工、奉獻社會！

孔慶龍
執行董事、行長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 總體經營情況

2024年，在安徽省委、省政府堅強領導下，徽商銀行深入學習宣傳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以行黨委九大提升工程為引領，統籌改革轉型創新發展，經營業績穩步增長，綜合實力顯著躍升，在金融助力譜寫中國式現代化安徽篇章中交出一份高質量的成績單。

截至2024年末，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0,137.5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076.09億元，增幅11.49%。其中，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0,021.6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79.43億元，增幅14.64%。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8,520.8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926.69億元，增幅11.61%。其中，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1,389.6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88.08億元，增幅11.65%。

2024年，本行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71.28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7.63億元，增幅2.10%；淨利潤為人民幣159.1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26億元，增幅6.18%。

截至2024年末，本行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98.76億元，比上年末減少人民幣11.46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99%，比上年末下降0.27個百分點；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為286.47%，比上年末增加14.53個百分點。

5.2 利潤表分析

5.2.1 財務業績摘要

2024年，本行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179.8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32億元，增幅1.88%。實際所得稅率為11.52%，同比下降3.58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3年
利息淨收入	28,591	28,7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849	2,805
其他淨收入	5,689	4,840
營業費用	10,695	10,199
減值損失	8,548	8,798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103	289
稅前利潤	17,989	17,657
所得稅費用	2,072	2,666
淨利潤	15,917	14,991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15,414	14,433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續）

5.2.2 利息淨收入

2024年，本行利息淨收入人民幣285.9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29億元，減幅0.45%。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人民幣36.02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37.31億元。2024年，本行淨利差1.49%，淨利息收益率1.71%，較上年同期分別下降16個基點和17個基點。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平均收益率和成本率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4年			2023年		
	平均 餘額 ⁽¹⁾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¹⁾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945,372	40,025	4.23	840,513	38,227	4.55
證券投資	559,523	19,288	3.45	497,886	19,729	3.9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7,668	1,166	1.50	82,965	1,231	1.48
存拆放同業和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8,686	1,894	2.14	77,940	1,526	1.96
融資租賃	62,399	3,961	6.35	61,278	4,279	6.98
生息資產及利息收入 總額	1,733,648	66,334	3.83	1,560,582	64,992	4.16

註：（1）平均餘額為日均餘額。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 (續)

5.2.2 利息淨收入 (續)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計息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03,415	2,400	2.32	82,625	2,063	2.50
客戶存款	1,081,438	22,732	2.10	1,002,368	21,977	2.19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款項 ⁽¹⁾	327,160	7,472	2.28	278,331	7,146	2.57
已發行債券	208,051	5,139	2.47	196,160	5,085	2.59
計息負債及利息 支出總額	1,720,064	37,743	2.19	1,559,484	36,272	2.33
利息淨收入	—	28,591	—	—	28,720	—
淨利差 ⁽²⁾	—	—	1.49	—	—	1.65
淨利息收益率 ⁽²⁾	—	—	1.71	—	—	1.88

註：(1) 保險公司存款在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拆放款項列示。

(2) 新金融工具準則實施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期間形成的收益不再計入利息收入。淨利差、淨利息收益率按照還原口徑利息收入計算。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續）

5.2.2 利息淨收入（續）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和支出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對比2023年 增／（減）因素 ⁽¹⁾		淨增長／ （下降）
	規模	利率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69	(2,971)	1,798
證券投資	2,442	(2,883)	(44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9)	14	(65)
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0	158	368
融資租賃	78	(396)	(318)
利息收入變動	7,420	(6,078)	1,34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19	(182)	337
客戶存款	1,734	(979)	755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1,254	(928)	326
已發行債券	308	(254)	54
利息支出變動	3,818	(2,347)	1,471
利息淨收入變動	3,602	(3,731)	(129)

註：（1）規模變化根據平均餘額變化來衡量，利率變化根據平均利率變化來衡量，由規模和利率變化共同引起的變化分配在利率變化中。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 (續)

5.2.3 利息收入

2024年，本行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663.3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3.42億元，增幅2.06%。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2024年，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00.2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7.98億元，增幅4.70%。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47.69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29.71億元。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2024年			2023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	618,171	26,524	4.29	553,131	24,612	4.45
個人貸款	265,767	12,712	4.78	250,437	13,065	5.22
票據貼現	61,434	789	1.28	36,945	550	1.49
客戶貸款及墊款	945,372	40,025	4.23	840,513	38,227	4.55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2024年，本行證券投資利息收入人民幣192.88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41億元，減幅2.24%。其中，規模增長帶動證券投資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24.42億元，利率變動導致證券投資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28.83億元。

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2024年，本行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人民幣18.9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68億元，增幅24.12%。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2.10億元，利率變動帶動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58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續）

5.2.4 利息支出

2024年，本行實現利息支出人民幣377.4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71億元，增幅4.06%。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38.18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23.47億元。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24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227.3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7.55億元，增幅3.44%。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7.34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客戶存款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9.79億元。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公司及個人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

	2024年			2023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公司客戶存款						
活期	234,828	2,017	0.86	280,218	2,752	0.98
定期	251,838	6,225	2.47	229,026	6,309	2.75
小計	486,666	8,242	1.69	509,244	9,061	1.78
個人客戶存款						
活期	85,466	320	0.37	82,617	413	0.50
定期	509,306	14,170	2.78	410,507	12,503	3.05
小計	594,772	14,490	2.44	493,124	12,916	2.62
客戶存款總額	1,081,438	22,732	2.10	1,002,368	21,977	2.19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2024年，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人民幣74.7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26億元，增幅4.56%。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2.54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9.28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 (續)

5.2.4 利息支出 (續)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2024年，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人民幣51.3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54億元，增幅1.06%。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3.08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2.54億元。

5.2.5 非利息淨收入

2024年，本行實現非利息淨收入人民幣85.3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8.93億元，增幅11.68%，主要是金融投資淨收益的增加。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非利息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3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195	3,223
結算業務手續費收入	207	170
擔保承諾業務手續費收入	639	649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	689	653
託管業務手續費收入	724	718
銀行卡業務手續費收入	55	158
收單業務手續費收入	31	23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	780	785
其他手續費收入	70	6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6)	(41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849	2,805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5,689	4,840
交易淨收益	3,220	3,601
金融投資淨收益	2,105	609
股利收入	5	5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359	625
非利息淨收入	8,538	7,64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4年，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28.4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44億元，增幅1.57%，主要是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的減少。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續）

5.2.5 非利息淨收入（續）

交易淨收益

2024年，本行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32.20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81億元，減幅10.58%，主要是利率產品淨收益的減少。

金融投資淨收益

2024年，本行金融投資淨收益為人民幣21.0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96億元，增幅245.65%，主要是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價差收入增加。

5.2.6 營業費用

2024年，本行營業費用人民幣106.9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96億元，增幅4.86%。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營業費用的主要構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3年
員工費用	(6,470)	(5,940)
其他辦公及行政費用	(2,736)	(2,758)
折舊及攤銷	(1,081)	(1,079)
税金及附加	(408)	(422)
營業費用合計	(10,695)	(10,199)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表分析（續）

5.2.7 減值損失

2024年，本行計提減值損失人民幣85.48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50億元，減幅2.84%。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減值損失的主要構成。

項目名稱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3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 ⁽¹⁾	(3,542)	(7,913)
金融投資	(3,334)	58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	0
拆出資金	(75)	(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	3
信用承諾	215	(361)
應收融資租賃款	(864)	(870)
抵債資產	7	0
商譽	(877)	(229)
其他資產	(45)	11
合計	(8,548)	(8,798)

註：（1）客戶貸款及墊款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5.3.1 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20,137.5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49%。資產總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與投資等資產的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49.77	874,223	48.40
客戶貸款及墊款應計利息	2,021	0.10	1,729	0.10
貸款減值準備	(28,238)	(1.40)	(29,869)	(1.6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975,949	48.46	846,082	46.84
投資 ⁽¹⁾	771,673	38.32	687,389	38.0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2,453	4.59	98,612	5.46
存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676	0.73	14,409	0.80
拆出資金	48,012	2.38	35,272	1.95
衍生金融資產	154	0.01	100	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04	0.59	24,775	1.37
對聯營企業投資	5,261	0.26	5,151	0.29
投資物業	4	0.00	-	-
固定資產	4,340	0.22	4,539	0.25
使用權資產	1,167	0.06	1,149	0.06
商譽	10,671	0.53	11,547	0.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381	0.76	14,238	0.79
應收融資租賃款	57,958	2.88	58,683	3.25
其他資產	4,150	0.21	4,196	0.23
資產總額	2,013,753	100.00	1,806,144	100.00

註：(1) 投資含應計利息和減值準備。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5.3.1 資產 (續)

5.3.1.1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0,021.6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4.64%，佔資產總額比例為49.77%。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	627,583	62.62	558,507	63.89
貼現	76,629	7.65	56,382	6.45
個人貸款	297,954	29.73	259,334	29.6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100.00	874,223	100.00

5.3.1.2 投資

本行投資包括以人民幣和外幣計價的上市和非上市證券，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下表按會計分類列出本行投資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8,109	21.79	176,260	25.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73,959	22.54	169,366	24.6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604	55.67	341,763	49.72
投資	771,673	100.00	687,389	100.00

註：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5.3.1 資產 (續)

5.3.1.2 投資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政府債券	4,103	5,793
其他債券	23,023	25,528
同業存單	3,025	3,053
股權投資	99	262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132,150	135,492
金融機構非保本理財產品	3,960	3,908
應計利息	1,750	2,2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168,109	176,260

註： (1) 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2) 截至報告期末，上述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類投資中，債券投資為底層資產的金額佔比為96.27% (截至2023年末，金額佔比為91.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債券	166,891	160,415
同業存單	4,445	5,896
股權投資	370	305
應計利息	2,253	2,7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173,959	169,366

註： 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5.3.1 資產 (續)

5.3.1.2 投資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債券	315,003	227,400
同業存單	499	–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產品和其他	116,442	117,667
應計利息	7,805	5,970
減：減值準備	(10,145)	(9,27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	429,604	341,763

註： (1) 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2) 截至報告期末，上述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類投資中，債券投資為底層資產的金額佔比為65.49% (截至2023年末，金額佔比為43.85%)。

賬面價值與市場價值

所有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市場價值或公允價值入賬。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投資組合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市場價值。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604	450,876	341,763	347,369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5.3.1 資產 (續)

5.3.1.3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 投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期末 持股數量 (千股)	期末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來源	備註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1,020,000	54	1,620,000	1,706,820	發起設立、 參與增資	附屬公司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¹⁾	40,000	40	40,000	69,513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²⁾	32,800	51	40,800	56,720	發起設立、 收購股權	附屬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	20	300,000	2,305,550	發起設立、 參與增資	參股公司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15	3,000,000	2,955,529	發起設立	參股公司

註：

- (1) 本行於2010年出資成立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無為徽銀」)，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本行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持股比例40%。本行雖不具備對無為徽銀的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了各種情況，該公司自成立以來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2014年12月31日本行將無為徽銀納入合併範圍。
- (2) 本行於2013年出資成立了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金寨徽銀」)，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8,000萬元，本行出資人民幣3,280萬元，持股比例41%。金寨徽銀於2017年5月發生了股權變更，其股東安徽國元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金寨徽銀10%股權)、張懷安(持有金寨徽銀10%股權)與本行保持一致行動。該等股東將在涉及金寨徽銀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2024年12月，本行收購金寨徽銀股東管厚龍所持金寨徽銀10%股權，本行對金寨徽銀出資額增至人民幣4,080萬元，持股比例增至51%。

有關本行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9.9節「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5.3.2 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8,520.8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61%，主要是客戶存款的穩步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9,580	7.54	138,086	8.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5,719	9.49	164,014	9.88
拆入資金	49,519	2.67	47,086	2.84
衍生金融負債	131	0.01	101	0.0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8,806	1.02	66,851	4.03
客戶存款	1,138,966	61.50	1,020,158	61.48
客戶存款應計利息	27,954	1.51	22,157	1.34
應交稅金	2,036	0.11	1,975	0.12
發行債券	282,946	15.28	181,661	10.95
其他負債	16,429	0.88	17,328	1.04
負債總額	1,852,086	100.00	1,659,417	100.00

客戶存款

本行一貫重視並積極拓展存款業務，在2024年同業競爭日益激烈的情況下，本行通過實施各項有力措施，保持客戶存款穩定增長。截至2024年末，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1,389.66億元，較2023年末增長11.65%，佔本行負債總額的61.5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續)

5.3.2 負債 (續)

客戶存款 (續)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和客戶類型劃分的客戶存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223,494	19.62	267,327	26.20
定期存款	277,099	24.33	220,738	21.64
小計	500,593	43.95	488,065	47.84
個人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92,138	8.09	83,271	8.16
定期存款	546,236	47.96	448,822	44.00
小計	638,374	56.05	532,093	52.16
客戶存款總額	1,138,966	100.00	1,020,158	100.00

5.3.3 股東權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名稱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股本 ⁽¹⁾	13,890	13,890
其他權益工具	19,999	19,999
資本公積	15,233	15,231
盈餘公積	22,755	19,949
一般風險準備	19,272	17,584
其它綜合收益	4,073	2,124
未分配利潤	62,228	54,20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57,450	142,983
非控制性權益	4,217	3,744
股東權益合計	161,667	146,727

註：(1) 有關本行股本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7.1節「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4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5.4.1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貸款五級分類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類貸款	9,809.16	97.88	8,561.83	97.94
關注類貸款	113.74	1.13	70.18	0.80
次級類貸款	55.70	0.56	56.96	0.65
可疑類貸款	12.35	0.12	21.19	0.24
損失類貸款	30.71	0.31	32.07	0.37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100.00	8,742.23	100.00
不良貸款總額	98.76	0.99	110.22	1.26

在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下，本行的不良貸款包括次級、可疑及損失類貸款。2024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經濟金融形勢，全行上下有效落實重點領域風險管控，通過加大清收處置等措施，確保了資產質量的穩中向好。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良貸款率0.99%，比上年末下降0.27個百分點。

5.4.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照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6,275.83	62.62	53.77	0.86	5,585.07	63.89	80.85	1.45
票據貼現 ⁽¹⁾	766.29	7.65	-	0.00	563.82	6.45	0.00	0.00
個人貸款	2,979.54	29.73	44.99	1.51	2,593.34	29.66	29.37	1.1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100.00	98.76	0.99	8,742.23	100.00	110.22	1.26

註：(1) 票據貼現逾期轉入公司貸款核算。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5.4.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商業及服務業	1,248.27	12.46	23.47	1.88	983.38	11.25	31.18	3.17
製造業	1,239.33	12.36	17.42	1.41	978.75	11.20	13.39	1.37
公用事業	2,264.69	22.60	1.00	0.04	2,231.68	25.53	1.20	0.05
房地產業	369.45	3.68	3.98	1.08	346.48	3.96	25.41	7.33
建築業	430.95	4.30	6.34	1.47	393.05	4.50	8.10	2.06
運輸業	116.26	1.16	0.76	0.65	120.71	1.38	0.54	0.45
能源及化工業	363.03	3.62	0.34	0.09	355.55	4.07	0.32	0.09
餐飲及旅遊業	11.88	0.12	0.32	2.69	10.85	0.12	0.28	2.58
教育及媒體	47.84	0.48	0.05	0.10	36.55	0.42	0.03	0.08
金融業	69.29	0.69	0.00	0.00	56.23	0.64	0.00	0.00
其他 ⁽¹⁾	114.84	1.15	0.11	0.10	71.84	0.82	0.40	0.56
票據貼現	766.29	7.65	0.00	0.00	563.82	6.45	0.00	0.00
個人貸款	2,979.54	29.73	44.97	1.51	2,593.34	29.66	29.37	1.1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100.00	98.76	0.99	8,742.23	100.00	110.22	1.26

註：(1) 其他主要包括種植、林、畜牧業及漁業。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5.4.4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安徽	8,905.96	88.87	79.00	0.89	7,670.54	87.74	77.45	1.01
江蘇	595.70	5.94	12.82	2.15	535.59	6.13	17.71	3.31
其他	520.00	5.19	6.94	1.33	536.10	6.13	15.06	2.81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100.00	98.76	0.99	8,742.23	100.00	110.22	1.26

5.4.5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抵押貸款	2,284.96	22.80	35.08	1.54	2,261.04	25.86	37.67	1.67
質押貸款	1,471.56	14.68	1.46	0.10	1,600.70	18.31	1.33	0.08
保證貸款	3,201.66	31.95	33.29	1.04	2,546.77	29.13	50.34	1.98
信用貸款	2,297.19	22.92	28.93	1.26	1,769.90	20.25	20.88	1.18
票據貼現	766.29	7.65	0.00	0.00	563.82	6.45	0.00	0.00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21.66	100.00	98.76	0.99	8,742.23	100.00	110.22	1.26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5.4.6 前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行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十大借款人	所屬行業	2024年12月31日	佔資本淨額 (%)
		貸款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A	製造業	6,000	3.43
B	製造業	3,973	2.26
C	商業及服務業	3,623	2.06
D	能源及化工業	3,481	1.98
E	運輸業	2,763	1.57
F	製造業	2,552	1.45
G	公用事業	2,536	1.44
H	能源及化工業	2,530	1.44
I	公用事業	2,461	1.40
J	商業及服務業	2,454	1.40
合計		32,373	18.43

5.4.7 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逾期以下期間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3個月以下	4,913	3,927
3個月至6個月 (含第6個月)	2,674	1,622
6個月至12個月	2,271	3,183
超過12個月	2,800	1,921
總計	12,658	10,653
百分率(%)		
3個月以下	38.82	36.86
3個月至6個月 (含第6個月)	21.12	15.23
6個月至12個月	17.94	29.88
超過12個月	22.12	18.03
總計	100.00	100.0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5.4.8 重組貸款情況

本行嚴格按照「實質風險不擴大、風險緩釋不弱化」原則進行不良貸款重組。報告期內，本行共發生不良貸款重組合計人民幣94,177.23萬元，較上年同期發生額上升了人民幣7,762.56萬元，其中包括公司貸款10筆，金額人民幣77,333萬元；小企業貸款30筆，金額人民幣16,814.26萬元；個人貸款1筆，金額人民幣29.97萬元。

5.4.9 信貸資產轉讓

在日常交易中，本行通過向第三方轉讓的方式處置不良資產。2024年，本行通過轉讓方式處置不良資產人民幣70,231.88萬元，其中處置原包商銀行不良資產人民幣70,142.04萬元。

5.4.10 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化⁽¹⁾

本行根據IFRS 9要求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定期對貸款減值準備和損失情況進行評價。本行在預期損失計量中使用了包含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狀況的複雜模型和假設，前瞻性地對逐筆貸款開展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後，將其劃分入第一、二、三階段，並根據違約程度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本行會定期審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定義、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參數、前瞻性信息等方法 and 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減值損失之間的差異。

下表列出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的變化情況。

項目名稱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2023年
期初餘額	29,972	31,421
本期計提	3,542	7,913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107)	(78)
本期核銷及轉出	(6,902)	(10,372)
收回原轉銷客戶貸款及墊款導致的轉回	1,788	1,088
期末餘額	28,293	29,972

註：(1) 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5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持續優化資產結構，加強資本管理，報告期內滿足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相關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資本充足率為13.72%，一級資本充足率為11.41%，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83%。

本行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139,664
其中：實收資本可計入部分	13,890
資本公積及其他綜合收益可計入部分	19,306
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	42,027
未分配利潤	62,228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212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13,757)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25,906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20,285
一級資本淨額	146,191
二級資本	29,502
其中：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14,0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4,916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586
總資本淨額	175,693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1,208,217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2,809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69,921
風險加權資產	1,280,947
資本充足率	13.72%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4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3%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5 資本充足率分析 (續)

根據監管要求，本行的上述資本充足率計算合併了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槓桿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槓桿率	6.76%	6.84%
一級資本淨額	146,191	130,627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2,161,489	1,908,585

5.6 分部經營業績

業務分部

本行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銀行、個人銀行、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分部業績。

	2024年		2023年	
	考慮減值前 的利潤總額	佔比(%)	考慮減值前 的利潤總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15,588	58.74	15,956	60.31
個人銀行業務	4,179	15.75	4,285	16.20
資金業務	8,642	32.57	7,813	29.53
其他業務	(1,872)	(7.06)	(1,599)	(6.04)
合計	26,537	100.00	26,455	100.0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6 分部經營業績（續）

地區分部

從地區角度來看，本行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活動，在安徽省、江蘇地區和其他地區設立了分行。下表列示所示期間本行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部業績。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154,140	64,033	683,546	101,415	(4,762)	1,998,372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5,261	—	—	5,2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15,381
資產總額	—	—	—	—	—	2,013,753
分部負債	(1,126,346)	(63,104)	(562,465)	(101,099)	928	(1,852,086)
考慮減值前的利潤總額	18,971	957	7,147	(538)	—	26,537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1,067,479	52,782	590,693	90,309	(9,357)	1,791,906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5,151	—	—	5,1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14,238
資產總額	—	—	—	—	—	1,806,144
分部負債	(1,041,056)	(52,198)	(481,472)	(90,240)	5,549	(1,659,417)
考慮減值前的利潤總額	20,732	632	4,947	144	—	26,455

5.7 其他

5.7.1 可能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的表外項目餘額及重要情況

本行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包括開出銀行承兌匯票、開出信用證、開出保函、信貸承諾、資本性承諾、憑證式國債兌付承諾等。有關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詳見財務報表附註43。

5.7.2 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截至2024年末，本行沒有發生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8 經營環境、宏觀政策變化的影響及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

1. 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

2024年，我國經濟運行總體保持回升向好態勢，全年國內生產總值超人民幣134萬億，比上年增長5.0%，為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打下了良好基礎。新質生產力穩步發展，改革開放持續深化，重點領域風險化解有序有效，民生保障紮實有力，中國式現代化邁出新的堅實步伐。

2. 宏觀政策措施精準發力

穩健的貨幣政策靈活適度、精準有效，加大逆周期調節力度，支持實體經濟回升向好和金融市場穩定運行。加大財政貨幣政策逆周期調節力度，特別是2024年9月底以來的一攬子增量政策，極大地提振了市場信心，政策效能持續釋放，使經濟明顯回升。

3. 融資規模保持合理增長

2024年，金融總量繼續增長，年末社會融資規模存量、廣義貨幣M2同比分別增長8.0%和7.3%，人民幣貸款餘額255.7萬億元。貸款利率明顯下行，12月新發放企業貸款和個人住房貸款利率同比分別下降約40個和90個基點。信貸結構不斷優化，製造業中長期貸款、專精特新企業貸款、普惠小微貸款增長較快，繼續高於同期全部貸款增速。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5.9.1 公司銀行業務

業務概況

本行向企業、金融機構和政府機構客戶提供全方位的公司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公司存款、投資銀行、交易銀行以及一系列手續費及佣金類服務，為各類企業提供綜合化服務解決方案。

2024年，本行公司銀行業務緊密圍繞國家戰略導向，堅決貫徹安徽省委、省政府戰略部署，以綜合化經營為引領，以客戶、業務結構轉型為導向，以「精細化」「數字化」為支撐，不斷提升對客綜合服務能力和對內管理能力，建立健全協調聯動發展機制，加強產品創新，深化支持實體經濟能力，製造業、戰新產業、民營企業、綠色貸款和涉農貸款等重點領域貸款快速增長。有效防範各類風險，推動公司業務穩步高質量發展。2024年，本行繼續保持公司貸款和存款在安徽省內商業銀行中的領先地位，投資銀行、交易銀行等轉型業務持續增長，得到了市場的廣泛認可。

公司貸款

本行公司貸款主要包括流動資金貸款、固定資產貸款及其他公司貸款。2024年，本行深耕基礎設施、綠色金融、鄉村振興、新能源汽車、先進製造、戰新產業等重點領域，擴大戰略客戶、專精特新企業、產業園區企業、規上企業、（擬）上市公司等重點客群，持續提升縣域市場競爭力，強化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有效提升公司貸款規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含貼現）餘額人民幣7,042.12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893.23億元。

公司存款

本行向公司客戶提供單位活期存款、單位定期存款、單位通知存款、單位協定存款、單位大額存單等公司存款類產品服務。2024年，本行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改革的政策影響，充分發揮集團一體化優勢，加力營銷低成本存款，全力為政府專項債發行、財政資金招投標、再融資債券發行等提供服務支持，致力提升企業結算資金佔比，為公司業務營收提供了穩定的資金來源。自2008年至2024年，本行公司存款業務在安徽省內保持領先市場地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存款餘額人民幣5,005.93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1 公司銀行業務 (續)

票據貼現

2024年，本行加大對製造業和綠色行業的支持，鼓勵優質科創企業辦理票據業務，調節票據業務客戶結構。積極盤活票據直貼資產，加大直貼票據二級市場流轉。同時加強票據業務交易背景審核，促進票據業務合規健康發展。截至2024年末，本行票據貼現貸款餘額人民幣766.29億元，其中票據直貼餘額人民幣86.01億元，票據轉貼現餘額人民幣680.28億元。

交易銀行

本行持續加強供應鏈金融業務的專業化經營，聚焦安徽省主導產業、重點領域，加快數字化轉型，為產業鏈上下游客戶提供全產品、全鏈條、全場景供應鏈金融服務，助力實體經濟和產業鏈高質量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核心企業客戶數同比增長54.34%，上下游客戶數同比增長86.84%。此外，本行充分應用最新金融科技，建設供應鏈金融2.0系統、供應鏈金融移動端，以數智促轉型，有效提升客戶服務效率；以多樣化場景為驅動，推出數據增信服務模式、e保函等服務，圍繞供應鏈「鏈長」企業，建設供應鏈金融合作生態，打造標準化、場景化、特色化服務。

本行深入貫徹國務院國資委關於加強司庫體系建設的要求，於2024年打造智能友好、穿透可視的徽銀司庫系統，滿足企業客戶對金融資源「看得見、管得住、調得動、用得好」的需求。同時充分發揮現金管理專業服務優勢，滿足客戶交易全場景的資金管理需求。在助力政府機構數字化轉型、搭建多場景民生領域資金監管、提供重點行業解決方案等方面亮點頻現。2024年，本行現金管理簽約客戶15,341戶，較上年增長40.64%；現金管理業務年度交易量達人民幣6.94萬億元，較上年增長8.43%。

2024年，本行持續以科技創新驅動國際業務發展，推出「e匯款」、「e匯兌」、「e融資」等多款國際業務移動端產品，完成關稅通業務拓區項目建設，大力推動「易系列」、「出口e貸」、市場採購貿易綜合金融服務的優化升級，全面提升本行跨境金融服務效能和客戶體驗。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1 公司銀行業務 (續)

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重點開展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資產證券化、併購融資、結構融資、投融資諮詢等投資銀行業務，不斷豐富投行業務產品，推動資產支持票據、科創票據、鄉村振興票據等產品創新，推動本行業務轉型發展。報告期內，本行大力推進債務融資工具承銷業務，完成註冊債務融資工具89單，註冊額度人民幣2,516億元；完成債務融資工具發行223單，承銷金額人民幣816.13億元，較上年增長50.78%。2024年，本行在資產證券化和金融債業務領域不斷突破，成功落地多筆資產證券化和金融債主承銷業務，積極推進企業併購重組業務發展，進一步滿足了企業多元化融資需求。

5.9.2 個人金融業務

業務概述

2024年，本行牢固樹立「以客戶為中心」理念，通過推動網點產能提升3.0全面推廣，深化客群經營體系建設，強化內外協同聯動，積極搭建以物理網點為線下主陣地、手機銀行為線上主渠道、遠程銀行為特色模式的多渠道協同融合體系，持續完善「徽享四季」、「徽享財富節」、「徽享薦面禮」等個人市場營銷活動品牌，加快個人客戶智策平台、徽享生活非金融服務平台等重點平台建設，不斷提升個人客戶經營的數智化水平，推動個人業務發展基礎有效夯實、經營指標較快增長、區域競爭力不斷增強。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個人財富管理業務主要包括代銷個人理財業務、代銷基金業務、代理保險業務、代售國債業務、代銷券商資管計劃以及代售實物貴金屬業務等。2024年，個人財富管理業務規模人民幣1,898.14億元，較上年增長3.9%，全行高淨值客戶數11.25萬戶，較上年增長16.43%，財富客戶數114.9萬戶，較上年增長17.77%。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2 個人金融業務 (續)

銀行卡業務

一卡通

2024年，本行緊跟政策導向，積極推動借記卡業務提質增效，圍繞旅遊、餐飲、購物、出行主題開展借記卡聯動營銷，不斷豐富借記卡應用場景，有效提升持卡客戶服務體驗。截至2024年末，本行借記卡保有量2,100.25萬張，當年新增發卡量159.99萬張；卡內存款人民幣2,609.07億元，同比增長12.52%。

信用卡

本行全力落實「做出特色、重新佈局、打造品牌」工作要求，推動信用卡向「以客戶為中心」轉型，抓住汽車消費增長的機遇，落實金融支持安徽首位產業的政策，將汽車分期業務打造成為省內主流；持續推動「雙卡驅動」戰略，實現信用卡客戶全面融入全行客戶經營體系，穩步提升標準分期規模，夯實本源業務基礎；深入貫徹落實「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落實巡視整改工作要求，大幅提升消保服務質效；全力推動信用卡風險管理融入全行，聚焦汽車分期等重點業務場景不斷強化五道風控防線，加速實現風險出清。

截至2024年末，本行信用卡累計有效卡量197.33萬張，報告期內實現發卡435.27萬張。2024年全年累計實現信用卡交易額人民幣328.32億元，實現信用卡業務收入人民幣5.64億元。

個人客戶貸款

2024年，本行聚焦用戶需求，通過數據賦能、擴大客群、創新產品提高市場競爭力，積極響應個人客戶經營、消費融資需求，個人貸款業務規模和資產質量均實現有效提升。

截至2024年末，本行集團本部個人貸款總額人民幣2,152.07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171.92億元。其中，本行個人住房貸款餘額人民幣1,287.80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51.51億元，增幅4.17%；本行非房消費貸款餘額人民幣199.63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35.49億元，增幅21.62%；本行個人經營貸款餘額人民幣664.65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84.92億元，增幅14.65%。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2 個人金融業務 (續)

個人客戶存款

2024年，本行積極應對低利率市場環境，加快個人金融業務轉型步伐，堅持做大個人金融資產規模，持續發力核心個人客戶存款拓展，實現了個人客戶存款的較快增長和市場份額的有效提升。截至2024年末，本行個人客戶存款人民幣6,383.7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9.97%，其中集團本部縣域個人存款人民幣1,929.16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320.85億元，增幅19.95%。截至2024年末，集團本部個人存款在安徽省內市場份額達10.92%，較年初提升0.51個百分點。

5.9.3 金融市場業務

2024年，本行堅持區域做市商市場定位，強化安徽區域債券做市報價服務，持續提升債券流動性；聯合上海清算所編製「上海清算所徽商銀行安徽省0-5年地方政府債指數」「上海清算所徽商銀行安徽省非金融企業信用債指數」，強化金融皖軍主力擔當；投資包括全國首單「碳中和綠色、鄉村振興、高成長產業」公司債、安徽省首單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等特色創新債券品種，帶動全行業務協同。

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的發展得到了市場的廣泛認可，獲得國家開發銀行「2024年國家開發銀行卓越承銷商」及「2024年國家開發銀行特殊貢獻獎」等獎項。

5.9.4 託管業務

2024年，本行資產託管業務堅持貫徹落實總行戰略部署，以客戶為中心，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以數字化轉型為主線，着力搭建資金資產的信息化橋樑，成功上線新一代資產託管系統，順利推進「徽銀託管+」增值服務項目建設。積極推進產業基金生態圈建設，賦能全行資產負債業務，助力推動全行高質量發展，全年新增產業基金註冊規模、隻數均居全省第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託管（不含公司及投行資金監管產品）餘額達人民幣11,365.93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1,160.98億元，增幅11.38%；實現資產託管手續費收入（不含公司及投行資金監管產品）人民幣61,898.46萬元，同比增長人民幣3,387.03萬元，增幅5.79%。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5 分銷渠道

本行通過各種不同的分銷渠道來提供產品和服務。本行的分銷渠道主要分為物理分銷渠道和電子銀行渠道。截至2024年末，本行共有503家自助銀行服務區（點），1,815台自助設備（其中存取款機975台、智能自助終端840台）。本行堅持以用戶需求為導向，不斷優化服務體驗，深入挖掘技術潛能，致力為廣大用戶提供更智能、更省心、更安全的金融服務解決方案。

手機銀行

本行持續提升手機銀行的線上服務能力，在資產管理、特色功能、適老化、場景應用等方面不斷升級完善，在手機銀行上實現了汽車、普惠、文旅等多個領域消費券的補貼發放、領取和核銷，為政府、商戶與市民之間搭建起便捷消費的金融服務橋樑。截至2024年末，本行手機銀行客戶規模穩中有升，總計達1,092.48萬戶，同比增長12.59%，客戶活躍度不斷提高，月活客戶達270.09萬戶，同比增長11.8%。

網上銀行

2024年，本行企業網上銀行業務繼續保持平穩發展，服務客戶數穩步增長，客戶交易活躍度不斷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企業網上銀行客戶總數達到41.77萬戶，賬務交易筆數3899.4萬筆，同比增長20.98%，交易金額達人民幣5.27萬億元，同比增長9.98%。

遠程銀行

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着力提升遠程服務能力和經營效能。通過深化科技賦能，重點打造集服務、經營、運營為一體的遠程銀行作業平台，為客戶提供更加專業、智能、便捷的金融服務體驗。推動線上線下對客服務與經營的相互協同，通過產品權益整合、大數據技術應用等，積極探索、逐漸形成符合本行特色的遠程經營服務體系。報告期內，遠程呼入方面，電話渠道人工來電量211.54萬通，接通率91.48%，客戶滿意度99.54%；網絡渠道文本服務訪問量52.83萬通，視頻服務訪問量11.68萬通；遠程呼出方面，人工+機器人觸達客戶達910.30萬次；智能服務方面，智能語音導航提供服務189.56萬次，智能機器人「小婉」提供服務119.91萬人次。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5 分銷渠道 (續)

開放銀行

本行持續推進開放銀行及移動金融生態場景建設，依託開放銀行「平台+金融+場景」一體化數字金融服務，加強房管家e賬通購房誠意金、校園e費通、智慧食堂等存量場景營銷推廣，拓展互聯網支付應用場景，支持零售、普惠金融、對公等產品服務的快速輸出及外部合作平台資源的引入。報告期內，開放標準化產品19個，API數量259個，交易筆數2.84億筆，對接外部合作方或流量平台46家，服務對公客戶1,817戶，個人客戶12.19萬。

互聯網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互聯網貸款緊跟市場監管政策變化，從資產投放、核心創利、風控模型建設等角度出發，聚焦自營，拓展三方，全面推進互聯網貸款業務高質量、高標準、高水平發展，實現互聯網貸款規模穩步增長。截至2024年末，本行個人線上互聯網貸款餘額人民幣638.54億元，較2023年末增加人民幣178.82億元。

5.9.6 小微企業金融業務

2024年，本行持續貫徹落實主管機構和監管部門關於加強小微金融服務的決策部署，以數字化建設為引領，不斷強化管理，創新產品和服務，認真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截至2024年末，本行單戶授信人民幣1,000萬元及以下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人民幣1,543.99億元，較年初淨增人民幣238.8億元，增速18.3%；戶數26.72萬戶，較年初淨增5.74萬戶；平均貸款利率4.36%。

5.9.7 科技金融業務

本行落實中央金融工作會議關於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的會議精神，深入推動安徽省委省政府關於科創金融改革的工作部署及要求，圍繞「三地一區」建設，加強科技創新和產業創新深度融合，持續構建多元化科技金融服務體系，成功落地了全省首單市場化增信知識產權ABS業務，牽頭制定全省首個金融服務團體標準，「共同成長計劃」簽約客戶數、貸投批量聯動客戶數、科技信貸風險補償資金池累計備案戶數均居全省前列。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7 科技金融業務 (續)

本行持續加大對科技型企業服務力度，依託「1+5+N」的總分支三級科技金融組織架構，圍繞安徽省戰略性新興產業集群，積極推進產業鏈批量化對接服務。截至2024年末，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達人民幣814.69億元，較2024年初淨增人民幣219.09億元，增幅36.78%。

本行積極打造科技金融生態圈聯盟，與30餘家投資、擔保、證券、保險等機構建立合作關係，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為科技型企業提供「股貸債保」聯動的綜合化服務。加大與行業主管部門對接，開展「益企賦能」政策入企等系列活動，對接企業3,500餘戶，累計與4,200餘戶企業簽訂「共同成長計劃」合作協議。

本行不斷完善全生命周期產品體系，形成了七大類多元化接力式產品譜系。以資金鏈為紐帶，深度鏈接創新鏈、產業鏈和人才鏈，打通「人才－研發－科技成果轉化」服務路徑。通過「四鏈融合」新模式，全力助推高層次人才創新創業，助力關鍵核心技術研發攻關，促進科技成果轉化落地，截至2024年末，為600餘戶科技型企業提供人民幣40億元資金支持。秉承「投早、投小、投長期、投硬科技」的經營理念，加強推廣「技術流」應用，通過「科技e貸」「初創e貸」兩款「技術流」線上信用產品，截至2024年末，為3,600餘戶科技型企業提供了線上信用貸款人民幣102億元資金支持。

5.9.8 綠色金融業務

本行堅持以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為指引，錨定「雙碳」目標，持續完善綠色金融服務體系，加大綠色信貸業務拓展力度，在推進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貢獻金融力量。

2024年，本行發放安徽省首筆支持鋼鐵行業的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有效助力地方鋼鐵企業綠色低碳轉型發展；建立徽商銀行綠色金融管理系統，實現金融科技賦能業務發展，全面提升本行綠色金融服務質效；持續開展人行環境信息披露工作和綠色金融自評價工作，持續做好綠色金融制度體系的完善和服務能力的提升，推進本行綠色金融高質量發展。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8 綠色金融業務 (續)

截至2024年12月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合計人民幣1,158.8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334.76億元，增長40.62%。其中，安徽省內綠色貸款餘額合計人民幣1,047.22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297.09億元，增長39.61%。法人口徑綠色貸款餘額佔全行本外幣貸款餘額比例11.1%，較年初增加2.04個百分點。

5.9.9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附屬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徽銀金租」)於2015年4月30日正式開業，公司註冊地合肥市，初始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10.2億元，持股比例51%。2018年3月，徽銀金租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30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16.2億元，持股比例54%。截至2024年末，徽銀金租未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667.99億元，總負債人民幣580.76億元，所有者權益人民幣87.22億元，全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0.17億元。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徽銀理財」)於2020年4月28日正式開業，公司註冊地合肥市，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由本行獨資設立。截至2024年末，徽銀理財未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48.61億元、總負債人民幣1.48億元、所有者權益人民幣47.13億元。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無為徽銀於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註冊地無為市，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持股比例40%。截至2024年末，無為徽銀未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39.93億元，各項貸款餘額人民幣19.07億元，各項存款餘額人民幣37.30億元。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金寨徽銀於2013年6月28日正式開業，註冊地六安市金寨縣，註冊資本人民幣8,000萬元，本行初始出資人民幣3,280萬元，持股比例41%。2024年12月，本行出資額增至人民幣4,080萬元，持股比例增至51%。截至2024年末，金寨徽銀未經審計總資產人民幣27.10億元，各項貸款餘額人民幣20.38億元，各項存款餘額人民幣23.14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續)

5.9.9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續)

主要參股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汽金」) 成立於2009年4月13日，註冊地蕪湖市，初始註冊資本人民幣5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1億元，持股比例20%。2012年12月，奇瑞汽金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0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2億元，持股比例20%。2017年12月，奇瑞汽金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5億元，其中本行持有3億股，持股比例20%。2025年2月，奇瑞汽金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50億元，其中本行持有10億股，持股比例20%。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20年4月30日，註冊地包頭市，註冊資本人民幣200億元，其中本行持有30億股，持股比例15%。

5.9.10 金融標準化實施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共和國標準法》有關規定，現將本行提供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所執行的國家標準、行業標準、團體標準、企業標準情況公開如下。

序號	產品或服務名稱	所執行標準編號	所執行標準名稱	是否達標	功能指標和性能指標
1	銀行服務	JR/T 0169-2018	金融消費者投訴統計分類及編碼銀行業金融機構	是	／
2	銀行營業網點服務	JR/T 0187-2020	銀行受理銀行卡的非現金自助服務終端設備的硬件要求、軟件要求、安全要求、其他要求	是	／
3		GB/T 32320-2015	銀行營業網點服務基本要求	是	／
4		GB/T 32318-2015	銀行營業網點服務評價準則	是	／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2024年，面對國內外複雜多變的經濟金融形勢，全行上下聚焦高質量發展目標，全面貫徹落實銀行業監管工作要求，秉持「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偏好，圍繞「資產質量有效管控」核心目標，推進「全面風險管理提升工程」和「風控數字化轉型」兩大舉措，着力提升全面風險管理的「數字化」「全流程」和「體系化」水平。

5.10.1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或其信用評級、履約能力降低而造成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本行目前面臨的主要風險，主要涉及貸款、同業、資金、擔保與承諾等表內外信用風險敞口。

2024年，本行結合經濟環境和政策導向，制定年度風險與授信政策，發揮政策引領作用優化信貸業務結構。加快推進信用風險全流程數字化轉型工程建設，着力提升信用風險管理「數字化」、「全流程」和「體系化」水平。主動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加大不良資產處置力度，實現資產質量穩中有進、穩中向好，信用風險抵補能力顯著增強。有關分佈結構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第5.4節「貸款質量分析」相關章節。

5.10.2 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根據《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大額風險暴露是指商業銀行對單一客戶或一組關聯客戶超過其一級資本淨額2.5%的信用風險暴露（包括銀行賬簿和交易賬簿內各類信用風險暴露）。2024年本行將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持續監測大額風險暴露變動，定期向監管報告大額風險暴露指標運行及相關工作情況，有效管控客戶集中度風險。報告期內，本行達到大額風險暴露標準的非同業單一客戶、非同業集團客戶、同業單一客戶、同業集團客戶均符合監管要求。

5.10.3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匯率以及其他市場因素變動所產生的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虧損的風險。

2024年，本行不斷完善風險管控機制，落實市場風險限額動態監測和剛性約束機制，通過壓力測試和情景模擬強化識別和風險預警能力。同時，開展交易對手信用風險評估及准入管理，建立穿透式風險監測框架，針對利率、匯率等市場波動因素完善對沖策略，合理控制投資節奏，有效規避市場波動給本行帶來的損失。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續)

5.10.4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2024年，本行積極響應監管新規，根據《銀行保險機構操作風險管理辦法》要求，全面優化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開展差距分析並制定優化提升方案，完善操作風險三大工具建設，推動建立操作風險數據共享機制，提升操作風險精細化管理能力。操作風險各指標基本符合本行風險偏好限額要求。從日常監測情況來看，全行操作風險事件仍然是以「高頻、低危」類為主。整體來看，全行操作風險管控基本有效。

5.10.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無法滿足客戶提取到期負債及新增貸款、合理融資等需求，或者無法以正常的成本來滿足這些需求的風險。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及內控管理委員會，共同負責就流動性風險的全面管理制定政策及戰略。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旨在平衡好「流動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關係，提高流動性管理水平，保障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貫徹執行董事會「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偏好，確保本行在正常經營環境和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應對預期的和非預期的資金需求（包括貸款增長、存款支取、債務到期、以及表外不可撤銷承諾的變化等），為持續經營提供穩定的流動性環境，形成流動性管理與各項業務發展的良好互動。

2024年，本行強化流動性風險的前瞻性管理，加強對市場形勢的預判，做好策略的管理及動態調整。同時，實施流動性與資產負債的協同管理，根據市場條件的變化和業務需求的發展，對資產負債規模和結構作出合理的調整，在確保流動性的前提下，追求盈利增長和價值成長，實現銀行資金的「流動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統一。提升負債穩定性管理水平，確保負債總量適度、來源穩定、結構多元、期限匹配。在推動業務發展和盈利增長的同時，強調防範風險和緩釋風險，強調「確保足夠流動性」的重要性，用靈活的方法管理和控制最具效率的流動性資產組合比例。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續)

5.10.5 流動性風險管理 (續)

針對自身特點以及外部市場環境，本行制定流動性壓力情景，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分析應對流動性風險或衝擊的能力，並根據監管和內部管理要求不斷改進壓力測試方法、合理設置情景參數。報告期內，本行依規定期開展了流動性壓力測試，測試結果顯示，在多種情景壓力假設下，本行流動性風險處於可控範圍。此外，本行通過應急計劃防範潛在的流動性危機的發生，以及採取有效應急預案控制流動性危機情景下的風險擴散。

本行密切關注宏觀調控政策和資金市場形勢，根據全行資產負債業務發展和流動性狀況，動態調整流動性管理策略和資金運作節奏，有效應對階段性、季節性因素對本行流動性的影響，切實提高應對流動性風險的能力。截至2024年末，本行流動性覆蓋率為430.52%，其中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人民幣2,275.78億元，未來30天淨現金流出量人民幣528.61億元。截至2024年9月末，本行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16.46%，其中可用的穩定資金人民幣12,053.28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人民幣10,349.72億元。截至2024年12月末，本行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18.33%，其中可用的穩定資金人民幣12,811.48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人民幣10,827.16億元。

5.10.6 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本行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業務組合到期或重定價期限結構錯配的風險。目前本行主要綜合運用重定價缺口分析、情景分析等方法，計量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本行主要通過分析利率曲線變動對資產、負債的影響，統籌考慮利率敏感缺口。

本行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為主，人民幣存款基準利率由人行制定，人民幣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由人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本行主要按人行所定的利率政策進行存款及貸款活動。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續)

5.10.6 利率風險管理 (續)

2024年，本行加強人民幣存貸款利率管理，完善貸款定價管理流程，積極落實存款利率市場化調整機制，多點發力提升利率風險定價水平，控制利率風險在本行可承受的範圍之內。一是健全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機制，牢固樹立全行利率風險管理和資產負債優化配置的理念，以利率風險和組合管理思路引導業務投向。二是完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流程，明確風險偏好、風險限額等重要事項。三是逐步提升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計量精細化管理水平，審慎開展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壓力測試，衡量和預測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承受能力，提升極端情景下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水平。

5.10.7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本行持有某個幣種的頭寸以及非人民幣資產負債期限錯配，由於匯率發生不利本行的變化時導致本行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外幣資產負債主要以美元為主，其餘為歐元、港幣、日元等。

2024年，本行加強外匯市場走勢分析與研判，不斷提高匯率風險管理水平，採用定性加定量方法對匯率風險進行計量，利用限額管理、壓力測試等手段，將匯率風險可能引起的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之內，努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外匯即期、遠期、期權交易主要以代客為主，外匯掉期業務無外匯敞口，同時按照本行限額管理的要求合理持有自營盤敞口，嚴格將外匯敞口控制在國家外匯管理局安徽省分局對本行核定的綜合敞口頭寸限額內，規避匯率風險。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續）

5.10.8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由於本行經營管理等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品牌價值，不利於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聲譽風險管理作為本行公司治理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覆蓋本行及附屬機構的所有行為、經營活動和業務領域。2024年，本行持續優化聲譽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完善工作機制，穩步推進聲譽風險基礎管理工作，積極、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在日常工作中，本行秉持預防為主的原則，始終緊抓輿情監測、分析和預警工作不放鬆。針對易引發外界誤讀誤解的信息，以有效的管理體系，迅速進行化解。此外，本行積極開展對外宣傳推廣，廣泛參與社會公益事業和公眾活動，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全力塑造健康的企業形象。2024年，本行有效管理聲譽風險，未發生聲譽事件，媒體關係融洽，媒體評價整體良好。

5.10.9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商業銀行因沒有遵循法律法規、規則和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本行合規風險管理進行有效監督。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行合規管理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合規風險，定期開展合規風險評估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交合規風險管理報告。本行已建立較為健全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與組織架構，形成了前中後台聯動的合規風險三道防線和總分支行垂直的雙線報告制度，並不斷改進和完善合規風險管理工作體制機制，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管控。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續)

5.10.9 合規風險管理 (續)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深入研究系列監管政策，落實監管會談紀要及監管意見書，貫徹執行人行宏觀調控政策，促進依法合規經營。全面開展內控合規管理能力提升行動，從「學、考、查、治、改、評、用」七個方面提升合規風險管控能力。持續健全規章制度管理，完善合規義務庫，加強行長授權管理，優化考核體系，拓寬考核覆蓋面，實施現場檢查項目統籌管理，持續提升現場檢查工作質效，建立健全合規法律聯合審查機制，持續夯實內控合規基礎管理。修訂案防及員工行為管理制度，優化案件風險防控機制，加強案件風險及員工異常行為排查，強化內控合規案防培訓，提升全行案防工作質量，為本行高質量發展提供保障。

5.10.10 反洗錢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反洗錢工作，嚴格遵循各項反洗錢法律法規，認真履行反洗錢法定義務和社會責任，紮實推動全行反洗錢工作深入開展。

報告期內，本行踐行「風險為本」工作理念，加強洗錢風險管理，不斷完善反洗錢管理工作機制，推進反洗錢工作向集約化、精細化、專業化轉變，修訂反洗錢關鍵制度，優化調整客戶洗錢風險分類工作職責，前移風險防範關口。深入分析監管發佈的《洗錢風險提示》與區域內典型洗錢案件，主動適應新時期反洗錢形勢，研判經營區域最新洗錢動向與本行面臨的主要洗錢風險類型，推動模型標準化、規範化管理，探索模型回溯調優工作機制，提升監測分析工作質效。本行着力增強反洗錢工作合力，通過可疑研判為業務風險管控提供思路，持續提升洗錢風險管理水平，為業務健康發展保駕護航。開展反洗錢審計，重點關注反洗錢監管要求落實情況，包括反洗錢內控環境建設、信息系統建設、客戶盡職調查、洗錢風險管理、反洗錢培訓等內容。利用安徽省反洗錢宣教基地開展「堅守金融為民初心，築牢洗錢犯罪防線」反洗錢+聯合宣傳活動，積極參加監管機構組織的反洗錢工作會議和調研活動，就可疑交易監測分析經驗進行同業分享，啟動洗錢風險自評估項目，客觀評價洗錢風險，不斷提升洗錢風險防控能力。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續)

5.10.11 負債質量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負債質量狀況良好，負債業務持續穩健發展。負債來源穩定，負債總額較年初增長11.61%，其中客戶存款總額較年初增長11.65%，淨穩定資金比例118.33%；負債結構多樣，形成了融資渠道多元、交易對手分散、業務品種豐富的負債組合；負債與資產匹配合理，流動性覆蓋率、流動性比例等監管指標持續滿足監管要求，指標詳情參見本年度報告第5.10.5節「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報表附件一「補充財務信息－流動性比率」；提升主動負債能力，根據業務發展和管理需要，及時主動地獲取所需額度、期限和成本的資金；加強負債成本管控，內外部定價更加精細化，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下降14BP；各項負債業務基於真實的債權債務關係，符合法律法規和有關監管規定。

5.11 信息科技

報告期內，本行立足金融科技價值創造定位，圍繞金融科技建設目標，推進各項工作有序實施。本行信息科技人員數量為707人，佔人員總數量的6.03%。

一是持續推進數字化建設，助力實現高質量發展目標。全年實施89個軟件開發項目，有力推動改革轉型發展，建設投產徽銀司庫、手機銀行7.0，提升對公客戶服務能力，完善個人客戶服務體系；序時推進遠程銀行、信用風險全流程數字化轉型工程建設，打造線上化客戶服務生態，提高數字化風險管控水平；自主可控建成清廉徽行監督平台，促進黨風廉政建設提質增效。加快業技融合，持續開展科技人員派駐，逐步達到業技緊密協作、提升開發質效、提高市場響應速度的目標。實現科技類發明專利零的突破，全年獲得2項發明專利、14項軟件著作權，進一步提升金融科技核心競爭力。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1 信息科技 (續)

二是增強數據管理能力，促進數據價值實現。深入推動數據標準落地，強化源頭數據管控，不斷提高數據標準化水平，實現數據質量穩步提升。推進零售、對公、風險、管理四大領域數據集市建設，持續豐富門戶數據資源，提升大數據實驗室服務能力。完善模型開發技術體系，投產模型變量計算平台和信貸申請反欺詐平台，實現線上資產業務貸前風控流程貫通。完成數據保險箱全行部署，開展透明加解密策略配置及試點應用，提升數據安全技防水平。

三是科技運維水平邁上新台階。健全應急管理體系，完成二代支付系統等9套信息系統同城災備真實切換，有效驗證了同城災備系統接管生產運行的能力；完善網絡安全防護體系，投產統一安全管理平台，提升網絡安全管理質效；推進科技運維自動化轉型，實現互聯網核心業務系統等30余套信息系統自動化例行維護；規劃建設金融雲平台，提升安全、敏捷、高效的雲化基礎設施支撐能力，推動基礎架構轉型升級。

5.12 社會責任

本行傳承徽商「以誠待人，以信接物，以義取利，義利並舉」的優秀義利觀，秉持「成就客戶夢想、創造股東價值、促進員工發展、承擔公民責任」的使命，擘畫了「創一流品質建百年徽銀」的願景，確立了「誠信穩健創新和諧」的核心價值觀。本行在《2021-2025年戰略規劃》中明確提出全方位打造「優秀的地方主流銀行」的總體戰略定位，建設優秀的企業文化，融合徽商優良傳統文化，在願景、使命、理念、作風、核心價值觀方面做到客戶信任、同業尊敬、員工自豪。

2024年，本行積極培育和弘揚中國特色金融文化，踐行「五要五不」要求，根據監管統一部署，結合最新戰略和《2020-2024年企業文化建設實施意見》，制定了《徽商銀行培育和弘揚中國特色金融文化行動方案》並推動實施，高位部署全面推進，四項行動有力有效，特色活動入腦入心，業務發展穩健有力。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2 社會責任 (續)

2024年，本行繼續積極踐行企業文化，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着力構建與徽商銀行發展戰略相適應、具有時代精神和徽商銀行特色的高質量企業文化。與時俱進豐富企業文化內涵，推動企業文化的宣貫和固化，發揮好文化引領作用，凝聚共識，團結奮鬥，為打造優秀的地方主流銀行，全力邁進徽商銀行高質量發展新征程，提供文化支撐。深入實施九大領域轉型提升工程，統籌兼顧股東、客戶、員工等利益相關方，實現經濟效益、環境效益、社會效益的全面提升，規模、質量、結構、效益保持協調發展，獲得社會各界普遍好評，榮獲多項獎項和榮譽。

本行積極落實「助企紓困」政策，圍繞強化金融服務支持實體經濟需求，精準發力普惠金融，降低企業融資成本，支持小微企業發展，助力穩住經濟大盤；不斷強化綠色信貸槓桿調節作用，積極推行綠色信貸，支持低碳經濟；支持「三農」發展，積極發揮金融企業專業優勢，動員和凝聚全行力量，賦能鄉村振興；持續創建「安全徽銀」，着眼長遠構建全面、全員、全流程的風險管理體系，增強管理風險、經營風險能力，堅決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倡導綠色辦公、節能環保，盡可能減少日常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積極傳遞公益精神，持續推廣關注民生、保護環境、熱心慈善的公益理念，倡導員工參加志願活動，面向防災救災、見義勇為、鄉村振興、教育、慈善等領域發起多項捐贈，在敬老、助殘、濟困等領域共同打造品牌公益項目，全面展現良好企業公民形象；堅持以人為本，注重員工能力建設、關心員工身心健康，營造積極和諧的企業文化氛圍；堅守城商行市場定位，全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以實際行動助力安徽省打造「三地一區」、譜寫中國式現代化安徽篇章，全方位支持安徽經濟社會發展，努力成為客戶體驗良好、特色優勢明顯、風控能力紮實、綜合服務多元的優秀地方主流銀行。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3 消費者權益保護

2024年，本行積極踐行「金融為民、消保先行」理念，進一步深化消保工作體制機制建設，持續加強重點業務領域消保工作，有效暢通投訴渠道，豐富投訴糾紛化解手段，加大投訴考核問責力度，不斷完善常態化、集中化、特色化教育宣傳體系，切實提高消保工作質效。當年完成涉及產品和服務制度辦法、合作（外包）協議合同、營銷活動、宣傳物料等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3,800餘筆；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專題培訓160餘場，覆蓋中高級管理人員、基層業務人員和新員工累計超過5萬人次；開展線上線下教育宣傳活動5,900餘場，受眾消費者超過5,072萬人次。截至2024年末，本行共受理客戶投訴3,059筆，較上年增加636筆，增幅26.24%，主要涉及信用卡、互聯網貸款、賬戶管理和個人貸款等業務，主要分佈在合肥、南京、蕪湖、深圳等地區。

5.14 前景展望與措施

5.14.1 經濟發展趨勢展望

1. 全球經濟展望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顯示，2025年全球經濟增長將保持穩定，增速預測值為3.2%，發達經濟體、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增速分別為1.8%、4.2%，均與上年持平。全球通脹形勢將有所好轉，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全球總體通脹率為4.3%。其中，發達經濟體通脹率回歸目標水平的速度要快於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儘管全球通脹得到緩解，但下行風險正在加劇，包括地區衝突升級，貨幣政策緊縮時間過長，金融市場波動，保護主義政策不斷加碼等因素仍存在不確定。

2. 中國經濟發展趨勢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也是2035年遠景目標的第一個關鍵節點。中國經濟將呈現平穩有序、穩中有進態勢，經濟會保持穩定增長，就業、物價總體穩定，國際收支基本平衡，促進居民收入增長和經濟增長同步。赤字率將有所提升，會持續增強對高新技術產業和戰略性新興產業的財政支持，促進產業結構優化，推動經濟向高質量發展轉型。地方債券發行規模也將逐步擴大以置換隱性債務，支持地方在教育、醫療、住房等民生領域的投入，提升公共服務質量，增強居民的幸福感和消費能力。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4 前景展望與措施（續）

5.14.2 本行舉措

本行將堅持金融為民理念，紮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續推進「九大提升工程」走深走實，深化轉型發展，增強專業能力，奮勇爭先進位，全力搭建「大資負」「大風控」「大科技」管理體系，高質量實現「打造優秀地方主流銀行」的戰略目標。

在服務地方上爭先進位。主動融入國家區域戰略，優化對公信貸佈局，打造特色業務名片，構建高水平、立體式對公客戶經營服務體系，提升對公業務市場首位度。全力打造「科創銀行」首位特色，主動服務國家科技創新戰略和安徽科技強省建設，加強科技型企業全鏈條、全生命周期服務，推進股權投資聯動，合力構建科技金融良好生態。以「投貸債租顧」等綜合服務，支持新能源汽車、人工智能、高端裝備製造等新興產業發展，助推產業向新、聚鏈成群、集群成勢。創新供應鏈融資模式，線上線下融合，成為更多重點產業及優質產業鏈企業的「主辦銀行」。

在改革轉型上爭先進位。做大投行發債業務，向條件好、經濟活躍地區傾斜資源，配足配強專業隊伍，全力提份額。發揮安徽省內外資源聯動優勢，持續推動產品與服務的線上化、移動化，做強交易銀行，提高市場份額。加強市場分析與政策研判，提升同業客戶服務體系，做優投資類業務，擴大綜合收益與營收貢獻。省外分行立足「一行一策」差異化發展定位，培育業務特色，打造轉型升級的先行示範區。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4 前景展望與措施（續）

5.14.2 本行舉措（續）

在科技賦能上爭先進位。加快發展數字金融，加大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新技術應用，持續增強科技系統自主可控能力。推進客群經營、產品創設、場景融合等領域的數字化轉型，拓展數字金融服務新模式，打造領先的數字銀行。加強數據創新與管理，完善數據治理體系，推進數據中台建設，構建敏捷模型中台體系，加速重點場景應用落地。深化「業技一體」融合發展，靈活使用派駐、嵌入、融合型團隊等方式，做實集團科技管理，提升研發效能與客戶體驗。

在風控提質上爭先進位。構建數字化風控體系，以「全流程、模型化、數智化、實時性」為特徵，加快信用風險全流程數字化轉型項目建設，推動主要作業系統、數據模型的統一與整合，強化風險識別、預警和防控，提升主動管理風險和經營風險的能力。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範化解，抓好源頭風險管控，切實防範大額風險暴露，做到早發現、早預警、早處置。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本行謹此提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報告及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6.1 主要業務

本行主要經營範圍為：銀行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公募證券投資基金銷售；結匯、售匯業務；外匯業務。

6.2 業務審視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

1. 本行主要經營地區環境分析

2024年，安徽地區生產總值增長5.8%，經濟總量跨上人民幣5萬億元台階。全省實現了經濟實力躍上新台階，科技創新策源地建設實現新突破，新興產業聚集地建設迸發新動能，改革開放新高地建設取得新進展，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區建設邁出新步伐，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新提升。規上工業增加值增長9%，增速居工業大省第1位。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固定資產投資、一般公共預算收入等指標增速快於全國。

2. 2024年本行業務表現

一是綜合實力顯著躍升。經營業績再創新高，資產規模突破人民幣2萬億，存款、貸款保持兩位數增長，貸款規模首次突破人民幣萬億。個人客戶數超2,500萬，手機銀行、財富客戶數分別超1,000萬、100萬，客群基礎持續夯實。行業地位持續提升，在中國銀行業100強排名第24位，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第112位，較上年提高11位。

二是奮力譜寫「五篇大文章」。打造科技金融首位特色，科技型企業貸款突破人民幣800億，當年連跨三個百億台階，發行省內首單科創主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綠色金融貸款餘額人民幣1,158.8億元，較上年增長40.62%。積極踐行綠色金融，持續完善綠色信貸、債券、投資、租賃等多層次的產品譜系。做深做實普惠金融，普惠小微貸款餘額人民幣1,543.99億元，服務小微企業戶數26.72萬戶，較上年增長5.74萬戶。開啟養老金融佈局，開展102家「長春花」適老化特色網點建設，助力養老保障體系建設，提升老年客群服務體驗；打造「互聯網+社保+醫療健康+金融」一站式、便利化服務「銀醫通」，探索「鄉村振興+養老」等養老產業金融特色發展模式，助力「老有所居」「老有所醫」。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 (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 (續)

2. 2024年本行業務表現 (續)

三是業務轉型亮點紛呈。加快輕資本業務轉型，供應鏈金融服務核心企業、上下游有效客戶超5,000戶，託管規模站穩人民幣1.1萬億。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通過開展科技人員派駐業務部門、組建敏捷專班、建立用戶體驗等舉措，探索業、技、數融合新機制。拓展數字化金融場景，成功發佈「徽銀司庫」，投產上線交易家平台2.0、對公移動作業平台、個人移動作業平台移動端、智能語音導航等系統，建設遠程銀行運營體系。加速新技術應用落地，推進RPA流程機器人應用場景建設，開展OCR光學字符識別技術應用推廣，開展AI大模型綜合服務平台建設。

四是風控內控穩慎有效。資產質量持續改善，不良貸款率降到1%以下，不良貸款餘額和不良貸款率連續四年「雙降」。推進信用風險全流程數字化轉型，不斷豐富風控智能工具及數據應用場景。着力推動表內外不良資產清收處置。

3. 本行年度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

本行選取銀行業重點財務數據及關鍵監管指標，以反映本行2024年度的經營成果、盈利情況及風險控制水平。報告期內，本行各項財務數據同比表現良好，各項監管指標滿足監管要求，具體詳見本年度報告第二章「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續）

4. 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

(1) 本行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以「碳達峰、碳中和」為指引，認真落實國家環保法律法規、產業政策、行業准入政策等政策規定，以及監管部門的監管要求，積極倡導綠色金融，支持綠色、低碳、循環經濟發展。本行不斷提升自身環境與社會表現，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大力推進社會責任體系建設，樹立正確的價值觀和經營理念，建設具有社會責任感的企業文化，不斷增強全行的社會責任意識，強化環境、社會、治理信息披露和與利益相關者的交流互動，節約資源、保護環境，在運營中落實環境目標，不斷提高能源和資源利用的深度、廣度和精度，倡導綠色辦公、節能環保，盡可能減少日常運營的環境影響；倡導綠色低碳可持續經營，促進本行可持續發展。

(2) 本行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

本行的各類日常經營活動均在嚴格遵循現行法律法規的基礎上開展，所做各類交易均符合法律法規並有相應的法律文件支持，並依據外部法律法規持續開展全行規章制度的完善和優化。本行始終堅持合規經營的理念，各項業務和經營管理活動嚴格以監管政策為根本遵循，將法規政策貫徹於業務全流程、全環節。

(3) 本行與僱員的關係

a、 僱員薪酬

本行構建了全行統一的薪酬管理架構和體系，並持續優化員工薪酬福利管理工作。在薪酬管理方面，本行堅持效率優先、兼顧公平的原則，強調將薪酬資源向基層和一線傾斜；堅持績效考核導向，強調薪酬與業績貢獻相匹配，充分發揮考核激勵效用；堅持競爭力提升與可持續發展相結合，保持員工隊伍穩定性的同時，增強本行薪酬的外部競爭力和吸引力。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 (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 (續)

4. 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 (續)

(3) 本行與僱員的關係 (續)

b、 僱員聘用

本行持續規範員工招聘流程與體系，全行制定了統一的人員引入標準和引入流程，內部招聘和調動等內部流動機制不斷健全，同時拓寬校園招聘、同業引進、獵頭推薦等人才外部引進渠道，通過嚴控審查、筆試、面試、背景調查等程序，確保人才引入過程的公開、公正、公平。

c、 僱員培訓與職業發展

在員工學習發展與教育培訓方面，本行高度重視人才培訓工作，把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作為首要政治任務，堅持黨建引領，加強規劃，推進落實行黨委「九大提升工程」，統籌推進幹部與員工隊伍建設，搭建完善的培訓體系和職業發展平台。2024年，本行堅持分類分層，「走出去」「請進來」緊密結合，舉辦10期「大視野」中高級管理人員前瞻引領大講堂，組織開展「徽卓計劃」「徽盾計劃」等重點培訓23期，持續提升本行幹部員工專業能力和綜合素質。

在員工職業發展方面，2024年度修訂了相關制度辦法，常態化、周期化、科學化開展非管理序列評聘並優化評聘機制，通過制度的建立、完善以及評聘工作的開展，有效暢通員工職業生涯發展通道，也為本行高質量發展搭建合理的人才梯隊。

(4) 本行與客戶的關係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9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運作」。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 (續)

6.2.2 期後事項

本行自2025年1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期後事項情況詳見財務報表附註53。除上述披露外，自2025年1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未發生其他對本行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非財務事件。

6.2.3 本行業務未來發展趨勢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14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前景展望與措施」。

6.2.4 本行面對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10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6.3 儲備及可供分配的儲備

報告期內本行儲備變動情況，及2024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儲備情況詳見財務報表。

6.4 固定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固定資產變動情況詳見財務報表附註26。

6.5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對包括收購的原包商銀行等不良資產處置過程中，因企業破產重整等事宜，經人民法院裁定持有4,778.43萬股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221）股票、274.34萬股南京紅太陽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0525）股票。除上述披露者外，報告期末，本行未持有其它上市公司股權。

6.6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均未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6.7 優先購買權安排

本行章程未就優先購買權作出規定，本行股東無優先購買權。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8 退休與福利

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當員工發生離職以及因違法違紀解除勞動合同的，本行將未歸屬的年金單位繳費部分收回企業年金單位賬戶，被收回供款金額並不重大。本行提供給員工的退休福利情況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7。

6.9 主要存款人／借款人

本行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存款人／借款人依賴較大的情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五家最大存款人／借款人營業收入佔本行營業收入總額比例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關聯（連）人士不擁有上述五大存款人／借款人的任何重大權益。

6.1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八章「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11 香港法規下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和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下列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下表列示了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數目、在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的權益或淡倉的情況：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股） （好倉）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戴培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配偶的權益	3,079	0.0000	0.0000
何結華	監事長、 職工監事	內資股	配偶的權益	8,928	0.0001	0.0001
鍾秋實	職工監事、 風險管理部調 研員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2,133	0.0003	0.0002
孫震	職工監事、 淮北分行行長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8,085	0.0004	0.0003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行並不知悉其他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6.12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報告期內，概無本行的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行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得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做出安排以令本行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6.13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權益

本行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除本年度報告披露外，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其他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6.15 董事及監事的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和監事（或其有關聯（連）的實體）在本行或其他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無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本行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署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報告期內，本行或本行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安排，以使本行董事、監事能借收購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而獲取利益。

6.16 本行董事及監事受處罰或調查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及監事未收到有權機構處罰或調查而構成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6.17 關聯（連）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向中國公眾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報告期內，本行與關連人士（見香港上市規則定義）開展關連交易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非關連人士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亦符合本行和股東的整體利益。本行與關連人士進行的一系列關連交易，均遵循前述關連交易開展條件，並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行關聯交易主要涉及貸款、債券投資、票據承兌、信用證、存款等銀行常規的表內外業務。截至2024年末，本行有關聯法人約6,326戶，關聯自然人約2,708戶，本行關聯交易金額合計人民幣645.60億元，其中關聯交易授信餘額人民幣188.42億元，服務類、存款（不含活期存款）及其他類型關聯交易金額人民幣457.18億元。

截至2024年末，本行對單個關聯方、關聯方所在集團及全部關聯方的授信餘額佔本行2024年末資本淨額的比例，均符合關聯交易監管要求。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17 關聯(連)交易(續)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關聯(連)交易管理規章制度落地執行監督，嚴格履行關聯(連)交易審查審批、報告和披露程序，進一步加強重大關聯(連)交易事前審查審批和關聯(連)交易定價的管理，綜合運用線上線下培訓宣貫傳導關聯(連)交易合規文化，動態收集關聯(連)方信息，夯實關聯(連)交易有效識別和統計基礎，持續優化關聯(連)交易管理系統，進一步提升關聯(連)交易管理系統智能化水平，加強第一道防線的風險防範作用，完善關聯(連)交易風險全流程管控機制。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關聯(連)交易發表了獨立意見。

財務報表附註50根據國際會計準則披露(其中包括)本行報告期內關聯方交易的情況，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本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6.18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就本行所知，截至2024年末，本行發生的日常訴訟如下：本行作為原告且尚未了結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共計35件，標的總金額共計約人民幣35.18億元；本行作為被告且尚未了結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共計9件，涉及金額共計約人民幣39.64億元(其中本行作為第三人的案件共計2件，涉及金額約34.73億元)。上述訴訟所涉貸款均已按預測損失程度審慎計提呆賬準備金，預計不會對本行財務和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6.19 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以某些資產作為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和國庫存款的質押物質押給其他銀行和中國財政部，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45(a)；本行收購金寨徽銀10%股權，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第5.3.1.3節「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

除上述事項之外，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外的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未發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4A)條要求須披露的重大投資。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0 關聯（連）方資金佔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大股東及關聯（連）方非經營性佔用本行資金的情況，也不存在通過不公關聯（連）交易等方式變相佔用本行資金等問題。

6.21 審閱年度業績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財務報告。

本報告表格中所列總計數額及比例和各數項總和若有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如對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6.22 盈利與股息

董事會須就派付股息建議向股東大會提交建議供其審批。董事會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考慮是否支付股息及支付股息的金額，考慮因素乃基於本行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業務前景、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所決定。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股份方式分配股息。本行股息分配的執行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規定和股東大會決議要求。

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根據2024年6月29日舉行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本行按照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向全體股東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146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股利約人民幣20.28億元（含稅），年度現金股利佔集團本部2023年度經審計的淨利潤比例約15%。2023年度末期股息已於2024年8月22日向截至2024年7月10日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派發的現金股利均以人民幣計值，分別以人民幣或港幣向股東發放，以港幣派付的股息折算匯率以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五個工作日（即2024年6月24、25、26、27、28日）人行發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為準。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2 盈利與股息（續）

關於2024年度的利潤分配預案，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21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股利約人民幣29.17億元（含稅），年度現金股利佔集團本部2024年度經審計的淨利潤比例約20%。董事會提請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上述利潤分配預案。若上述利潤分配預案於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本行預計將於該大會結束後兩個月內完成此次利潤分配工作。除本年度報告第6.23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披露者外，本行將適時公佈有關召開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其他相關安排。若前述預計股息派發安排有任何變更，本行也將適時公告。

本行未獲悉任何股東存在訂立任何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安排的情形。

6.23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為確認有權出席於2025年6月30日召開的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5年5月31日至2025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行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5年5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6.24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所示及就董事會所知悉，本行自2016年4月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之H股公眾持股量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25%水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之H股公眾持股量為16.08%。

根據董事會決議，本行將積極以推進A股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項目的方式在實際可行範圍內盡快恢復本行之公眾持股量。有關本行H股公眾持股量的詳情請參閱本行自2016年5月11日起刊發的多份有關（其中包括）本行H股公眾持股量狀況的公告及通函。

6.25 稅項減免

6.25.1 境外股東

根據日期為2011年6月28日國家稅務總局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所取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5 稅項減免 (續)

6.25.1 境外股東 (續)

按照上述稅務法規，對於本行H股境外個人股東，本行一般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是，倘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本行將按照稅務機關的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對於非居民企業境外H股股東，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相關實施條例，本行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其股息的企業所得稅。

如本行境外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行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6.25.2 滬港通和深港通內地股東

根據日期為2014年10月31日和2016年11月5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發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中國結算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上述稅項減免事項為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一般稅項要求。如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相關利潤分配方案，本行將根據彼時施行並有效的稅項規定，按照實際情況調整並另行公佈實際執行的具體稅項要求相關信息。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6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報告期內，本行已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董監高責任險，以彌償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因本行事務而產生的相應責任。

6.27 捐款

本行持續履行社會責任，熱心公益事業，積極幫扶弱勢群體，向受災地區、定點援助地區或者困難的社會弱勢群體發起救濟性捐贈；向科教文衛體事業、環境保護及節能減排和社會公共設施建設等社會公益事業發起公益性捐贈；向促進社會發展和進步的其他社會公共和福利事業發起捐贈。2024年，本行累計捐款捐物約人民幣266.14萬元，為科教文衛、防汛救災等公益事業提供了有力支持。

6.28 管理合約

除本行管理人員的服務合同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合同，以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6.29 股票掛鉤協議

本行於2024年內並無訂立股票掛鉤協議，亦不存在於2024年末仍然有效之股票掛鉤協議。

6.30 債權證發行

為補充本行資本，拓寬本行的負債來源渠道，優化資產負債期限匹配，本行發行了各類債權證，在報告期內具體如下：

6.30.1 本行於2019年3月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8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4年3月8日到期兌付。

6.30.2 本行於2019年11月2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票面利率4.9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本行自債券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債券。該債券已於2024年12月3日全部贖回。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30 債權證發行(續)

6.30.3 本行於2020年9月2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8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5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以選擇在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

二級資本債的索償權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在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以及混合資本債之前。

6.30.4 本行於2021年8月1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5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4年8月20日到期兌付。

6.30.5 本行於2021年10月2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6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0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以選擇在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

二級資本債的索償權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在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以及混合資本債之前。

6.30.6 本行於2022年2月2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83%，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5年3月1日到期兌付。

6.30.7 本行於2022年8月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綠色債券人民幣5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53%，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6.30.8 本行於2023年7月1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6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6.30.9 本行於2023年10月2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票面利率3.8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本行自債券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債券。

6.30.10 本行於2023年11月2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78%，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6.30.11 本行於2024年5月2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2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30 債權證發行(續)

6.30.12 本行於2024年11月1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票面利率2.5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本行自債券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債券。

6.30.13 本行於2024年11月1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5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1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6.30.14 本行2024年以零息方式發行244期同業存單，總計面值為人民幣3,125.6億元，期限為1個月至1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未到期同業存單面值總計人民幣2,031.5億元。

承董事會命
嚴琛
執行董事、董事長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1 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變動 數量(股)	2023年12月31日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內資股	10,411,051,211	74.95	0	10,411,051,211	74.95
H股	3,478,750,000	25.05	0	3,478,750,000	25.05
普通股股份總數	13,889,801,211	100.00	0	13,889,801,211	100.00

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17,157戶，其中H股股東總數為1,318戶，內資股股東總數為15,839戶；本行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根據託管機構反饋信息，本行被質押股權涉及司法凍結等情形的共107,877,095股。

7.2 前十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排序依據：(1)H股按照投資者將其持有的本行H股存放於香港聯交所旗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內，並以香港聯交所全資附屬成員機構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義登記的股份合計數，佔普通股總股本的25.02%，佔H股總發行比例的99.90%；及(2)內資股按照中國結算所持有的內資股股東名冊中直接持有股份數高低進行排序。

序號	股東名稱	期末持股數 (股)	佔普通股		報告期內 增減(股)	質押或凍結 (股)
			總股本比例 (%)	股份類別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475,304,278	25.02	H股	(31,200)	— ⁽¹⁾
2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559,000,000	11.22	內資股	0	0
3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843,363,819	6.07	內資股	0	0
4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37,810,695	6.03	內資股	0	0
5	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827,658,091	5.96	內資股	0	0
6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705,349,937	5.08	內資股	0	0
7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506,102,476	3.64	內資股	0	0
8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78,395,999	2.72	內資股	0	0
9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313,672,053	2.26	內資股	0	0
10	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²⁾	294,012,833	2.12	內資股	0	0

註：(1) 本行尚不掌握相關信息或基於現有信息無法核實。

(2) 根據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公開披露及其告知本行的信息，該公司的名稱已於2025年1月17日由「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變更為「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有關規定，按照本行普通股股份託管機構所持有的股東名冊、主要股東公開披露及報送本行等信息，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如下：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股數	單獨持股 比例(%)	合併持股 比例(%)	報告期內持股 增減情況(股)
1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559,000,000	11.22	11.22	0
2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24,781,227	1.62	10.59	0
	Wealth Honest Limited	631,871,000	4.55		0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440,000,000	3.17		0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73,993,400	1.25		0
3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843,363,819	6.07	9.70	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150,814,726	1.09		0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	329,973,600	2.38		0
	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3,579,472	0.17		0
4	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827,658,091	5.96	7.65	0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35,177,222	1.69		26,977,201
5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62,254,000	4.05	7.00	0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	410,130,600	2.95		0
6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37,810,695	6.03	6.29	0
	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35,751,470	0.26		0
	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361,662	0.00		0
7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705,349,937	5.08	5.10	0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3,299,700	0.02		0
8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78,395,999	2.72	4.98	0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313,672,053	2.26		0
9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98,094,200	4.31	4.31	0
10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506,102,476	3.64	3.64	0
11	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94,012,833	2.12	2.12	0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1)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19年5月24日，註冊地北京市，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王玉玲，經營範圍包括進行股權、債權、基金等投資；依法管理存款保險基金有關資產；直接或者委託收購、經營、管理和處置資產；依法辦理存款保險有關業務；資產評估；國家有關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國人民銀行，無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馬凌霄。
- (2)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03年6月14日，註冊地安徽黃山，註冊資本人民幣287,500萬元，法定代表人LU JIAXIAN，經營範圍包括企業投資管理；企業管理，企業併購及資產重組策劃；項目投資諮詢，經濟信息諮詢，商務信息諮詢，市場信息諮詢與調查，資產經營，實業投資，投資諮詢，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224,781,227股內資股被司法凍結。

Wealth Honest Limited：成立於2006年3月30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定代表人GAO YANG（高央），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Wealth Honest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成立於2016年10月28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總經理胡亮，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Wealth Honest Fund LP，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2) （續）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成立於2014年1月28日，註冊地香港，法定代表人GAO YANG（高央），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同時，根據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開信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登記股東為上海高央友人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高央家人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高央同事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3)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0年4月9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陳翔，經營範圍包括國有資產運營，項目投資及管理，對外經濟技術合作、交流、服務，商務信息、投資信息諮詢服務，建設項目投資條件評審。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盧浩。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12月13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226,686.3331萬元，法定代表人李明，經營範圍包括許可項目：發電業務、輸電業務、供（配）電業務；建設工程施工；水力發電；一般項目：熱力生產和供應；合同能源管理；節能管理服務；電力行業高效節能技術研發；智能輸配電及控制設備銷售；太陽能發電技術服務；風力發電技術服務；風電場相關系統研發；新興能源技術研發；碳減排、碳轉化、碳捕捉、碳封存技術研發；新材料技術研發；人工智能行業應用系統集成服務；儲能技術服務；工業互聯網數據服務；煤炭及製品銷售；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3) （續）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6月，註冊地香港，法定代表人李明，經營範圍包括電力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興安控股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3年2月14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47,821.9266萬元，法定代表人吳海，經營範圍包括建設、經營和管理全省天然氣支幹線管網；參與城市天然氣管網開發建設和經營管理；代表安徽省向上游購買天然氣資源，向城市管網和大用戶銷售天然氣；開發天然氣、煤層氣及其它能源應用和相關項目，包括液化氣(LNG)、壓縮天然氣(CNG)、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從事其它與上述業務相關或輔助的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 (4) 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2005年11月25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2,618,600萬元，法定代表人王朝暉，經營範圍包括貸款擔保、票據承兌擔保、貿易融資擔保、項目融資擔保、信用證擔保業務；再擔保和辦理債券發行擔保業務；訴訟保全擔保、投標擔保、預付款擔保、工程履約擔保、尾付款如約償付擔保等履約擔保業務；與擔保業務有關的融資諮詢、財務顧問，商務信息諮詢；以自有資金進行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王朝暉。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7月9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5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徐文卿，經營範圍包括受託處置擔保不良資產，收購擔保不良資產，閒置資金運作，房屋租賃，擔保業務諮詢。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最終受益人為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5)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成立於2013年10月28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設有兩名董事葉凱雯、莫凡。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Wkland Limited，實際控制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最終受益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動人為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截至報告期末，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成立於2013年10月28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設有兩名董事葉凱雯、莫凡。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Wkland Limited，實際控制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最終受益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動人為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截至報告期末，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向本行派駐董事王文金。

- (6)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0年12月30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黃林沐，經營範圍包括經營國家授權的集團公司及所屬控股企業全部國有資產和國有股權，資本運營，資產管理，收購兼併，資產重組，投資諮詢。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暫無派駐董事，原派駐董事吳天先生已於2024年12月30日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詳見本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4年1月14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42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許植，經營範圍包括資金信託，動產信託，不動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其他財產或財產權信託，作為投資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發起人從事投資基金業務，經營企業資產的重組、購並及項目融資、公司理財、財務顧問等業務，受託經營國務院有關部門批准的證券承銷業務，辦理居間、諮詢、資信調查等業務，代保管及保管箱業務，以存放同業、拆放同業、貸款、租賃、投資方式運用固有財產，以固有財產為他人提供擔保，從事同業拆借，法律法規規定或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6) （續）

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4年3月31日，註冊地安徽馬鞍山，註冊資本人民幣6,500萬元，法定代表人劉曉蔚，經營範圍包括一般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供應鏈管理服務；非融資擔保服務；企業管理諮詢；信息技術諮詢服務；財務諮詢；社會經濟諮詢服務；醫院管理；市場營銷策劃；醫學研究和試驗發展；租賃服務（不含許可類租賃服務）；非居住房地產租賃；農副產品銷售；食用農產品批發；水產品收購；水產品批發；水產品零售；新鮮蔬菜零售；新鮮水果批發；金屬材料銷售；金屬製品銷售；化工產品銷售（不含許可類化工產品）；石油製品銷售（不含危險化學品）；有色金屬合金銷售；金屬礦石銷售；非金屬礦及製品銷售；飼料原料銷售；汽車零配件批發；紙漿銷售；再生資源銷售；木材銷售；環境保護專用設備銷售；建築材料銷售；建築工程用機械銷售；五金產品批發；五金產品零售；家用電器銷售；日用百貨銷售。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國元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 (7)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4月27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3,6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項小龍，經營範圍包括一般項目：企業管理，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工程管理服務，交通設施維修，汽車拖車、求援、清障服務，住房租賃，非居住房地產租賃；許可項目：公路管理與養護。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董事左敦禮。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7) （續）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成立於2013年9月，註冊地香港，註冊資本2,480萬美元，法定代表人陶文勝，經營範圍包括高等級公路投資、規劃、設計、建設、監理、運營、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房地產投資、開發經營與銷售，物業管理，房屋租賃；建築材料、汽車配件、機械設備、技術進出口，貿易代理，倉儲；股權投資等。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8)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9年1月18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7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鄭曉靜，經營範圍包括對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進行經營以及從事企業策劃、管理諮詢、財務顧問、公司理財、產業投資以及經批准的其他經營活動。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合肥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合肥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監事何宗安。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3年12月31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05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李軍，經營範圍包括資金信託，動產信託，不動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其他財產或財產權信託，作為投資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發起人從事投資基金業務，經營企業資產的重組、購並及項目融資、公司理財、財務顧問等業務；受託經營國務院有關部門批准的證券承銷業務；辦理居間、諮詢、資信調查等業務，代保管及保管箱業務，以存放同業、拆放同業、貸款、租賃、投資方式運用固有財產，以固有財產為他人提供擔保，從事同業拆借，法律法規規定或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最終受益人為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9)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7年12月17日，註冊地海南三亞，註冊資本人民幣2,104,520萬元，法定代表人李科，經營範圍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無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董事趙宗仁。
- (10)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成立於1995年6月28日，註冊地安徽黃山，註冊資本人民幣126,197.57萬元，法定代表人鄭駒，經營範圍包括實業投資，資產管理，投資經營管理，投資諮詢服務；辦公用品、酒店用品、金屬材料、汽車及摩托車配件的銷售。根據股東報送信息，截至報告期末其控股股東為杉杉集團有限公司，其原實際控制人鄭永剛先生因病逝世，鄭永剛先生所持的相關權益擬按相關法律法規進入繼承程序，將根據其權益繼承情況對實際控制人和最終受益人進行重新認定，另一最終受益人為自然人周繼青，無一致行動人；2023年2月12日，杉杉集團有限公司披露了實際控制人的相關公告，詳情請見杉杉集團有限公司在上交所發佈的相關公告。截至報告期末，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GAO YANG（高央）。
- (11) 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8年2月16日，註冊地安徽蕪湖，註冊資本1,212,400萬元，法定代表人王津華，經營範圍包括房地產開發經營；各類工程建設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一般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公共事業管理服務；市政設施管理；企業總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務；非居住房地產租賃；住房租賃；土地使用權租賃；停車場服務；物業管理；酒店管理；商業綜合體管理服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截至報告期末其控股股東為蕪湖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蕪湖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權的情況。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監事汪安寧。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註： 1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以各主要股東報送本行或各主要股東公開披露信息統計。
- 2 本行內資股股份質押信息以中國結算提供的相關信息進行統計，H股股份質押信息以股東報送信息進行統計。
- 3 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定義詳見《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
- 4 《企業會計準則第36號關聯方披露》規定，關聯方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但國家控制的企業之間不僅因為同受國家控股而具有關聯關係；《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要求商業銀行應當按照穿透原則將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作為商業銀行的關聯方進行管理。
-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主要股東公開披露及報送本行等相關信息，本行主要股東的關聯法人及關聯自然人合計約6,527戶。截至報告期末，相關會計準則下的主要股東關聯方及關聯交易情況見財務報表附註50。因篇幅所限，本年報不詳細刊列主要股東的關聯方名單。
- 5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通過司法裁定獲得本行26,977,201股內資股，並於2024年1月5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股份登記，其持有本行內資股增至235,177,222股，其單獨持股比例增至1.69%。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行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在本行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鑒於本行於2018年內根據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按照每10股送1股的比例向股東派發紅股，下表中股東所持股份數量亦體現股東在紅股發行後的持股數量。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附註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59,000,000	14.97	11.22	1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29,973,600	9.49	2.38	2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74,394,198	1.68	1.26	2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43,363,819	8.10	6.07	2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29,973,600	9.49	2.38	2
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35,177,222	2.26	1.69	3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27,658,091	7.95	5.96	3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37,810,695	8.05	6.03	4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6,113,132	0.35	0.26	4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299,700	0.09	0.02	5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05,349,937	6.78	5.08	5
China Vanke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972,384,600	27.95	7.00	6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62,254,000	16.16	4.05	6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10,130,600	11.79	2.95	6
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98,094,200	17.19	4.31	7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98,094,200	17.19	4.31	7
上海宋慶齡基金會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8
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8
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8
青田安銀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8
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8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4,781,227	2.16	1.62	8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 / 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股)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	附註
創見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3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 (香港) 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071,871,000	30.81	7.72	10、11、13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73,993,400	5.00	1.25	9
Wealth Honest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13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31,871,000	18.16	4.55	10
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13
Qingdao State-owned Assets Supervision & Administration Commission (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
Qingdao City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青島城市建設投資 (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
Qingdao City Construction Financial Holding Group Co., Ltd. (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
China Golden Harbour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港 (控股) 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
Wealth Honest Fund LP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0,000,000	12.65	3.17	11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0,000,000	12.65	3.17	11
鄭永剛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730,883,703	7.02	5.26	8、12
周繼青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730,883,703	7.02	5.26	8、12
寧波青剛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730,883,703	7.02	5.26	8、12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06,102,476	4.86	3.64	12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4,781,227	2.16	1.62	8
	H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14
杉杉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06,102,476	4.86	3.64	12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06,102,476	4.86	3.64	12
DRAGON SOUND INVESTMENT LIMITED	內資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730,883,703	7.02	5.26	14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73,449,000	7.86	1.97	13
JOY GLORY HOLDINGS LIMITED	內資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730,883,703	7.02	5.26	14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32,415,400	15.30	3.83	13
SUPERIOR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內資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730,883,703	7.02	5.26	14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0,000,000	12.65	3.17	13
王文銀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6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15
劉結紅	H股	好倉	配偶的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6
	內資股	好倉	配偶的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15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佔相關股份類別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附註
正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6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16	1.62	15
深圳正威(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45,864,400	35.81	8.97	9、10、11、16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4,781,227	2.16	1.62	15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73,509,400	7.86	1.97	17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73,509,400	7.86	1.97	17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10,000,000	6.04	1.51	18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10,000,000	6.04	1.51	18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10,000,000	6.04	1.51	18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210,000,000	6.04	1.51	18

註：

- (1)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559,000,000股內資股（好倉）。
- (2)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29,973,600股H股（好倉）。興安控股有限公司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興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同時，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43,363,819股內資股（好倉）。此外，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其控股子公司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別持有的本行150,814,726股內資股（好倉）及本行23,579,472股內資股（好倉）。
- (3)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235,177,222股內資股（好倉）。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同時，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27,658,091股內資股（好倉）。
- (4) 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及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分別持有本行361,662股內資股（好倉）及本行35,751,470股內資股（好倉）。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擁有其控股子公司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及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有的本行內資股股份。同時，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37,810,695股內資股（好倉）。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 (5)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299,700股H股（好倉）。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因此，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同時，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705,349,937股內資股（好倉）。
- (6) China Vanke Co., Ltd.因擁有下列直接持有本行權益的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行合併972,384,600股H股（好倉）的權益：
- 6.1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562,254,000股H股（好倉）。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為China Vanke Co., Ltd.間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
- 6.2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410,130,600股H股（好倉）。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為China Vanke Co., Ltd.間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
- (7)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本行598,094,200股H股（好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子公司，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8)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靜新華」）直接持有本行224,781,227股內資股（好倉）。中靜新華為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中靜安銀」）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靜安銀為青田安銀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青田安銀」）控制的全資子公司；青田安銀為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現代創新」）控制的全資子公司；現代創新為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靜實業」）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靜實業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上海宋基會」）持股97.5%的子公司。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青田安銀、中靜安銀被視為擁有中靜新華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杉杉控股」）於2019年8月20日與中靜新華訂立協議，協議約定杉杉控股收購中靜新華持有徽商銀行的224,781,227股內資股，該股份尚未過戶。隨後雙方就股權轉讓事宜發生糾紛並訴至法院。根據中靜新華2022年8月30日在上交所披露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中期報告（2022年）》顯示，「在中靜四海股權出售糾紛的(1)(2)兩案中，涉及兩項非上市股權訴請，分別為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返還中靜四海51.6524%股權，杉杉控股訴請要求受讓中靜新華持有的徽商銀行非上市流通內資股2.25億股（杉杉控股調整訴請後已經撤回該項訴請）。」根據中靜新華2023年4月28日在上交所披露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公司債券年報》顯示，訴訟情況為「一審判決已宣告，雙方均已上訴；二審將於2023年5月17日開庭」。根據中靜新華2024年4月30日在上交所披露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審計報告》顯示，「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於2023年9月22日作出二審判決，二審維持一審判決結果。」杉杉控股、杉杉集團已分別申請強制執行，上海金融法院已立案受理。2024年3月21日，中靜新華向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巡迴法庭就該兩案申請再審，最高人民法院審查意見為「符合再審條件，建議立案審查」。詳情請見中靜新華在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8) （續）

根據杉杉集團2023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杉杉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進展情況的公告》顯示，「2023年1月17日，上海金融法院已對上述兩筆股權轉讓糾紛案分別出具一審判決（①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股權轉讓合同糾紛案（(2020)滬74民初1715號）、②杉杉控股訴中靜新華股權轉讓合同糾紛案（(2020)滬74民初1254號），以下統稱「判決書」），並向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送達，杉杉集團於2023年1月18日收到該判決書。上述2份判決書的主要內容概述如下：(1)中靜新華與杉杉控股簽訂的《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框架協議》、中靜新華與杉杉集團簽訂的《關於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之股權轉讓協議》、中靜新華與杉杉控股簽訂的《股份轉讓合同書》於2020年6月2日解除；(2)中靜新華應返還杉杉控股為本次股權轉讓支付的相應價款；(3)杉杉集團應返還登記在杉杉集團名下的中靜四海51.6524%股權，同時中靜新華返還對應的股權轉讓價款；(4)駁回其餘訴訟請求。」根據杉杉集團於2023年9月25日在上交所發佈的《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進展情況的公告》披露，「2023年9月22日，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已對上述兩項股權轉讓糾紛分別出具二審判決，判決內容：駁回上訴，維持原判」。根據杉杉集團於2024年4月25日發佈的《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3年）》披露，「為維護公司合法權益，公司已申請強制執行」。詳情請見杉杉集團於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根據中靜新華於香港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2021年6月25日，經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靜新華」）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與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建國際」）就全部出售公司直接加間接持有的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徽商銀行」）H股及內資股股份事項簽訂《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意向書》（以下簡稱「《意向書》」）。《意向書》有效期自簽署之日起6個月」。根據中靜新華2022年4月28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1）》顯示，「由於在有效期內本公司未與東建國際就出售徽商銀行股份事宜達成任何有約束力的協議，《意向書》由此失效。」

根據中靜新華於2021年11月9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出售資產的公告》顯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全體賣方）於2021年11月6日與深圳正威（集團）有限公司（代表全體買方）簽訂《協議書》，由賣方向買方出售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約19.77億股股份」。

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權益表格顯示，其已就出售持有權益的股份訂立協議，但無需在4個交易日內交付有關股份，涉及中靜新華所控制的法團權益1,245,864,400股H股。根據本行獲悉信息，截至報告期末該等股份暫未完成交付。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 (9)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靜新華香港」）持有本行173,993,400股H股（好倉）。中靜新華香港為創見集團有限公司（「創見集團」）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創見集團為中靜新華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青田安銀、中靜安銀、中靜新華、創見集團被視為擁有中靜新華香港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權益表格顯示，其已就出售持有權益的股份訂立協議，但無需在4個交易日內交付有關股份，涉及中靜新華香港直接持有的215,249,000股H股，及其所控制的法團權益1,030,615,400股H股。根據本行獲悉信息，截至報告期末該等股份暫未完成交付。

- (10) Wealth Honest Limited（「Wealth Honest」）持有本行631,871,000股H股（好倉）。Wealth Honest為中靜新華香港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青田安銀、中靜安銀、中靜新華、創見集團、中靜新華香港被視為擁有Wealth Honest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權益表格顯示，其已就出售持有權益的股份訂立協議，但無需在4個交易日內交付有關股份，涉及Wealth Honest直接持有的590,615,400股H股，及其所控制的法團權益440,000,000股H股。根據本行獲悉信息，截至報告期末該等股份暫未完成交付。

- (11)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Golden Harbour」）持有本行440,000,000股H股（好倉）。根據中靜新華郵件告知，Wealth Honest Fund LP（一家在開曼群島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持有Golden Harbour 100%股權；而Wealth Hones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作為Wealth Honest Fund LP的唯一普通合夥人，對合夥企業的業務有全權控制。Wealth Honest可以間接100%控制Golden Harbour。有關Wealth Honest的信息，請參見上文附註(10)。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青田安銀、中靜安銀、中靜新華、創見集團、中靜新華香港、Wealth Honest、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Wealth Honest Fund LP視為擁有Golden Harbour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根據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及其附屬公司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擁有Wealth Honest Fund LP 70%的權益，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金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中國金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金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視為擁有Golden Harbour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11) （續）

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權益表格顯示，其已就出售持有權益的股份訂立協議，但無需在4個交易日內交付有關股份，涉及Golden Harbour直接持有的440,000,000股H股。根據本行獲悉信息，截至報告期末該等股份暫未完成交付。

(12)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中靜四海」）持有本行506,102,476股內資股（好倉）。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權益表格及中靜四海公開披露的工商登記信息顯示：

2019年8月，中靜新華將其持有的51.6524%中靜四海股權轉讓於杉杉集團，轉讓後杉杉集團持有中靜四海100%股權。杉杉集團是杉杉控股持股54.81%的子公司，杉杉控股是寧波青剛持股40.54%的子公司，鄭永剛持有寧波青剛51%股權，周繼青持有寧波青剛49%股權，鄭永剛、周繼青、寧波青剛、杉杉控股、杉杉集團被視為擁有中靜四海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根據股東報送信息，鄭永剛先生因病逝世，鄭永剛先生所持的相關權益擬按相關法律法規進入繼承程序，將根據其權益繼承情況對實際控制人和最終受益人進行重新認定，另一最終受益人為自然人周繼青。

根據杉杉集團2023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杉杉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進展情況的公告》顯示，「2023年1月17日，上海金融法院已對上述兩筆股權轉讓糾紛案分別出具一審判決（①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股權轉讓合同糾紛案（(2020)滬74民初1715號）、②杉杉控股訴中靜新華股權轉讓合同糾紛案（(2020)滬74民初1254號），以下統稱「判決書」），並向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送達，杉杉集團於2023年1月18日收到該判決書。上述2份判決書的主要內容概述如下：(1)中靜新華與杉杉控股簽訂的《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框架協議》、中靜新華與杉杉集團簽訂的《關於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之股權轉讓協議》、中靜新華與杉杉控股簽訂的《股份轉讓合同書》於2020年6月2日解除；(2)中靜新華應返還杉杉控股為本次股權轉讓支付的相應價款；(3)杉杉集團應返還登記在杉杉集團名下的中靜四海51.6524%股權，同時中靜新華返還對應的股權轉讓價款；(4)駁回其餘訴訟請求。」根據杉杉集團於2023年9月25日在上交所發佈的《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進展情況的公告》披露，「2023年9月22日，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已對上述兩項股權轉讓糾紛分別出具二審判決，……判決內容：駁回上訴，維持原判」。根據杉杉集團於2024年4月25日發佈的《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3年）》披露，「為維護公司合法權益，公司已申請強制執行」。詳情請見杉杉集團於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 (13) 根據DRAGON SOUND INVESTMENT LIMITED、JOY GLORY HOLDINGS LIMITED、SUPERIOR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相關方分別買入本行273,449,000、532,415,400、440,000,000股H股；根據中靜新華香港、Wealth Honest、Golden Harbour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相關方已就出售其持有權益的股份訂立協議。上述股份尚未交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訂立協議後至股份完成交割前期間，相關買方及賣方均視為持有各自買入或出售的股份權益，均為實益擁有人。

根據中靜新華香港、Wealth Honest、Golden Harbour於香港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2020年6月1日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全體賣方向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宣佈終止2019年8月20日雙方簽署的《框架協議》，對此有關賣方無須轉讓標的H股股份予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中靜新華於2020年7月9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的公告》顯示，「……2020年6月1日，公司向杉杉控股發出《關於終止〈杉杉控股有限公司與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框架協議〉的通知》。……公司已於近日向安徽省黃山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並獲受理，現已完成立案。」根據中靜新華2021年4月28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0年）》顯示，「與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關於徽商銀行股權轉讓糾紛進展情況：本公司在安徽省黃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已立案，但因杉杉控股有限公司先起訴，兩個案件合併至上海金融法院審理……」根據中靜新華2022年8月30日在上交所披露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中期報告（2022年）》顯示，「在中靜四海股權出售糾紛的(1)(2)兩案中，涉及兩項非上市股權訴請，分別為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返還中靜四海51.6524%股權，杉杉控股訴請要求受讓中靜新華持有的徽商銀行非上市流通內資股2.25億股（杉杉控股調整訴請後已經撤回該項訴請）。根據中靜新華2023年4月28日在上交所披露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公司債券年報》顯示，訴訟情況為「一審判決已宣告，雙方均已上訴；二審將於2023年5月17日開庭」。根據中靜新華2024年4月30日在上交所披露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審計報告》顯示，「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於2023年9月22日作出二審判決，二審維持一審判決結果。」杉杉控股、杉杉集團已分別申請強制執行，上海金融法院已立案受理。2024年3月21日，中靜新華向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巡回法庭就該兩案申請再審，最高人民法院審查意見為「符合再審條件，建議立案審查」。詳情請見中靜新華在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13) （續）

根據中靜新華於香港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2021年6月25日，經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靜新華」）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與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建國際」）就全部出售公司直接加間接持有的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徽商銀行」）H股及內資股股份事項簽訂《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意向書》（以下簡稱「意向書」）。《意向書》有效期自簽署之日起6個月」。根據中靜新華2022年4月28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1）》顯示，「由於在有效期內本公司未與東建國際就出售徽商銀行股份事宜達成任何有約束力的協議，《意向書》由此失效。」

根據杉杉集團於2020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杉杉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的公告》顯示，「.....本次訴訟為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股權轉讓糾紛一案。.....杉杉控股.....依法於2020年6月2日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訴訟並完成立案。」根據杉杉集團2023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杉杉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進展情況的公告》顯示，「2023年1月17日，上海金融法院已對上述兩筆股權轉讓糾紛案分別出具一審判決（①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股權轉讓合同糾紛案（(2020)滬74民初1715號）、②杉杉控股訴中靜新華股權轉讓合同糾紛案（(2020)滬74民初1254號），以下統稱「判決書」），並向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送達，杉杉集團於2023年1月18日收到該判決書。上述2份判決書的主要內容概述如下：(1)中靜新華與杉杉控股簽訂的《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框架協議》、中靜新華與杉杉集團簽訂的《關於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之股權轉讓協議》、中靜新華與杉杉控股簽訂的《股份轉讓合同書》於2020年6月2日解除；(2)中靜新華應返還杉杉控股為本次股權轉讓支付的相應價款；(3)杉杉集團應返還登記在杉杉集團名下的中靜四海51.6524%股權，同時中靜新華返還對應的股權轉讓價款；(4)駁回其餘訴訟請求。」根據杉杉集團於2023年9月25日在上交所發佈的《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進展情況的公告》披露，「2023年9月22日，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已對上述兩項股權轉讓糾紛分別出具二審判決，.....判決內容：駁回上訴，維持原判」。根據杉杉集團於2024年4月25日發佈的《公司債券年度報告（2023年）》披露，「為維護公司合法權益，公司已申請強制執行」。詳情請見杉杉集團於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續）

- (14) 根據杉杉控股等公司提交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顯示，杉杉控股分別與SUPERIOR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DRAGON SOUND INVESTMENT LIMITED、JOY GLORY HOLDINGS LIMITED簽署了一致行動人協議。
- (15) 根據深圳正威（集團）有限公司（「正威集團」）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其買入了股份，涉及股份數224,781,227股內資股。正威集團是正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正威控股」）的全資子公司，王文銀持有正威控股90%股權，劉結紅是王文銀的配偶，王文銀、劉結紅、正威控股被視為擁有正威集團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根據本行獲悉信息，截至報告期末該等股份暫未完成交付。
- (16) 根據正威集團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其買入了股份，涉及股份數1,245,864,400股H股。王文銀、劉結紅、正威控股被視為擁有正威集團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根據本行獲悉信息，截至報告期末該等股份暫未完成交付。
- (17) 根據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2022年3月8日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其所控制的法團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取得了股份的保證權益，涉及股份數483,582,400股H股（好倉）。根據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2022年7月28日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前述股份保證權益減少至273,509,400股H股（好倉）。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間接持有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73.69%股權，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100.00%股權。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擁有該部分股份權益。
- (18) 根據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取得了股份的保證權益，涉及股份數210,000,000股H股（好倉）。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權，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65%股權，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100%股權，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100%股權。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被視為擁有該部分股份權益。
- (19) 以上披露資料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顯示的信息及本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悉的信息作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若干條件達成，則本行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行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故股東於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於2024年12月31日在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5 A股首次公開發行

本行於2019年6月30日召開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通過（其中包括）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A股發行」）議案，本行擬發行不超過15億股的A股股份。本行2020年6月30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6月30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6月30日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6月30日召開的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和2024年6月29日召開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均審議並通過延長本行A股發行有效期、延長授權董事會辦理A股發行具體事宜有效期的議案，將A股發行方案和授權議案的有效期限自緊隨原有效期屆滿後次日起延長12個月，目前延長期限自2024年6月30日起至2025年6月29日止。有關上述A股發行相關議案的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9年5月15日、2020年5月15日、2021年5月25日、2022年5月25日、2023年6月6日及2024年5月14日的通函。

本行將適時刊發公告，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A股發行的最新進展。A股發行未必能夠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行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現任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始時間	
嚴琛	男	1972年8月	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	84.15
			董事長	2021年7月	
孔慶龍	男	1976年5月	執行董事	2023年5月	89.58
			行長	2023年4月	
馬凌霄	男	1978年7月	非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	—
盧浩	男	1970年11月	非執行董事	2024年9月	—
王朝暉	男	1970年12月	非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	—
左敦禮	男	1971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2023年1月	—
Gao Yang (高央)	男	1966年6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	—
王文金	男	1966年12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	—
趙宗仁	男	1956年2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	—
戴培昆	男	1953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	—
周亞娜	女	1954年1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	24
劉志強	男	1956年9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	—
殷劍峰	男	196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	24
黃愛明	女	196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月	24
徐佳賓	男	1966年3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6月	24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現任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始時間	
何結華	男	1966年3月	職工監事	2020年7月	84.15
			監事長	2020年7月	
鍾秋實	男	1965年2月	職工監事	2018年10月	124.70
			風險管理部調研員	2024年1月	
孫震	男	1976年9月	職工監事	2020年7月	183.40
			淮北分行行長	2022年12月	
何宗安	男	1969年7月	股東監事	2024年6月	—
汪安寧	男	1969年12月	股東監事	2023年6月	—
董曉林	女	1963年9月	外部監事	2018年11月	20
周澤將	男	1983年11月	外部監事	2020年6月	20
韓東亞	男	1975年10月	外部監事	2023年6月	20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現任高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始時間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孔慶龍	男	1976年5月	執行董事	2023年5月	89.58
			行長	2023年4月	
張居中	男	1969年3月	副行長	2021年5月	69.59
徐廣誠	男	1969年8月	副行長	2022年11月	69.59
黃曉艷	女	1971年12月	投資與理財總監	2019年1月	161.42
廉保華	男	1965年8月	董事會秘書	2019年1月	160.42
劉飛	男	1966年3月	行長助理	2022年3月	167.72
王勇	男	1971年8月	首席信息官	2023年8月	155.81
張建平	男	1974年10月	人力資源總監	2023年8月	158.68

已離任人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止時間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邵德慧	女	1963年12月	原非執行董事	2022年10月－ 2024年4月	—
吳天	男	1964年10月	原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 2024年12月	—
陳銳	男	1977年11月	原股東監事	2018年11月－ 2024年2月	—
周彤	女	1965年9月	原風險合規總監	2019年1月－ 2024年6月	88.43
李大維	男	1964年7月	原財務總監	2019年1月－ 2024年8月	130.85

註： (1) 上述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職務描述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情況，相關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規定，上述人員的薪酬仍在確認過程中，最終薪酬待確認後再進行披露，報告期內從本行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含五險一金及企業年金公司供款部分。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2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1. 本行於2024年3月4日發出公告，陳銳先生因工作職務變動原因，於2024年2月29日辭任本行股東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於當日生效。
2. 本行於2024年3月26日發出公告，本行監事會已於當日形成決議，建議委任何宗安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本行於2024年7月1日發出公告，本行已於2024年6月29日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選舉何宗安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其任職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
3. 本行於2024年4月22日發出公告，邵德慧女士因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於當日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於當日生效。
4. 本行於2024年5月7日發出公告，本行董事會已於當日形成決議，建議委任盧浩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行於2024年7月1日發出公告，本行已於2024年6月29日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選舉盧浩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盧浩先生任職資格尚需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核准。本行於2024年9月18日發出公告，盧浩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已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核准。本行於2024年10月31日發出公告，董事會已於當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盧浩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2024年6月4日，周彤女士因工作職務調整原因，辭去本行風險合規總監職務，其辭任已於當日生效。
6. 2024年8月30日，李大維先生因達到法定退休年齡，辭去本行財務總監職務，其辭任已於當日生效。
7. 本行於2024年12月31日發出公告，吳天先生因到齡退休，於2024年12月30日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於當日生效。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2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續）

8. 除上述披露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還包括如下變動：

- (1) 本行非執行董事馬凌霄先生不再擔任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早期糾正部副主任，擔任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信息統計部（研究部）主任。
- (2) 本行非執行董事盧浩先生不再擔任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擔任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3)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周亞娜女士不再擔任合肥城建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藍盾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擔任科大國盾量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4) 本行職工監事鍾秋實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擔任本行風險管理部調研員。
- (5) 本行股東監事汪安寧先生不再擔任蕪湖遠恒資產運營有限公司總經理，擔任安徽長江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長。
- (6) 本行外部監事董曉林女士不再擔任南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南京市金融學會理事。
- (7) 本行外部監事周澤將先生不再擔任安徽九華山旅遊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不再擔任安徽大學金融學專業（公司金融與資本市場方向）博士生導師，擔任會計學專業博士生導師。
- (8) 本行外部監事韓東亞先生擔任華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並未知悉任何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更而須作出的披露。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嚴琛先生，於2019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曾任國家開發銀行綜合計劃局計劃處正科級行員，國家開發銀行黨委宣傳部綜合處副處長，國家開發銀行信用管理局評級方法與標準處副處長，安徽省中小企業發展局副局長，安徽省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安徽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副主任，池州市市委常委、副市長，宣城市市委常委、組織部部長，宣城市委副書記，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安徽省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董事長、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行非執行董事。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經濟師。

孔慶龍先生，於2023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曾任華夏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上海）業務助理、債券業務部高級業務董事（副總經理級），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研究發展中心總經理、總裁助理、副總裁，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長城環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董事、總經理，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私人銀行部總經理、合肥分行行長。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全國青聯常委，全國金融青聯常委。

馬凌霄先生，於2021年1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人民銀行營業管理部金融穩定處主任科員、金融研究處科長（其間：2009年8月至2012年7月進入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博士後流動站），中國人民銀行營業管理部存款保險處副調研員，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早期糾正部副主任。現任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信息統計部（研究部）主任。西安交通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副研究員。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董事(續)

盧浩先生，於2024年9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開元發展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上海安徽裕安實業總公司合浦公司總經理(法定代表人)，安徽省信託投資公司研究發展中心市場科科長，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秘書，安徽國元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戰略發展部主任、戰略策劃部主任、總經理助理兼戰略策劃部主任、總經濟師兼戰略規劃部主任、產業研究院院長，安徽省皖能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兼產業研究院院長、總經濟師，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北京鼎天軟件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現任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淮北國安電力有限公司董事，內蒙古智能煤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安徽省新能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安徽省皖能能源物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執行董事、總經理，興安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金融工程專業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王朝暉先生，於2023年1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省地方稅務局辦公室主任、副局長，安徽省阜陽市委常委、組織部長、統戰部長，安徽省財政廳副廳長。現任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

左敦禮先生，於2023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明光市航運管理站秘書，滁州市航運局秘書，安徽省水路運輸服務中心秘書，安徽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秘書、綜合事務部副主任、辦公室副主任、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建設管理部副部長、總工程師辦公室主任，安徽省交控建設管理有限公司(公路建設事業部)總工程師辦公室主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兼投資發展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兼戰略投資部部長、安徽省高速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現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皖江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天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董事（續）

Gao Yang (高央) 先生，於2009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香港中策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國盛華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現任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WEALTH HONEST LIMITED董事，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1985年3月至1987年3月，在維也納Meinl職業學校以旁聽生身份學習酒店管理專業。

王文金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總經理、財務總監、執行副總裁、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董事、集團合夥人。現任深圳市盈達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萬科集團成員企業）董事長。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碩士學位，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

趙宗仁先生，於2014年10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寧市分行辦公室主任、曲阜市支行行長、濟寧市分行副行長、山東省分行計劃處處長和計劃財務處處長，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東分公司副總經理及廣西分公司總經理，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及監事長。現任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東北財經大學投資系碩士研究生學位，高級經濟師。

戴培昆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省經濟文化研究中心工業經濟研究室副主任（副處），安徽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財貿經濟處、國際經濟處副處長、處長、主任助理、副主任、巡視員（正廳）。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周亞娜女士，於2018年8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大學經濟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系主任、副院長、常務副院長，安徽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安徽大學商學院教授、安徽省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建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藍盾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安徽省交通規劃設計研究總院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科大國盾量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安徽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董事(續)

劉志強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人行計劃局、調查統計司副處長、處長、港澳台金融事務辦公室主任，新華社香港分社經濟部副部長，廣東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副總經理，廣東發展銀行行長，中信銀行副行長，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裁，中國中信集團公司董事，中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安信邦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殷劍峰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歐陸家嘴國際金融研究院常務副院長，中國社科院金融所副所長。現任對外經貿大學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導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浙商銀行首席經濟學家，溫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國社科院金融專業博士學位。

黃愛明女士，於2019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分行，深圳市卓駿旺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任中國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總裁，深圳市匯創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廈門大學財政系經濟學碩士學位，長江商學院金融EMBA。

徐佳實先生，於2022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國家製造強國建設戰略諮詢委員會首批委員，國家產業基礎專家委員會首批專家委員，中外運空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內蒙古第一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海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國人民大學產業經濟專業博士學位。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監事

何結華先生，於2019年3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監事長。曾任安徽省審計廳財金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安徽省審計廳金融處處長助理（正科級），副處長，安徽省審計廳金融審計處處長，安徽省審計廳人事教育處處長、離退休幹部工作辦公室主任，安徽省審計廳總審計師，安徽省審計廳副廳長，本行執行董事。合肥工業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高級審計師，註冊會計師。

鍾秋實先生，於2002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及風險管理部調研員，兼任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曾任建設銀行肥西縣支行副行長、副行長（主持工作）、合肥市分行信貸經營部負責人，合肥市商業銀行四牌樓支行行長、青年路支行行長，本行合肥分行公司銀行部總經理，淮北分行行長助理，總行授信評審部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蚌埠分行行長，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監事。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

孫震先生，於1999年3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及淮北分行行長。曾任蕪湖市商業銀行黃山路支行行長助理，本行人力資源部薪資福利管理副經理、薪酬福利管理經理，淮南分行行長助理，淮南分行副行長，池州分行紀委書記，總行合規部總經理，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何宗安先生，於2024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股東監事。曾任安徽省機電設備總公司財務科主辦會計、副科長，安徽省物資集團（現安徽省徽商集團）機電設備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安徽省徽商集團機電設備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經理，安徽徽商電氣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安徽省徽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審計部副經理，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高級經理、副總經理。現任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兼任合肥興泰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肥興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合肥濱湖金融小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商學院會計專業本科，中級會計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監事（續）

汪安寧先生，於2023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股東監事。曾任繁昌縣審計局綜合科科長、財政金融審計科科長、經濟責任審計局局長（副科級）、繁昌縣財政局副局長、繁昌縣建投公司經理、繁昌縣發改委主任、繁昌區審計局局長，蕪湖遠恒資產運營有限公司總經理。現任蕪湖市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任蕪湖市惠城棚改建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蕪湖市濱江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蕪湖遠恒資產運營有限公司董事長，安徽長江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長，蕪湖市民強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蕪湖金財典當有限責任公司、蕪湖市金財商務信息諮詢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安徽省委黨校研究生，審計師、註冊評估師。

董曉林女士，於2018年1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曾任南京農業大學助教、講師、副教授，江蘇高淳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東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溧水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郎溪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南京市金融學會理事。現任南京農業大學金融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江蘇省哲學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南京農業大學江蘇農村金融發展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市金融發展促進會專家委員會委員、無錫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南京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博士。

周澤將先生，於2020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曾任安徽安納達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安凱客車股份有限公司、蕪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九華山旅遊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安徽大學商學院院長、教授、會計與財務研究中心主任、會計學專業碩士生導師、會計學專業博士生導師，兼任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項目和全國哲學社會科學基金項目通訊評審專家，安徽省高級會計師評委。廈門大學會計學博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監事（續）

韓東亞先生，於2023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曾任合肥市民委副主任（宗教局副局長）、肥東縣副縣長、安徽公共資源交易集團總經理、董事。現任安徽大學研究員，中國（安徽）自由貿易試驗區研究院執行院長、安徽大學數字經濟研究中心主任、企業管理專業碩士生導師、應用經濟學專業博士生導師，安徽省數字經濟學會會長，兼任中國物流學會副會長，合肥物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華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管理學博士。

高級管理人員

孔慶龍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有關其履歷詳情，見本章「董事」一節。

張居中先生，於2021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副行長。曾任中國銀行合肥市分行濉溪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中國銀行安徽省巢湖市分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合肥南城支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安徽省宿州市分行行長，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中小企業部總經理，中國銀行安徽省馬鞍山市分行行長。安徽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會計師、註冊會計師。

徐廣誠先生，於2022年9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副行長。曾任工商銀行滁州分行天長支行副行長，工商銀行滁州分行公司業務部經理兼國際業務部經理，工商銀行安徽分行公司業務二部小企業業務科科長，工商銀行淮南分行副行長，工商銀行安徽省分行結算與現金管理部副總經理，工商銀行安徽省分行銀行卡中心總經理，工商銀行宿州分行行長，工商銀行蕪湖分行行長。安徽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高級經濟師。

黃曉艷女士，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投資與理財總監。曾任合肥市商業銀行資金營運部總經理，本行資金經營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金融市場部總經理，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兼金融市場部總經理，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本行投資與理財總監兼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高級管理人員（續）

廉保華先生，於2014年7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曾任安徽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工業經濟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國際經濟處處長助理，銅陵市計劃委員會副主任，安徽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國際經濟處處長，財政金融處處長，《決策》雜誌社總監，安徽豐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本行研究發展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兼研究發展部總經理。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助理研究員。

劉飛先生，於2001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行長助理。曾任蕪湖市建設銀行會計科副科長，營業部副主任，計劃財務部主任；蕪湖市商業銀行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本行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金融市場部總經理，淮南分行行長，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行長助理，行長助理兼合肥分行行長。安徽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

王勇先生，於2002年9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首席信息官。曾任工商銀行宣城分行技術保障部副經理、經理，蕪湖市商業銀行科技部副總工程師、總經理，本行科技信息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信息科技部總經理兼系統開發部總經理，系統開發部總經理，信用卡中心總經理，系統開發部總經理，首席信息官兼系統開發部總經理。合肥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工程師。

張建平先生，於2002年4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人力資源總監兼黨委組織部部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曾任本行合肥分行廬江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合肥分行三孝口支行負責人，合肥分行三孝口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合肥分行三孝口支行行長，合肥分行行長助理，合肥分行副行長；本行黨委組織部副部長、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黨委組織部副部長（主持工作）、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黨委組織部部長、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大連理工大學工程碩士，高級經濟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4 董事、監事及高管考評激勵機制及年度報酬情況

本行根據本行獨立董事津貼支付方案和外部監事津貼支付方案為獨立董事和外部監事提供報酬，根據《徽商銀行高管薪酬管理辦法》《徽商銀行高管績效考核辦法》《徽商銀行監事績效考核辦法》為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

本行非執行董事、股東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報酬。

本行監事會根據《徽商銀行董事會及董事履職評價辦法》、《徽商銀行監事會及監事履職評價辦法》及《徽商銀行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辦法（修訂）》，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進行評價。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先生、劉志強先生自願放棄從本行領取報酬。除戴培昆先生、劉志強先生外，報告期內，本行無其他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2第24A條所述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的情形。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本年度從本行領取報酬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1節「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本年度獲最高薪酬五位人士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13。

8.5 員工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及附屬機構共有在職員工12,837人。學歷分佈：研究生及以上3,202人，佔比24.94%；全日制大學本科6,277人，佔比48.90%；非全日制大學本科2,516人，佔比19.60%；大學專科及以下842人，佔比6.56%。員工性別比例（含高級管理人員）：男性6,274人，佔比48.87%，女性6,563人，佔比51.13%。本行重視員工多元化，對於不同年齡、性別、民族、教育背景的員工一視同仁，充分保障員工在招聘、崗位調整、培訓和晉升等方面享有平等權利。在工作場所中尊重差異，打造專業、包容、多元化的工作環境。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遵循效率優先，兼顧公平原則，在統一的規則框架內，全面規範薪酬管理工作。薪酬管理堅持驅動戰略目標達成、競爭力提升、人才培養及風險控制的管理策略，不斷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充分發揮薪酬在本行經營管理和風險管控中的導向作用，促進本行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5 員工情況（續）

員工薪酬政策（續）

本行通過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總分支機構三個層級進行薪酬管理：董事會對本行薪酬總額及高管薪酬進行管理；高級管理層按照董事會的要求對各機構的薪酬總額進行分配和原則管理；各機構在統一規則框架內對員工的工資進行管理。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和關鍵崗位人員的績效薪酬實行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機制，對發生違規違紀或者出現職責內風險損失超常暴露等情形的員工，本行視情形輕重扣減、止付及追索扣回相應期限的績效薪酬。報告期內，本行開展了績效薪酬相關追索扣回，並將2023年度執行情況提交董事會審議。

員工培訓計劃

本行圍繞「數字化轉型」戰略要求和全年業務發展需要，充分利用培訓中心、「徽銀網校」網絡培訓平台、「徽銀學堂」移動學習平台三大培訓渠道組織開展各類培訓及內訓師隊伍建設工作，為員工專業能力提升、職業發展成長提供保障，為全面建設高質量發展現代銀行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2024年，總行各部室制定集中培訓項目計劃250項，各分行制定集中培訓項目計劃1,070項，共計1,320項，覆蓋黨內外、各條線、各層級幹部員工。

本行不斷強化黨建引領並組織專題培訓，報告期內組織開展黨紀學習教育讀書班，推動黨紀學習教育走深走實；組織學習貫徹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專題網絡培訓，共設置8門課程，總時長達1,200分鐘，全行共計12,583人完成，學習時長共計25.17萬小時；開展中國特色金融文化網絡專題培訓班，共設置15門課程，總時長達210分鐘，全行共計11,756人完成，學習時長共計6.05萬小時；組織學習習近平總書記考察安徽重要講話精神。持續優化網絡培訓平台，豐富移動學習資源，全年通過「知鳥」平台直播453場，53.14萬人次學習；上架482門課程，177.96萬人次學習；全行全年累計學習262.09萬人次，累計學習時長134.1萬小時。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6 分支機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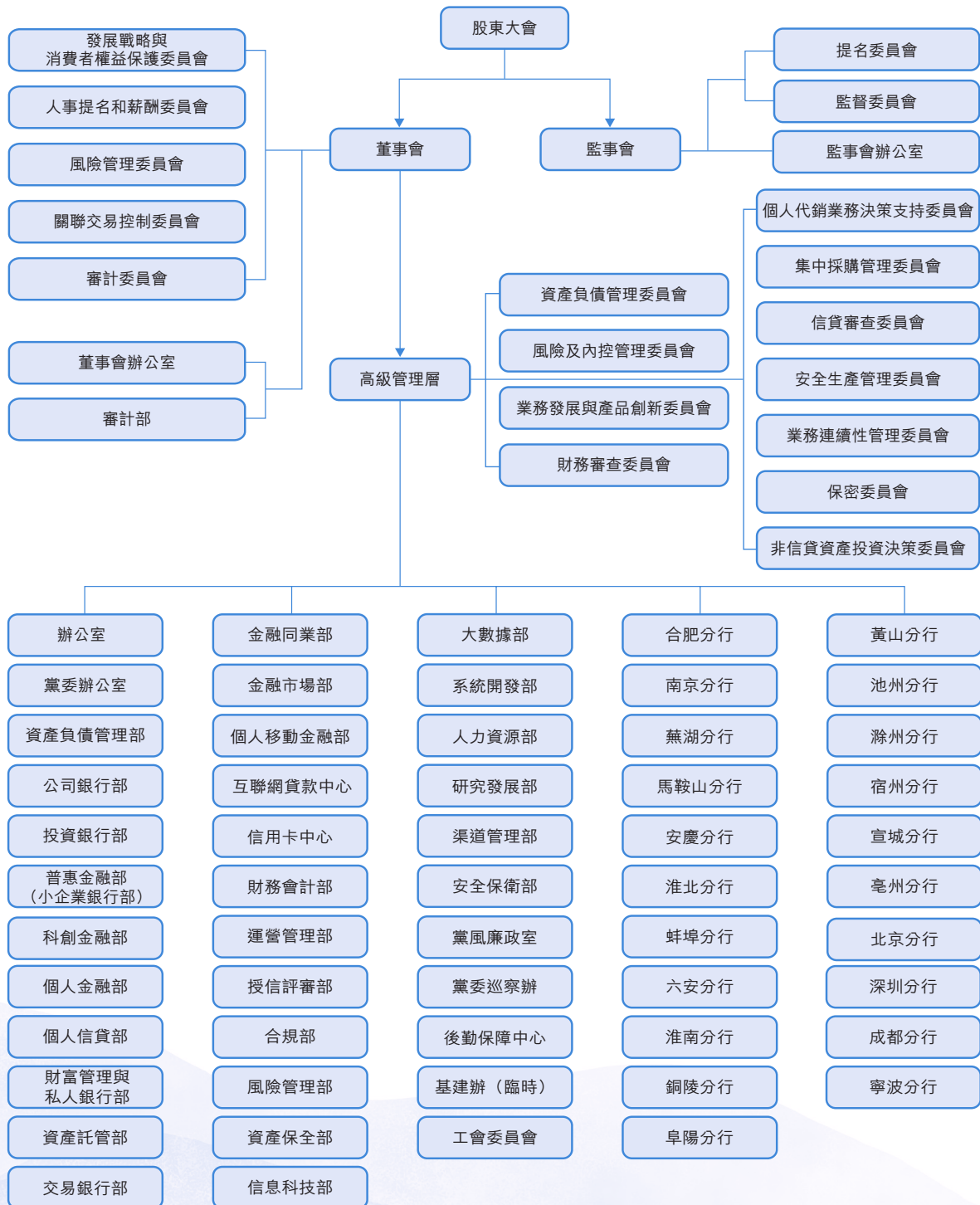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郵編	機構數量
總行	總行	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	230092	1
安徽省	合肥分行	合肥市高新區黃山路626號	230001	87
	蕪湖分行	蕪湖市北京路1號	241000	38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市雨山區太白大道3663號	243000	29
	安慶分行	安慶市人民路528號	246000	29
	淮北分行	淮北市相山區人民中路253號	235000	22
	蚌埠分行	蚌埠市塗山東路1699號金融中心大廈 B座2-9層	233000	25
	六安分行	六安市裕安區梅山中路31號	237000	33
	淮南分行	淮南市田家庵區舜耕西路徽商銀行 淮南分行辦公大樓	232000	22
	銅陵分行	銅陵市楊家山路999號	244000	16
	阜陽分行	阜陽市潁州區柳林路766號 高速時代城65#商務辦公樓	236000	29
	黃山分行	黃山市屯溪區屯光大道2號	245000	11
	池州分行	池州市長江中路515號	247000	12
	滁州分行	滁州市龍蟠大道95號	239000	19
	宿州分行	宿州市勝利西路238號	234000	19
	宣城分行	宣城市宣州區梅園路109號	242000	15
	亳州分行	亳州市譙城區湯王大道與藥都路 交叉口東銘廣場2#樓	236000	17
江蘇省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央路231號	210000	12
北京市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陽區北四環東路115號 院8號樓地上部分	100101	10
廣東省	深圳分行	深圳市龍華區民塘路與白松二路 交匯處北站壹號（創想大廈） 2棟33-35層	518000	11
四川省	成都分行	成都市高新區交子大道365號	910095	16
浙江省	寧波分行	寧波市鄞州區中興路676號， 百丈東路787、799、809號	315100	10
合計				483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 企業管治架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企業管治架構如下：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2 企業管治常規

本行持續推動完善公司治理機制，不斷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積極遵循國際和國內企業管治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行建立了較為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明晰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邊界，持續深化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不斷完善公司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保證各方獨立運作、相互制衡、有機銜接。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B.2.2條的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的任期已於2022年1月屆滿，在換屆工作完成前，現任董事將繼續履行相應職責。

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的任期已於2021年12月屆滿，在換屆工作完成前，現任監事將繼續履行相應職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F.2.2條的規定，董事長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行董事長嚴琛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無法出席並主持於2024年6月29日舉行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經半數以上董事推舉，會議由本行執行董事孔慶龍先生主持。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任委員及／或成員出席會議，本行外部審計機構列席會議。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4年7月1日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本行將《企業管治守則》列載的原則以及《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應用於本行管治架構和制度體系。本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各司其職，各盡其責，形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結構，本行通過此治理結構確保了本行的規範運作。

本行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等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

本行將會不斷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企業管治常規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有關本行對長遠產生或保留價值的基礎及實現本行所立目標的策略，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第五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2 企業管治常規 (續)

董事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的關鍵因素。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區、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及其他監管要求等。

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負責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進行審查，並根據本行戰略規劃、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就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研究審查有關董事的甄選標準、提名及委任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會審議批准。

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遵循並負責監察本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重檢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需要做出的修訂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在就董事人選提出建議以及董事會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遵循了本政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成員包含2名女性及13名男性，年齡從47歲到72歲不等，董事住所地分佈於合肥、北京、深圳、香港等多地，職業涵蓋企業管理人員、大學教授、智庫專家等多個類型，教育背景及專業經歷涵蓋管理、經濟、金融、財務等多個領域，在性別、年齡、地區、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多個方面充分考慮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本行董事會已實現適當的性別多元化，本行的提名政策可確保董事會將延續既有的性別多元化。

除董事會層面，本行亦重視員工各個層面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有關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第8.5節「員工情況」。目前，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因素或情況會導致本行實現員工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或削弱其相關性。董事會認為本行員工在性別方面已實現多元化。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3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一）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重大投資計劃；（二）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三）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四）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五）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六）審議批准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七）對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八）對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九）對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十）修改本行章程，審議通過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十一）對本行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十二）審議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三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以下簡稱「提案股東」）提出的議案；（十三）審議本行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事項；（十四）審議本行章程第六十八條列明的對外擔保行為；（十五）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有關監管機構和本行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十六）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十七）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十八）決定發行優先股；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本行已發行優先股相關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贖回、轉股、派發股息等；（十九）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有關監管機構及本行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次股東大會。

2024年6月29日，本行在安徽省合肥市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的議案情況如下：

《審議批准本行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審議批准本行2024年資本性支出預算方案》《審議批准本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審議批准聘請本行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審議批准本行董事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審議批准本行監事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確定本行執行董事2021年度薪酬標準》《確定本行部分監事2021年度薪酬標準》《審議批准選舉盧浩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審議批准選舉何宗安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審議批准關於本行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審議批准關於延長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審議批准關於延長授權董事會辦理A股發行具體事宜有效期的議案》《審議批准本行公司章程（修訂稿）》。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3 股東大會（續）

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次股東大會會議出席情況、主要議題以及表決等相關情況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24年7月1日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9.4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行公司治理的核心和決策機構，具有獨立性，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本行的重大方針、政策和發展規劃，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本行高級管理層具有經營自主權，董事會不干預本行日常經營管理的具體事務。

在董事會組織架構的建設方面，通過建立多元化的董事結構，使董事會的決策更為科學、合理；通過推動專門委員會的有效運作，提高了董事會的決策和運作效率。報告期內共召開董事會會議10次，研究審議了73項議案。董事會通過對本行戰略、風險、資本、績效薪酬、審計等方面的有效管理，保障本行的快速、持續、健康發展。

9.4.1 董事會成員

本行按照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選舉程序產生董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共有15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為嚴琛（董事長）、孔慶龍；非執行董事7名，分別為：馬凌霄、盧浩、王朝暉、左敦禮、GAO YANG（高央）、王文金、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分別為：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黃愛明、徐佳賓，董事會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的要求。董事會在決策程序、授權程序、表決程序等方面嚴格按照監管機構有關規章制度和本行章程辦理。報告期內，董事會積極履行職責，恪盡職守，勤勉盡職，不斷完善董事會運作機制，強化公司治理，推實行科學決策，促進穩健經營，維護了本行和股東的利益。

9.4.2 董事的委任、重選和罷免

根據本行章程，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董事每屆任期三年。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的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6年。股東大會在遵守相關法律和行政法規規定的前提下，可以將任何任期未屆滿的董事罷免（但依據任何合同可提出的索償要求不受此影響）。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 (續)

9.4.2 董事的委任、重選和罷免 (續)

本行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已載列於本行章程。本行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對每位董事候選人的資格及經驗作審慎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董事會通過有關候選人的提名決議案後，會向股東大會建議選舉有關候選人，並提交股東大會決議批准。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因任期所限須個別處理外，其他新任董事於當屆董事會到期時跟隨董事會其他成員一併接受股東大會的重新選舉，而不會個別被安排在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報告期內本行新委任非執行董事盧浩先生，盧浩先生確認已於2024年8月26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明白其作為本行董事的責任。

9.4.3 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全體董事均認真、勤勉地行使本行及境內外監管機構所賦予的權利，付出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處理公司事務，確保本行商業行為符合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及時了解本行業務經營管理狀況，切實履行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本行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的責任。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本行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專業和獨立的意見，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提供了有力保障。本行設有多項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包括保持適當的董事會架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效履行職權提供必要的條件、獨立非執行董事對經董事會審議的重大關聯交易議案出具獨立意見等。董事會認為上述機制的實施具有有效性。

本行注重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他們對本行的運作及業務有適當的理解，並對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以及本行章程等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所賦予的職責的了解。本行為全體董事購買了董事責任險，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6.26節「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報告期內，本行開展了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情況評價、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評價、監事會對監事履職情況評價等工作。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續）

9.4.4 董事長與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嚴琛先生為本行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知悉當前事項，管理董事會的運作。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高級管理人員充分溝通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備及可靠的信息供其考慮及審議。孔慶龍先生為本行行長，負責本行業務運作，執行本行的戰略及經營計劃。

9.4.5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股東大會	董事會 ⁽¹⁾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發展戰略 與消費者 權益保護 委員會	人事提名 和薪酬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關聯交易 控制 委員會	審計 委員會
		2023年度 股東週年 大會	實際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嚴琛		6/6 ⁽⁵⁾	1/1 ⁽⁵⁾	1/1 ⁽⁵⁾	2/2 ⁽⁵⁾		
	孔慶龍	✓	10/10	5/5	5/5		6/6	
非執行董事	馬凌霄	✓	10/10	5/5				
	盧浩 ⁽⁴⁾		2/2 ⁽⁶⁾	1/1 ⁽⁶⁾		1/1 ⁽⁶⁾		
	王朝暉		8/10 ⁽²⁾	3/5 ⁽²⁾				
	左敦禮		6/10 ⁽²⁾⁽³⁾	4/5 ⁽²⁾		4/6 ⁽²⁾		3/5 ⁽²⁾
	GAO YANG (高央)		0/10 ⁽³⁾	0/5 ⁽³⁾	0/5 ⁽³⁾			
	王文金	✓	10/10		5/5			5/5
	趙宗仁		8/10 ⁽²⁾⁽³⁾	5/5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培昆	✓	10/10		5/5			5/5
	周亞娜		10/10		5/5			5/5
	劉志強		9/10 ⁽³⁾			5/6 ⁽²⁾	4/6 ⁽²⁾	
	殷劍峰		9/10 ⁽²⁾	5/5	5/5		5/6 ⁽²⁾	
	黃愛明		10/10		5/5		6/6	5/5
	徐佳賓		10/10		5/5	6/6		
原非執行董事	邵德慧 ⁽⁴⁾		2/2	2/2		2/2		
	吳天 ⁽⁴⁾		9/10 ⁽²⁾	5/5		6/6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 (續)

9.4.5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 (續)

註：

- (1)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0次會議，其中定期董事會會議每季度召開1次，共召開4次。本行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 (2) 實際出席次數少於應出席次數的情況，為該董事未親自出席、但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
- (3) 實際出席次數少於應出席次數的情況，為該董事缺席會議。其中，左敦禮先生、趙宗仁先生、劉志強先生分別缺席1次董事會會議；GAO YANG (高央) 先生缺席10次董事會會議，缺席5次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缺席5次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會議。
- (4) 吳天先生、邵德慧女士、盧浩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5) 嚴琛先生因參加中央黨校學習等重要工作，無法出席4次董事會會議、4次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4次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及4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
- (6) 盧浩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核准後，報告期內本行召開2次董事會會議。盧浩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後，報告期內本行召開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各1次。

9.4.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為本行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 (定義與《企業管治守則》相同) 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已確認他們在報告期內遵守上述標準守則。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續）

9.4.7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行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規定。本行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報告期內，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列席會議、座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並注重中小股東的利益要求，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關聯交易發表了獨立意見。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將若干職責授予不同的專門委員會。本行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成立了5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即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地行使職權，2024年共召開會議27次，研究審議了114項對本行可持續發展及公司治理的提升具有重要意義的議案，提高了董事會的工作效率和科學決策能力，促進了本行各項業務的健康發展。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1 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6名非執行董事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2名執行董事為嚴琛先生、孔慶龍先生。6名非執行董事為馬凌霄先生、盧浩先生、王朝暉先生、左敦禮先生、Gao Yang（高央）先生和趙宗仁先生。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殷劍峰先生。由嚴琛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一）擬定本行經營管理目標、中長期發展戰略及上市規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二）對戰略性資本配置以及資產負債管理目標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三）對各類金融業務的總體發展進行規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四）對人力資源戰略發展規劃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五）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六）對年度財務預算、決算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七）對重大機構重組和調整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八）對重大投融資方案的設計並對高級管理層提交的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九）對兼併、收購方案的設計並對高級管理層提交的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對科技信息技術發展及其他專項戰略發展規劃等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一）監督、評估綠色金融發展戰略執行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二）對公司治理結構是否健全進行審查和評估，以保證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符合本行的公司治理標準；（十三）擬定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四）對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內部控制體系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五）從總體規劃上指導高級管理層認真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監督、評價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定期聽取高管層關於銀行業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的專題報告，並將相關工作作為信息披露的重要內容；（十六）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十七）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會議5次，審議通過了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3年度綠色信貸發展情況工作報告、2023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24年資本性支出預算方案、2024年綜合經營計劃、2024-2026年資本管理規劃等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2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2名執行董事為嚴琛先生、孔慶龍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為Gao Yang（高央）先生及王文金先生；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培昆先生、周亞娜女士、殷劍峰先生、黃愛明女士及徐佳賓先生。由戴培昆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一）擬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二）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三）根據本行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規模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四）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建立關鍵人才儲備機制；（五）對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價；（六）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定期組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考核，將考核結果提交董事會；（七）審議全行員工基本薪酬制度，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和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八）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九）檢討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檢討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之賠償安排，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十一）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以《香港上市規則》之定義）除履職評價的自評環節外，不得參與本人履職評價和薪酬的決定過程；（十二）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十三）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共召開會議5次，審議通過了董事會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2023年度履職測評情況的報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2023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報告、2023年度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情況、2024年高管績效考核方案、審核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等議案。

9.5.3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1名執行董事為嚴琛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為盧浩先生及左敦禮先生；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強先生及徐佳賓先生。由嚴琛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3 風險管理委員會（續）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一）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審核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風險管理政策包括但不限於：1.本行擬進入或被限制進入的風險領域；2.風險限額和整體風險承受標準，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性風險、合規風險和聲譽風險等風險；3.本行擬採取的風險管理技術；4.本行風險授權的程序和標準。（二）指導本行風險管理制度建設；（三）監督和評價本行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改善意見；（四）審議本行風險報告，對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五）監督和評價本行高級管理層在信用、市場、操作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六）在董事會授權下，審核批准超過行長權限的和行長提請本委員會審議的重大風險管理事項和交易項目；（七）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八）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研究了2023年度資產質量分析報告、2023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23年度負債質量管理評估報告、2023年度合規風險管理報告、2024年風險管理政策指導意見、2024年風險偏好陳述書等議案。

9.5.4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和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1名執行董事為孔慶龍先生；1名非執行董事為趙宗仁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愛明女士、劉志強先生及殷劍峰先生。由黃愛明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一）確認關聯方、關聯關係和關聯交易，控制關聯交易風險；及時公佈經確認的關聯方；（二）確認和審查重大關聯交易，並報董事會審議；（三）一般關聯交易的備案；（四）制訂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報董事會審議，並監督實施；（五）年度結束後，就本年度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以及本行發生的關聯交易情況（包括總體狀況、風險程度、結構分佈）向董事會進行詳實報告；（六）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其他規範性文件及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或者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會議6次，審議了2024年度日常非授信類關聯交易業務計劃、重大關聯交易、關聯交易情況報告等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5 審計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審計委員會由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2名非執行董事為左敦禮先生及王文金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亞娜女士、戴培昆先生及黃愛明女士。由周亞娜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一）檢查本行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其經營管理活動有關的其他數據，審計其經營效益、利潤分配、資金運營等情況；（二）檢查及確保董事會及時響應外部審計給予高級管理層的管理層建議意見書（或同等文件），亦檢查外部審計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高級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高級管理層作出的響應；（三）審核本行向股東大會及社會公眾披露的信息，驗證其財務會計報告、資金運營報告及重大事項的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及準確性；（四）審查本行的內控制度、財務監控制度及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計，監督本行風險管理制度的實施情況和合規狀況，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內控制度，並向董事會匯報。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控制度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高級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五）監督本行的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六）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指導內部審計工作；（七）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對本行聘請、續聘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提出審議意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真實性、準確性、完善性和及時性作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委員會應當要求聘請的外部審計機構說明其提供的各種服務、聘用條款、收取的各種費用以及其他可能影響審計獨立性的關係和事項，對外部審計機構的審計獨立性做出評價並報董事會批准。委員會應處理任何有關外部審計辭職或辭退該外部審計的問題；（八）檢討本行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九）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和協作，並確保內部審計功能在本行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及有適當的地位；（十）評估本行員工舉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不正當行為的機制，以及本行對舉報事項作出獨立公平調查，並採取適當行動的機制；（十一）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十二）本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了本行2023年度報告、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4年中期報告、2024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聘請2024年度及2025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內部審計工作報告等議案。審計委員會對本行2023年度報告和2024年中期報告進行了審閱，針對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內部監控等與高級管理層進行了溝通和討論。針對外部審計師提出的審計意見和內部控制建議，與外部審計師、高級管理層進行了溝通。在審核通過本行2023年度報告和2024年中期報告後提交了董事會審議。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6 企業管治職能

報告期內，董事會履行了企業管治責任，包括：

修訂及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相關制度和規則，並做出認為必要的修訂，以確保該政策的有效性；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業績發展；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9.7 高級管理層

本行設行長1名，副行長及監管部門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若干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行長對董事會負責。

本行行長行使主要職權包括：主持本行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向董事會提交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長及監管部門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授權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擬定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有價證券及上市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批一般關聯交易；決定本行職工的聘用和解聘，批准本行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制訂突發事件處理和風險防範預案。本行發生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緊急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監事會和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報告；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有關監管機構和本行章程規定，以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以維護本行、股東、職工、債權人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標，並有責任對本行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職情況等進行監督，向股東大會負責。

9.8.1 監事會組成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會由8名監事組成，其中職工監事3名、股東監事2名、外部監事3名。職工監事、外部監事在監事會成員中的佔比符合監管要求。本行監事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報告期內，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職責，對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履職情況審計，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對經營管理情況進行調查等。

9.8.2 監事會職責及運作方式

本行監事會主要行使職責包括：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的情況；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盡職情況以及其執行本行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本行章程的行為；根據需要對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糾正其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對本行的資本管理、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本行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或依法提起訴訟；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或者發現本行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人員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行承擔；提出監事的薪酬安排；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有關監管機構和本行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2 監事會職責及運作方式（續）

本行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的方式主要包括：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部分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上報的各類文件材料，聽取高級管理層工作報告和專題匯報，開展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履職評價，開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審計，對本行及附屬機構經營管理情況開展監督檢查或工作調研等。通過上述工作，對本行經營管理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盡職情況進行監督和評價。

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實施了對本行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以及本行監事的年度履職評價工作，組織召開股東代表及部分分行座談會並進行了現場測評，廣泛徵求總行部室、分行及附屬機構負責人評價意見，形成履職評價結果，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行了反饋，並向銀行業監管機構報告。

9.8.3 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真履行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共召開會議7次，其中現場會議4次，書面傳簽會議3次，審議年度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履職評價報告、全面風險管理、消費者權益保護等議案37項，審閱年度經營計劃、資本補充規劃、負債質量管理、資產質量、關聯交易、聲譽風險、案件防控、員工行為評估等專題報告44項。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對各項監督事項無異議。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職工監事	何結華	7	7	0
	鍾秋實	7	7	0
	孫震	7	7	0
股東監事	何宗安	3	3	0
	汪安寧	7	6	1
外部監事	董曉林	7	7	0
	周澤將	7	7	0
	韓東亞	7	7	0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4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本行股東大會。監事會還向大會作了年度工作報告和董事會、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結果的書面報告，相關決議案獲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9.8.5 列席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本行召開的董事會現場會議，對會議召開的合法合規性、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還派代表列席了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對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情況、根據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情況進行監督。

9.8.6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監督委員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會組成如下：

序號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主任委員	委員
1	提名委員會	董曉林	何結華、周澤將、汪安寧
2	監督委員會	韓東亞	何結華、鍾秋實、孫震、何宗安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擬訂監事選任標準和程序，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完善市場化選聘機制，做好監事人選儲備；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提出報告；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擬訂監事薪酬標準以及外部監事的津貼標準，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建立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對監事履職情況進行考核與評價，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確保監事除在履職評價的自評環節外，不得參與本人履職評價和薪酬（或津貼）相關的決定過程；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19項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 (續)

9.8.6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續)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擬訂對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進行監督的方案，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擬訂對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情況進行監督的方案；擬訂對本行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的方案；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擬訂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進行監督檢查的方案；擬定對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有效性進行評估的方案；負責對上述方案的具體組織實施；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了25項議案。

9.8.7 外部監事工作情況

本行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強化了外部監事在履職評價、內部控制等方面的獨立監督職能，對提高本行管理水平，改善治理結構起到積極作用。

2024年，外部監事能夠獨立行使監督職權。在履職過程中，外部監事通過出席監事會會議，召集召開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參加監管會談，參加監事會專題調研或監督檢查、參加股東代表及分支機構履職座談等方式，主動了解本行經營管理情況，積極參與各項議題的研究、討論與決策，能夠從有利於本行發展及維護各方合法利益出發，審慎客觀發表獨立意見，依法履行外部監事職責。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9 報告期內董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董事培訓和調研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部分董事分別於2024年8月參加了由高偉紳律師事務所提供的「關於香港法律法規下董事責任之備忘錄及其附件內容」線上培訓，於2024年11月參加了由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提供的「《公司法》修訂對上市公司影響」線上培訓，於2024年12月參加了反舞弊線上培訓，於2024年5月參加了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監管審慎會談。

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參與上述部分培訓。

監事會檢查、調研和培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結合九大提升工程，選取場景金融業務作為調研主題，開展了場景金融業務專題調研，訪談總行部門，現場調研部分分行，結合同業良好實踐，提出了意見建議。為促進提升本銀行集團業務協同和風險控制水平，開展了對本行併表管理情況的專項監督檢查，通過與總行部室座談交流，現場檢查4家附屬機構，對分行開展問卷調研，全面梳理相關問題，形成專項檢查報告，提出了意見建議。調研檢查工作持續做實做深，監督效能不斷提升。

報告期內，本行全體監事於2024年8月參加了由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提供的「《公司法》修訂稿對監事會制度和監事履職的變革和影響」現場培訓，部分監事於2024年5月參加了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監管審慎會談，監事履職盡職能力持續提升。

9.10 香港上市規則的公司秘書

魏偉峰博士為本行香港上市規則的公司秘書。魏偉峰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魏博士在報告期內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魏博士在報告期內的主要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廉保華先生。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1 股東的溝通

投資者關係

本行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開展與投資者及分析師的各類溝通活動以維持良好關係，並及時滿足各股東的合理需求。本行已建立包括電話、電子郵箱、通訊地址等投資者溝通渠道，持續保持渠道通暢，傳導監管法規要求，聽取各利益相關方建議和意見，保障投資者及各利益相關方知情權。報告期內，本行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並認為投資者溝通通暢有效。

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請聯絡：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
電話：+86-551-62667806/65195664

傳真：+86-551-62667661

電子信箱：96588@hsbank.com.cn

投資者可在本行網站(www.hsbank.com.cn)、香港聯交所(www.hkexnews.hk)閱覽本年度報告。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依託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完善的內部控制為投資者及時、準確、平等地獲取信息提供保障。報告期內，未發現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份的情況。

本行按照《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等法律法規規定，依法合規開展信息披露，不斷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報告期內，在本行網站提供中英文年報及半年報的全文下載。同時，在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備置中英文版年報及半年報，供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查閱。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2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書面請求時，董事會應當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提議股東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提案。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案之日起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做出董事會決議之日起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提議股東的同意。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或向監事會提出監事候選人。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獨立董事。已經提名董事的股東不得再提名獨立董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可以提名外部監事候選人，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外部監事。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提議時，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臨時會議。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2 股東權利 (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本行股東有權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查詢。

本行股東有權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本行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1.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本行章程；2.免費查閱及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並複印下列文件：(1)所有各部分股東的名冊；(2)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3)本行股本狀況；(4)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本行購回自己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本行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5)股東大會會議記錄；(6)本行最近期的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審計師及監事會報告。

股東提出查閱上述有關信息或索取資料時，應向本行提供證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本行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9.13 聘請會計師事務所

本行於2024年6月29日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關於聘請徽商銀行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本行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2024年度境內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2024年度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本行於過去三年並未更換過會計師事務所。

在執行完本行2024年度審計工作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8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達到有關規定最長連續聘用會計師事務所的年限。2025年度，本行須變更外部審計機構。根據公開招標評聘結果並經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董事會建議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行2025年度境內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行2025年度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任期自本行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本行202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止。上述建議聘請外部審計機構事宜須待本行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後方告生效。有關上述建議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4年12月30日的公告。

2024年度，本行境內會計師事務所的簽字註冊會計師為趙英、謝穎，境外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吳志強，以上三人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均為3年；本行就財務報表審閱及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約定支付給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合計人民幣515萬元，其他非核數服務(為本行發債提供承諾函等)合計酬金人民幣34.3萬元。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4 本行章程修訂

為進一步完善本行公司治理，促進本行持續高質量發展，本行於2023年12月20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五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稿）的議案》，2024年6月29日召開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該議案。2024年9月13日，本行修訂後的章程已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核准生效。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3年12月20日的公告，日期為2024年7月1日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之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9月18日的公告。

9.15 合規與風險管理

1、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行建立健全與自身規模和業務複雜程度相匹配的風險管理程序，對由於業務戰略、產品組合、客戶需求以及外部宏觀經濟環境的相互作用，可能面臨的一系列量化與非量化風險進行整體識別與計量，並開展相應的控制與緩釋。

一是建立主要風險識別與認定方法框架，按年開展主要風險識別工作。二是制定相應政策，確定不同的方法或模型，以計算各類可量化的風險，評估其他較難量化的風險。三是採取分散、對沖、轉移、規避和補償等策略以及合格的風險緩釋工具進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四是建立業務連續性管理、重大風險应急管理機制以及恢復和處置計劃，持續提升重大風險的應急管理水平。

2、 本行風險管理系統的主要特點

（一）系統組成

本行全面風險管理信息系統主要包括三個層面，具體包括：業務應用層、風險分析層、中間數據層，主要包括：一是業務應用層：核心系統、信貸管理系統、信用卡系統、資金交易系統、票據系統、風險緩釋管理系統；二是風險分析層：對公內部評級系統、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組合風險限額管理系統、債項評級系統以及各系統中支持相關風險計量的工具；三是中間數據層：企業級數據倉庫、大數據平台。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5 合規與風險管理（續）

2、 本行風險管理系統的主要特點（續）

（二） 主要特點

本行風險管理系統參考國內先進同業，並結合本行戰略發展規劃與實際情況，進行客制化設計和開發，主要體現在：一是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完備的系統與數據支持體系，實現風險識別、評估、監測、緩釋等管理過程線上化管理，為風險管理提供決策支持；二是收集、記錄和保存相關數據，接入各類行內外基礎數據，支持銀行的內部評級體系、風險計量、資本計算和相關管理及監管報告；三是建立全行完善的數據管理體系，建設風險管理數據集市，確保各類風險管理數據準確、完整。

3、 本行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行高度重視《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的貫徹實施工作，從五要素出發，分公司治理、業務條線管理、流程操作三個層級，橫向覆蓋各業務條線的業務流程和管理活動，縱向覆蓋總行、分行、支行各級管理機構和全體員工，通過持續的內控管理體系建設，構建了職責明確、分工合理的內控管理組織架構，明確了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以及三道防線的內控管理職責，董事會負責保證本行建立並實施充分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高級管理層負責組織本行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報告期內，本行加強對內控體系的運行管理，組織開展內控制衡指標重檢優化和內控運行評估工作，及時發現內控設計和內控執行中存在的問題和不足，通過內控整改和糾正，持續完善和優化本行內控體系，為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為保障內部控制體系運行，增強內控合規數字化管理，本行持續優化新一代內控合規風險管理系統，開發了合規測試、我的廉潔承諾書、OA系統待辦等功能，為內控合規管理提供系統保障。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5 合規與風險管理（續）

4、 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責

本行董事會依據《銀行業金融機構全面風險管理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以及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要求，建立並實施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負責按年度檢視相關制度體系的有效性。本行董事會認為，根據本行內外部審計及監管機構檢查情況，報告期內本行所建立並實施的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充分而有效。本行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有關本行內部審計的詳情，請見本年度報告第十章「內部控制」。

9.16 內幕消息處理程序及監管措施

本行高度重視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制定了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相關管理制度，嚴格執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對內強化制度約束管理，及時規範披露相關信息。

本行在內幕信息管理制度內，對涉及本行的經營、財務或者對本行證券市場價格可能有重大影響的，尚未在證券監管部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公開披露的信息的覆蓋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進行了明確規定，對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及內幕信息保密管理以及洩露內幕信息的處罰進行了詳細規定。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0.1 內部控制

10.1.1 內部控制體系及運作情況

本行遵循合規穩健發展的經營思想，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要求及本行相關制度規定，建立了由決策審批程序、分級授權管控、部門崗位分離、制度流程管控、信息系統控制、內部監督糾正等六大維度組成的內控制衡指標體系，明確了內部控制關鍵控制要點，並實施動態調整優化，對本行各項經營管理活動進行全過程控制，保障本行合規穩健發展。

本行建立了規範的職責分工和科學有效的制衡機制，其中，本行董事會對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實施的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建立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監督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內部控制體系和政策。總分行各職能部門、各營業網點與審計部門根據相互制衡以及銀行業務前、中、後台分離的原則形成「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構建了職責明確、相互制約、完整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優化內控制衡指標，構建了11個業務條線45項業務類型10,146個控制要點的內控制衡指標體系，明確各項業務活動的關鍵控制點，並持續在全行推廣使用。

10.1.2 貫徹實施《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情況

本行高度重視《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貫徹實施工作，報告期內，本行一是明確內控管理組織體系，明確業務經營部門、業務條線管理部門、合規部門內控管理職責。二是完善內控規章制度體系，定期梳理有效、廢止制度目錄，明確各項制度層級、業務類型以及制度之間的上下位關係，同時建立內部規章制度與法律法規、監管政策的勾稽對應關係，編製形成全行規章制度譜系。三是組織開展全行內控運行評估，圍繞資產質量、監管評價、制度執行、員工行為、信息溝通、內部監督等六個維度制定評估指標和評估模型，多維度測算分支機構內控運行情況，既指出各業務類型的問題所在，又分析形成原因，提出相應改進措施並跟蹤督促整改，持續健全本行內部控制體系。四是開展從業人員異常行為排查，科學制定排查方案，明確排查要點，組織全行深入開展排查活動，着力查處糾正從業人員不當行為。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0.2 內部審計

本行實行內部審計制度，設立內部審計部門，並按區域設立七個審計分部，建立獨立垂直的審計管理體系和與之相適應的內部審計報告制度和報告路線；建立以內部審計章程為基礎，由具體準則、內部規定、工作手冊等組成的完整的內部審計制度體系；建立現場審計與非現場監測相結合的審計模式；制定年度審計工作計劃，並經董事會審議批准後執行。

內部審計部門通過運用系統化和規範化的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本行穩健運行和價值提升。

內部審計部門接受本行董事會領導，向其負責並報告工作，同時接受國家審計機關、銀行保險業監管部門及本行監事會的指導和監督。董事會設立審計委員會，受權指導、監督和評價審計工作。高級管理層充分支持內部審計部門獨立履行職責，確保內部審計資源充足到位。

2024年，本行內部審計部門以服務全行高質量發展為目標，聚焦經營管理重點領域，積極開展審計項目、審計核查、內控評價等活動，持續拓展審計監督廣度和深度，完成審計組織架構改革，織密內部審計監督網絡。同時，不斷推動審計數字化轉型，加大審計整改督促力度，充分發揮內部審計在揭示風險隱患、完善內部控制和促進本行實現高質量發展的積極作用。

10.3 內部控制評價

2024年，本行根據《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制度規定關於商業銀行內控評價相關要求，組織開展了年度內部控制評價，評價工作圍繞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要素展開，對本行的業務、機構及風險管理政策進行全面評價。評價結果顯示，本行在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期內，對納入評價範圍的業務與事項建立了內部控制，能按照內部控制制度執行，達到了本行內部控制目標。

第十一章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和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對本行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財務活動、依法合規經營，以及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職盡職情況進行了監督。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 (一) 依法合規經營情況。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堅持依法合規經營，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有關規定。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忠實履行了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未發現其履職行為有違反法律法規或損害本行利益的情形。
- (二) 財務報告編製情況。本行年度報告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經營情況。監事會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審計並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沒有異議。
- (三) 關聯交易情況。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符合國家法律法規、監管制度和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監事會未發現利用關聯交易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 (四) 內部控制情況。報告期內，本行堅持內控優先原則，積極完善和實施內控制衡指標體系，認真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加強和改善內部控制，監事會對本行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進行了審議，對報告沒有異議。
- (五) 風險管理情況。報告期內，本行重點推進全面風險管理提升工程和風控數字化轉型，着力提升全面風險管理的數字化、全流程和體系化水平，主動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資產質量持續改善，主要風險監管指標持續優化，總體風險可控。
- (六)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較好地執行了股東大會有關決議。
- (七) 信息披露制度執行情況。報告期內，本行遵照監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認真執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未發現信息披露中存在違法違規行為。

除以上事項外，監事會對報告期內其他有關事項沒有異議。

承監事會命
何結華
監事長

2025年3月27日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第158至298頁的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註釋,包括重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後附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本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在本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商譽減值測試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0年11月23日，貴行以零對價完成了對包商銀行部分業務的收購，其中包括包商銀行四家分行的部分資產、負債和人員。該次交易形成商譽人民幣14,567,826千元。於2024年12月31日，貴行商譽計提減值準備3,897,050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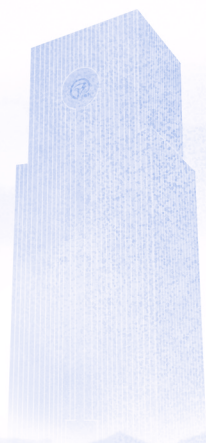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貴行管理層每年及每當有跡象表明已經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貴行管理層聘請了獨立外部專業機構協助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已經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基於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釐定。該方法涉及重大判斷和估計，其中包括增長率及折現率等假設。因此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減值的相關事項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以及附註28。

審計應對

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引入我們內部專家協助我們評價貴行採用的假設以及測試方法，尤其是資產組現金流量折現法所用的折現率以及長期增長率。我們通過與可比公司進行比較，評估了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預期收益的合理性，並就未來經營發展規劃與貴行管理層進行了討論。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多個模型和假設，例如：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選擇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認定標準高度依賴判斷，並可能對存續期較長的貸款及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重大影響；
- 模型和參數－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較高的複雜性，模型參數輸入較多且參數估計過程涉及較多的判斷和假設；
- 前瞻性信息－運用專家判斷對宏觀經濟進行預測，考慮不同經濟情景權重下，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 單項減值評估－判斷貸款已發生信用減值需要考慮多項因素，單項減值評估將依賴於未來預計現金流量的估計。

審計應對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審批、貸投後管理、信用評級、押品管理以及減值測試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相關的數據質量和信息系統。

我們採用風險導向的抽樣方法，選取樣本執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審閱程序，基於貸投後調查報告、債務人的財務信息、抵押品價值評估報告以及其他可獲取信息，分析債務人的還款能力，評估對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評級的判斷結果。

在我所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重要參數、管理層重大判斷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了評估及測試，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續)

關鍵審計事項

審計應對

由於貸款減值準備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涉及較多重重大判斷和假設，且考慮到其金額的重要性(於2024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為人民幣9,759.49億元，佔總資產的48.46%；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淨額為人民幣4,296.04億元，佔總資產的21.33%；貸款減值準備總額為人民幣282.38億元，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金額為人民幣101.45億元)，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附註23、附註24、附註52.1.5、附註52.1.6。

1.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 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以及相關參數的合理性，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
- 評估管理層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觀經濟變量的預測和多個宏觀情景的假設；
- 評估單項減值測試的模型和假設，分析管理層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時間以及發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收回金額。

2. 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有效性：

- 評估並測試用於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數據和流程，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放的業務數據、內部信用評級數據、宏觀經濟數據等，還有減值程序的計算邏輯、數據輸入等；
- 評估並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關鍵控制，包括模型變更審批、模型驗證和參數校準等。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管理及投資若干結構化主體（主要為理財產品、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控制並是否需要合併進行評估。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兩者間的關聯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從而應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貴集團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及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控制與否的結論，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1,977.79億元，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貴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463.96億元。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以及附註47。

審計應對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對結構化主體控制與否的判斷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我們根據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抽樣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損失，並檢查了貴集團是否對其發起的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信用增級等情況。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列報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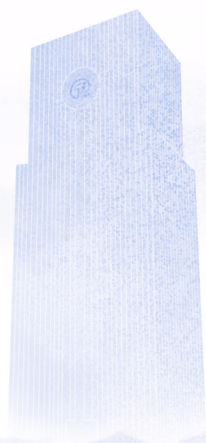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算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職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用戶依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同時：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報告中提請用戶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有關的披露不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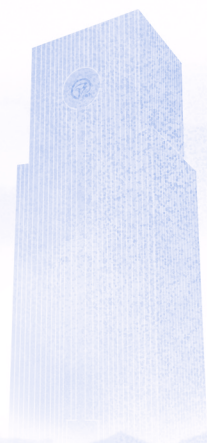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志強（執業證書編號：P04210）。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7日



合并利润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註釋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7	66,334,148	64,992,450
利息支出	7	(37,743,115)	(36,272,245)
利息淨收入		28,591,033	28,720,20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	3,194,763	3,222,65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8	(346,075)	(417,42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848,688	2,805,235
交易淨收益	9	3,220,434	3,601,426
金融投資淨收益	10	2,104,866	609,265
股利收入		4,624	4,640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11	358,795	624,569
營業收入		37,128,440	36,365,340
營業費用	12	(10,694,824)	(10,199,368)
信用減值損失	15	(7,678,568)	(8,569,651)
資產減值損失		(869,506)	(228,687)
營業利潤		17,885,542	17,367,634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103,300	289,272
稅前利潤		17,988,842	17,656,906
所得稅	16	(2,071,874)	(2,666,356)
稅後利潤		15,916,968	14,990,550
歸屬於：			
本行股東		15,414,392	14,433,227
非控制性權益		502,576	557,323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稀釋	17	1.05	1.00

後附合并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并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註釋	2024年	2023年
本年利潤		15,916,968	14,990,550
其他綜合收益			
預計不能重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淨損益	42	65,607	12,573
權益法下不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6,600	(27,436)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2	(16,402)	(3,143)
小計		55,805	(18,006)
預計將重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淨損益	42	2,493,725	1,676,813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22,896	(15,072)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2	(622,906)	(419,143)
小計		1,893,715	1,242,598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949,520	1,224,592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17,866,488	16,215,142
歸屬於：			
本行股東		17,362,651	15,657,673
非控制性權益		503,837	557,469
		17,866,488	16,215,1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註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92,452,685	98,611,7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9	14,676,207	14,409,056
拆出資金	20	48,012,448	35,272,020
衍生金融資產	21	154,242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	11,904,017	24,774,508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	975,949,136	846,082,31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168,109,461	176,259,86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4	173,959,298	169,365,80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4	429,603,806	341,763,332
對聯營企業投資	25	5,261,079	5,151,471
投資物業		4,002	—
固定資產	26	4,339,577	4,538,915
使用權資產	27	1,166,778	1,149,405
商譽	28	10,670,776	11,547,3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	15,380,607	14,238,323
應收融資租賃款	29	57,958,411	58,683,197
其他資產	30	4,150,544	4,195,986
資產總額		2,013,753,074	1,806,143,55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9,579,603	138,086,3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2	175,718,955	164,013,783
拆入資金	33	49,518,618	47,085,865
衍生金融負債	21	131,083	100,6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4	18,806,136	66,850,964
客戶存款	35	1,166,920,648	1,042,315,067
應交稅金	36	2,035,748	1,974,539
發行債券	39	282,946,293	181,661,057
其他負債	37	16,428,829	17,328,429
負債總額		1,852,085,913	1,659,416,70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註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40	13,889,801	13,889,801
其他權益工具	40	19,999,128	19,999,357
資本公積	40	15,233,380	15,230,704
盈餘公積	41	22,755,489	19,948,581
一般風險準備	41	19,271,977	17,584,011
其他綜合收益	42	4,072,726	2,124,467
未分配利潤		62,227,763	54,206,156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157,450,264	142,983,077
非控制性權益		4,216,897	3,743,765
股東權益合計		161,667,161	146,726,842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2,013,753,074	1,806,143,5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7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嚴琛

董事長

孔慶龍

行長

劉飛

行長助理

方立新

財務機構負責人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合計
	股本 註釋40	其他 權益工具 註釋40	資本公積 註釋40	盈餘公積 註釋41	一般 風險準備 註釋41	其他 綜合收益 註釋42	未分配利潤		
2024年1月1日餘額	13,889,801	19,999,357	15,230,704	19,948,581	17,584,011	2,124,467	54,206,156	3,743,765	146,726,842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15,414,392	502,576	15,916,968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012,278	-	1,261	2,013,539
資產減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93,515)	-	-	(93,515)
權益法下計提的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9,496	-	-	29,496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948,259	15,414,392	503,837	17,866,488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2,897,911)	(3,920)	(2,901,831)
提取盈餘公積	-	-	-	2,806,908	-	-	(2,806,908)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687,966	-	(1,687,966)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對子公司增資	-	-	2,865	-	-	-	-	(26,785)	(23,920)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資本	-	9,999,582	-	-	-	-	-	-	9,999,58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減少資本	-	(9,999,811)	(189)	-	-	-	-	-	(1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3,889,801	19,999,128	15,233,380	22,755,489	19,271,977	4,072,726	62,227,763	4,216,897	161,667,161
2023年1月1日餘額	13,889,801	9,999,811	15,230,704	17,404,333	15,597,809	900,021	46,585,163	3,214,016	122,821,658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14,433,227	557,323	14,990,550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032,198	-	146	1,032,344
資產減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34,756	-	-	234,756
權益法下計提的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2,508)	-	-	(42,50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224,446	14,433,227	557,469	16,215,142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2,281,784)	(27,720)	(2,309,504)
提取盈餘公積	-	-	-	2,544,248	-	-	(2,544,248)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986,202	-	(1,986,202)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資本	-	9,999,546	-	-	-	-	-	-	-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3,889,801	19,999,357	15,230,704	19,948,581	17,584,011	2,124,467	54,206,156	3,743,765	146,726,8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4年	2023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7,988,842	17,656,906
調整：		
信用減值損失	7,678,568	8,569,651
資產減值損失	869,506	228,687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貸款	1,786,976	1,087,764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6,469	—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00	2,000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其他資產	23,817	5,955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應收融資租賃款	66,081	92,700
折舊及攤銷	1,080,594	1,079,396
處置固定資產及抵債資產淨損失	41,887	16,464
金融投資淨收益	(2,104,866)	(609,2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984,334	150,426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103,300)	(289,272)
股利收入	(4,624)	(4,640)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19,287,658)	(19,729,16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31,079	32,519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5,139,108	5,085,184
經營性資產的淨變化：		
存放中央銀行存款淨(增加)/減少額	3,429,478	(2,979,03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增加額	(10,991,235)	(12,938,237)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4,550,551	(6,768,4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12,826,768	(12,100,649)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133,058,511)	(119,197,808)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額	(104,357)	(1,723,623)
其他資產淨增加額	(4,960,790)	(1,867,258)
經營性負債的淨變化：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淨增加額	14,403,825	43,852,127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1,692,383	54,847,2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47,850,016)	12,302,462
客戶存款淨增加額	118,807,833	126,002,287
其他負債淨增加額	5,182,235	2,269,936
支付所得稅	(3,794,928)	(4,489,56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5,656,951)	90,584,7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4年	2023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到股利	4,624	4,640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收到的現金	92,636	37,000
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568,839)	(622,980)
購買金融投資收到的利息收入	19,425,524	19,799,207
處置到期金融投資收到的現金	577,902,310	520,339,762
收購少數股東股權支付的現金	(23,920)	–
金融投資支付的現金	(665,828,214)	(600,355,55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8,995,879)	(60,797,922)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330,470,029	230,229,640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	9,999,582	9,999,546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支付的現金	(10,000,000)	–
分配股利、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3,267,608)	(3,730,360)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384,554)	(379,509)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33,010,473)	(269,751,935)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3,806,976	(33,632,61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922)	109,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855,776)	(3,736,5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43,557,585	47,294,1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註釋48)	42,701,809	43,557,58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是一家在安徽省註冊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本行原名合肥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7年4月4日，1998年7月28日更名為合肥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以下簡稱「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覆同意，於2005年11月30日更名為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05年12月28日正式合併了安徽省內的蕪湖、馬鞍山、安慶、淮北、蚌埠5家城市商業銀行，以及六安、淮南、銅陵、阜陽科技、阜陽鑫鷹、阜陽銀河、阜陽金達等7家城市信用社。本行經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准持有機構編碼為B0162H234010001的金融許可證，本行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400001489746613，註冊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雲谷路1699號徽銀大廈。本行於2013年11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並向境外投資者發行H股（股票代碼為：3698）。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總股本為人民幣138.90億元。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範圍包括人民幣和外幣存款、貸款、清算和結算、資產託管、金融租賃、資產管理，以及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本行子公司的情況如下：

	註冊地及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法人類別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a)	中國大陸	2013/06/28	金融業	80,000	51%	有限責任公司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b)	中國大陸	2010/08/08	金融業	100,000	40%	有限責任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 有限公司(c)	中國大陸	2015/04/29	金融業	3,000,000	54%	有限責任公司
徽銀理財有限 責任公司(d)	中國大陸	2020/04/26	金融業	2,000,000	100%	有限責任公司

- (a) 2013年6月28日，本行按41%出資比例出資設立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行與合計出資比例30%的3位股東簽訂了一致行動協議，這些股東在涉及被投資企業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

2017年5月，3位一致行動人股東之一將其股權轉讓給外部股東，該股東的原一致行動協議失效，本行與出資比例20%的2位股東構成一致行動人，這些股東在涉及被投資企業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由於本行對被投資企業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本行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範圍。

2024年12月，本行出資人民幣0.24億元收購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10%股權，本行持股比例增至5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况 (續)

- (b) 本行於2010年出資成立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1億元，本集團出資4,000萬元，佔比40%。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中國銀監會批准於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本行雖不具備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各種情況，過去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2014年12月31日開始本集團將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 (c) 本行於2015年4月29日按51%出資比例出資設立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由於本行對被投資企業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本行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範圍。2018年3月，本行出資人民幣6.87億元參與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增資擴股，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由20億元增加至30億元，本行持股比例增至54%。
- (d) 本行於2020年4月26日全額出資20億元成立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因對其具有100%控制權，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本合併財務報表由本行董事會於2025年3月27日批准報出。

2 編製基礎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釋義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集團在編製整個報告期間的財務信息過程中採用了對始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有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的過渡性規定。

本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持有待售資產按公允價值減去預計費用後的金額，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條件時的原賬面價值，取兩者孰低計價。其他會計項目均按歷史成本計量。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有特別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為單位列示。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作出某些判斷。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註釋4。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 (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 (續)

2.1.1 2024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2024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以下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售後回租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 (修訂)	對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披露

採用上述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2.1.2 2024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 (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生效期已被 無限遞延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	缺乏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 (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 (續)

2.1.2 2024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與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引入的新規定主要包括以下方面：改進利潤表結構，新引入3個收益和費用類別－經營類、投資類和籌資類，即要求企業將利潤表中的損益分為經營類、投資類、籌資類、所得稅費用類以及終止經營類5類，並要求企業新增列示經營利潤、籌資和所得稅前利潤2個小計項目；引入管理層業績指標的披露，提高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的透明度，在附註中單獨披露各項管理層業績指標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的最直接可比的總計或小計項目之間的調節過程、各項管理層業績指標計算方式及其變動說明、調節項目的所得稅影響和對非控制性權益的影響等；強化信息匯總和分解，進一步提高報表信息決策有用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以及其他相關準則的修訂將在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允許企業提前採用。主體應當採用追溯調整法。

本集團正在分析新的要求，並評估該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 (修訂)－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該修訂明確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了會計政策選擇權，允許主體當且僅當已啟動付款指令並且滿足某些條件的情況下，選擇在結算日之前終止確認使用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修訂明確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和治理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特徵。此外，修訂明確了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和合同掛鉤工具進行分類的要求。修訂還增加了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和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投資的額外披露。修訂應追溯應用，並對期初未分配利潤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 (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 (續)

2.1.2 2024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 (修訂) —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續)

採用該修訂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該修訂對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會計處理進行了明確要求。修訂要求在出售或注資的資產構成業務時，全額確認資產出售或注資的利得或損失。如果資產不符合業務定義，投資者將按照另一投資者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份額確認利得或損失。該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

採用該修訂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採用上述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

3.1 業務合併

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購並法進行會計處理。購買子公司所支付的對價為付出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發行的權益性工具的公允價值，並包括由或有對價協議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企業合併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利潤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以及或有負債以合併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在每次合併時，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份額進行計量。

支付的對價、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分步實現企業合併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合計，超過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對廉價購買中上述金額合計小於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直接計入利潤表。商譽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值列示，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表明商譽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對商譽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並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商譽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能沖回。處置經濟實體的收益或損失已將與該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計算在內。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 子公司

當本集團承擔或有權取得一個主體(包括企業、被投資單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業所控制的結構化主體)的可變經營回報，並有能力通過本集團對該主體所持有的權力去影響這些回報，即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時，該主體為本集團的子公司。在判斷本集團是否對某個主體擁有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目前可實現或轉換的潛在表決權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的影響。子公司於實際控制權轉入本集團之日起納入合併範圍，於本集團的控制停止時不再納入合併範圍。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所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行的財務狀況表內，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投資成本需根據或有對價協議的變更導致支付對價的變動進行相應調整，但不包括企業合併相關費用，該等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利潤表。本行以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對子公司的投資損益。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一旦存在減值跡象，則進行減值評估，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本集團將與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東間的交易。對於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購買的股權，支付的所有對價與所購買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價值的份額間的差額計入股東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出售股權的利得和損失也計入股東權益。

當本集團喪失控制權或不再具有重大影響時，持有被投資企業的全部剩餘股權以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與原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利潤表。該等公允價值將作為剩餘的投資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時的新的初始賬面價值。此外，之前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與被投資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轉入利潤表。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雖無控制或共同控制，但能夠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通常本集團擁有其20%至50%的表決權。

合營企業是指根據合同約定，本集團與一方或多方通過共同控制來從事經營活動的實體。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本集團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商譽。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已按本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比例進行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了轉讓資產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也已被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一旦存在減值跡象，則進行減值評估。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3.4 外幣折算

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功能性貨幣和合併財務報表的列報貨幣。

本集團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與其近似的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該等外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收益或損失計入利潤表。

在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價，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貨幣性證券，其外幣折算差額分解為由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和該等證券的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屬於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利潤表，屬於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利潤表。

對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其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折算差額計入利潤表中的「匯兌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自購買之日起3個月內到期的存放同業和拆放同業款項。

3.6 金融工具

3.6.1 初始確認和計量

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即於買賣交易日，確認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本集團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利潤表；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當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交易價格存在差異，且公允價值依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或者以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確定時，本集團將該差異確認為一項利得或損失。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3.6.2.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照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三類：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業務模式

業務模式反映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比如本集團持有該項金融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那麼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業務模式在金融資產組合層面進行評估，並以按照合理預期會發生的情形為基礎確定，考慮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1 金融資產 (續)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旨在識別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僅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持有的該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債券投資等。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

攤餘成本以該等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已償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並扣除累計計提的損失準備後確定。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持有的該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票據貼現、債券投資等。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或利得和匯兌損益外，均計入股東權益項目「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利潤表。該等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相應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利潤表，不調整其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1 金融資產 (續)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按照準則要求必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該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投資、基金投資等。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相關利得或損失，除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外，均計入當期利潤表；本集團有權收取的本類別的權益工具產生的符合條件的股利也計入利潤表。

(4) 權益工具投資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以將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項權益工具應滿足IAS 32金融工具列報準則對權益工具的定義。當該項權益工具投資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股東權益項目「未分配利潤」。本集團有權收取的該等權益工具產生的符合條件的股利計入利潤表。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無需確認減值損失。

當且僅當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本集團對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金融資產重分類，自其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相關會計處理。

3.6.2.2 金融負債

除下列各項外，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劃分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負債資產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
- 財務擔保合同和以低於市場利率貸款的貸款承諾。

本集團持有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客戶存款、拆入資金、發行債券等。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對該等金融負債進行後續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2 金融負債 (續)

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發行同業存單、租入貴金屬等。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該等金融負債進行後續計量，除下述情形外，相關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利潤表：

- 該金融負債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或
- 該金融負債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股東權益項目「未分配利潤」。

所有金融負債均不得進行重分類。

3.6.2.3 交易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取得相關金融資產或承擔相關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出售或回購；或
- 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屬於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近期實際存在短期獲利模式；或
- 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於衍生工具。但符合財務擔保合同定義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3.6.2.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可以在初始確認時將某項金融工具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
- 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已載明，該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或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 該金融負債為包含一種或多種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對混合工具的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工具中分拆。

按照上述條件，本集團指定的這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債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同業存拆入、應付債券等。

3.6.3 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提供者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本集團將財務擔保合同提供給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實體，為客戶貸款、透支和取得其他銀行額度提供保證。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財務報告日按合同的攤餘價值和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確定的減值準備金額孰高進行後續計量，與該合同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當期利潤表。

貸款承諾是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一項在承諾期間內以既定的合同條款向客戶發放貸款的承諾。本集團通常不會承諾以低於市場利率的價格發放貸款，也不會向客戶提供以支付現金或者通過交付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淨額結算的貸款承諾。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減值損失。

本集團將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減值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3.6.4 公允價值的確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集團將活躍市場中的現行出價或現行要價用於確定其公允價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及被其他市場交易者普遍使用的估值技術等。

本集團選擇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實際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參與者在金融工具定價時考慮的所有市場參數，並採用相同金融工具當前市場的可觀察到的交易價格來測試估值技術的有效性。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5 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權利已經到期，或在發生金融資產轉移時，本集團已將與所有權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或雖然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但已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時，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其賬面價值與收到的對價以及原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累計變動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利潤表。

當合同所指定的義務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利潤表。

3.6.6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評估並確認相關減值準備，具體信息參見註釋52.1。

3.6.7 金融工具的抵銷

如果且只有在本集團擁有合法並可執行的權利與同一交易對手抵銷相對應的金額，且計劃以淨額的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上相互抵銷後以淨值列示。

3.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從活躍市場上的公開市場報價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場交易價格等)，或使用估值技術確定(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法、期權定價模型等)。本集團對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用風險估值調整，以反映交易對手和集團自身的信用風險。有關調整根據每一個交易對手未來預期敞口、違約率等確定。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衍生金融工具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作為負債反映。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8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時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組合)工具的一個組成部分，並導致該混合(組合)工具中的某些現金流量以類似於單獨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變動方式變動。

主合同為金融資產的混合工具，本集團將其作為一個整體進行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主合同為非金融資產的混合工具，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本集團從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為單獨存在的衍生工具處理：

- 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
- 與嵌入衍生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義；及
- 嵌入衍生工具相關的混合(組合)工具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也不計入當期利潤表。

上述分拆出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利潤表。

對無法在取得時或後續的財務報告日對其進行單獨計量的，本集團將混合工具整體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3.9 貴金屬及貴金屬互換

貴金屬包括黃金、白銀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對於客戶存入的貴金屬承擔風險並享有相關收益，包括可以進行自由抵押和轉讓的權利。本集團收到客戶存入的貴金屬時確認資產，並同時確認相關負債。若與做市或交易活動無關，則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反之，則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在以後期間將其變動計入利潤表中的「淨交易收益」。

貴金屬互換交易，與其交易實質保持一致，若出於融資目的，按照抵押協議下的貴金屬交易處理，抵押的貴金屬不予終止確認，相關負債在「同業拆入」中列示；若出於交易目的，則按照衍生交易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0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目標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目標資產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3.11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固定資產。

(a) 固定資產的成本

固定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資產確認條件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本集團在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對固定資產原價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在計提折舊時會扣除已計提的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1 固定資產 (續)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續)

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年	3%	4.85%
運輸工具	5年	3%	19.40%
電子和其他設備	5-10年	3%	9.70%-19.40%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3.14進行處理。

(c) 固定資產的處置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d)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

3.12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計算機軟件，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3.14進行處理。

3.13 抵債資產

以抵債資產抵償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費用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當有跡象表明抵債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價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價值調減至可變現淨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4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3.15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員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各種形式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本集團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應付的職工薪酬，計入業務及管理費。

(a) 定額供款計劃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員工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另外，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b)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費用

本集團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規定，為在職員工繳納住房公積金及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本集團每月按照繳納基數的一定比例向相關部門支付住房公積金及上述社會保險費用，並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按規定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的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及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自2012年10月起還參加商業保險公司的醫療保險計劃。

(c) 內部退養福利

本集團與未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自願申請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達成協議，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止，本集團向這些員工支付內部退養福利。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6 預計負債

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的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在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為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

3.17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不完全由本集團控制的一個或數個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也可能是由於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時義務，但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或經濟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計量。

3.18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商業銀行、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議，受託為客戶提供資產託管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基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3.19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及宣告發放後確認為負債，並且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批准和宣告發放並且本行不能隨意更改時從權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報告期末之後決議通過的，作為報告期後事項予以披露。

3.20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集團利潤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為按實際利率法確認的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收入與支出。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將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攤計入各會計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0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續)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後續期間，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3.2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收取手續費及佣金。其中，通過在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在相應期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

3.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本集團除了將與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相關的所得稅計入股東權益外，其他所得稅均作為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利潤表。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稅法規定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本集團對合併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稅項。財務報告日，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本集團的暫時性差異主要來自資產減值準備、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投資物業的估值、固定資產折舊及養老金、退休員工福利負債及應付工資的計提。

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但是同時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因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不予確認：該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本集團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除下列交易中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本集團確認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商譽的初始確認；同時具有下列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本集團對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引起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稅務虧損，本集團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稅務虧損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評估合同中的客戶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3.23.1 單獨租賃的識別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本集團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構成合同中的一項單獨租賃：

- (1) 承租人可從單獨使用該資產或將其與易於獲得的其他資源一起使用中獲利；
- (2) 該資產與合同中的其他資產不存在高度依賴或高度關聯關係。

3.23.2 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和承租人時，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3.23.3 租賃期的評估

租賃期是本集團有權使用租賃資產且不可撤銷的期間。本集團有續租選擇權，即有權選擇續租該資產，且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的，租賃期還包含續租選擇權涵蓋的期間。本集團有終止租賃選擇權，即有權選擇終止租賃該資產，但合理確定將不會行使該選擇權的，租賃期包含終止租賃選擇權涵蓋的期間。發生本集團可控範圍內的重大事件或變化，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相應選擇權的，本集團對其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購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進行重新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續)

3.23.4 作為承租人

3.23.4.1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類別主要包括房屋建築物、運輸工具、電子及其他設備和土地使用權。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其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包括：(1)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2)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存在租賃激勵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3)承租人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4)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本集團後續採用年限平均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3.23.4.2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租賃期開始日後，當實質固定付款額發生變動、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化、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結果或實際行權情況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續)

3.23.4 作為承租人 (續)

3.23.4.3 租賃變更

租賃變更是原合同條款之外的租賃範圍、租賃對價、租賃期限的變更，包括增加或終止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延長或縮短合同規定的租賃期等。

租賃發生變更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該租賃變更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1) 該租賃變更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而擴大了租賃範圍；
- (2) 增加的對價與租賃範圍擴大部分的單獨價格按該合同情況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租賃變更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在租賃變更生效日，本集團重新確定租賃期，並採用修訂後的折現率對變更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變更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剩餘租賃期間的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剩餘租賃期間的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租賃變更生效日的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就上述租賃負債調整的影響，本集團區分以下情形進行會計處理：

- (1) 租賃變更導致租賃範圍縮小或租賃期縮短的，本集團調減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以反映租賃的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本集團將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租賃的相關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2) 其他租賃變更，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

3.23.4.4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不超過人民幣30,000元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轉租或預期轉租租賃資產的，原租賃不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續)

3.23.5 作為出租人

租賃開始日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除此之外的均為經營租賃。

3.23.5.1 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24 關聯方

滿足如下條件的一方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是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該方是滿足如下條件的主體：

- (i) 該主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方是另一方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或是另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附屬子公司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主體和本集團是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方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方是該第三方的聯營企業；
- (v) 該主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主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所述的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4 關聯方 (續)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a)(i)項所述的個人是該主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3.2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

- (1) 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
- (2) 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
- (3) 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

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在此過程中包含很多估計和判斷，尤其是確定減值損失金額、估計未來合同現金流量、抵質押物價值，以及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本集團對進行減值計量時受多種因素影響，將導致不同的減值準備計提水平。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續）

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是模型輸出的結果，其中包含許多模型假設及參數輸入。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採用的會計判斷和估計包括：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減值（除商譽外）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除每年進行的減值測試外，當其存在減值跡象時，也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企業合併以及商譽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在合併日以公允價值計量。合併日，是指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業務控制權的日期。購買取得的資產、所需承擔的負債、併購對價的公允價值以及於分配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併購對價時須運用估計。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運用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確定。該模型所用數據在可能情況下從可觀察市場取得，僅在不可行情況須作出判斷及估計以確定公允價值。本集團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以計算公允價值。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測試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這要求對分配了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對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時，本集團需要預計未來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產生的現金流量，同時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詳見附註2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通過向市場詢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沒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這些估值技術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價格，可觀察到的類似金融工具價格，使用風險調整後的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場定價模型。本集團對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估值模型盡可能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線，外匯匯率和期權波動率等。使用估值技術計算出的公允價值會根據行業慣例，以及當期可觀察到的市場交易中相同或類似金融工具的價格進行驗證。

本集團通過常規的覆核和審批程序對估值技術所採用的假設和估計進行評估，包括檢查模型的假設條件和定價因素，模型假設條件的變化，市場參數性質，市場是否活躍，未被模型涵蓋的公允價值調整因素，以及各期間估值技術運用的一致性。估值技術經過有效性測試並被定期檢驗，且在適當情況下進行更新以反映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情況。

對於中國政府在大額政策性金融安排中的債務，因為不存在其他與其規模或期限相當的公平交易的市場價格或收益率，其公允價值根據該金融工具的相關條款確定，並參考了中國政府在參與或安排類似交易時確定的條款。

內退福利負債

本行已將內退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貼現率、通脹率和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和假設的差異在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記入當期費用。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且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行員工退休福利支出相關的費用和負債餘額。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對某些交易未來的稅務處理作出判斷以確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有關稅收法規，謹慎判斷交易對應的所得稅影響並相應地計提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有可能有未來應納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有關暫時性差異時才可確認。對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稅務處理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就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應納稅利潤以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計。

預計負債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判斷是否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同時判斷履行相關義務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確定該義務金額的可靠估計數及在會計報表中的相關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判斷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包括企業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在評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時，本集團需要對金融資產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時間、頻率和價值等進行分析判斷。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需要判斷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包含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修正進行評估時，需要判斷與基準現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顯著差異、對包含提前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需要判斷提前還款特徵的公允價值是否非常小等。

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控制的判斷

對於在日常業務中涉及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需要分析判斷是否對這些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在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綜合考慮直接享有以及通過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結構化主體）間接享有權利而擁有的權力、可變回報及其聯繫。

本集團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包括各種形式的管理費和業績報酬等決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種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資收益、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和可能承擔的損失、與結構化主體進行交易取得的可變回報等。在分析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不僅考慮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各項合同安排的實質，還考慮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損失的情況。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

5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費）種及其稅（費）率列示如下：

稅（費）種	計稅（費）依據	稅（費）率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25%
增值稅	應納稅增值額（應納稅額按應納稅銷售額乘以適用稅率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後的餘額計算）	3%、5%、6%、9%、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應納增值稅	5%、7%
教育費附加	應納增值稅	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所有者權益變動表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2,052,902	98,182,85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8,585,254	9,004,436
拆出資金	49,113,914	41,028,273
衍生金融資產	154,242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362,485	24,033,046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972,469,927	842,713,81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5,208,873	174,384,53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69,066,465	165,439,13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340,229	341,137,274
對子公司投資	3,833,053	3,809,133
對聯營企業投資	5,261,079	5,151,471
投資物業	4,002	—
固定資產	4,151,312	4,336,185
使用權資產	1,149,450	1,131,581
商譽	10,670,776	11,547,3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941,081	12,921,713
其他資產	3,807,818	3,854,591
資產總額	1,940,172,862	1,738,775,63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9,519,571	138,031,3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6,832,422	164,949,830
拆入資金	1,993,303	3,609,032
衍生金融負債	131,083	100,6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6,184,221	65,399,778
客戶存款	1,160,709,256	1,036,429,098
應交稅金	1,753,872	1,501,918
發行債券	281,442,333	180,648,206
其他負債	9,937,780	9,925,437
負債總額	1,788,503,841	1,600,595,303
股東權益		
股本	13,889,801	13,889,801
其他權益工具	19,999,128	19,999,357
資本公積	15,221,111	15,221,300
盈餘公積	22,755,489	19,948,581
一般風險準備	17,906,940	16,297,460
其他綜合收益	3,935,734	2,091,404
未分配利潤	57,960,818	50,732,427
股東權益合計	151,669,021	138,180,330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1,940,172,862	1,738,775,633

嚴琛

董事長

孔慶龍

行長

劉飛

行長助理

方立新

財務機構負責人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所有者權益變動表（續）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其他 綜合收益	未分配利潤	合計
2024年1月1日餘額	13,889,801	19,999,357	15,221,300	19,948,581	16,297,460	2,091,404	50,732,427	138,180,330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14,542,690	14,542,690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907,852	-	1,907,852
資產減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93,018)	-	(93,018)
權益法下計提的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9,496	-	29,496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844,330	14,542,690	16,387,020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2,897,911)	(2,897,911)
提取盈餘公積	-	-	-	2,806,908	-	-	(2,806,908)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609,480	-	(1,609,480)	-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9,999,582	-	-	-	-	-	9,999,58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減少資本	-	(9,999,811)	(189)	-	-	-	-	(1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3,889,801	19,999,128	15,221,111	22,755,489	17,906,940	3,935,734	57,960,818	151,669,021
2023年1月1日餘額	13,889,801	9,999,811	15,221,300	17,404,333	14,408,760	886,774	43,920,764	115,731,543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13,526,395	13,526,395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013,312	-	1,013,312
資產減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33,826	-	233,826
權益法下計提的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2,508)	-	(42,50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204,630	13,526,395	14,731,025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2,281,784)	(2,281,784)
提取盈餘公積	-	-	-	2,544,248	-	-	(2,544,248)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888,700	-	(1,888,700)	-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9,999,546	-	-	-	-	-	9,999,546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3,889,801	19,999,357	15,221,300	19,948,581	16,297,460	2,091,404	50,732,427	138,180,33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利息淨收入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65,834	1,230,777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94,288	1,526,100
客戶貸款及墊款	40,024,504	38,227,201
證券投資	19,287,658	19,729,165
融資租賃	3,961,864	4,279,207
小計	66,334,148	64,992,450
其中：減值貸款的利息回撥	106,727	77,928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a)	(2,399,728)	(2,063,4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7,471,811)	(7,146,374)
客戶存款	(22,732,468)	(21,977,255)
發行債券	(5,139,108)	(5,085,184)
小計	(37,743,115)	(36,272,245)
利息淨收入	28,591,033	28,720,205

(a) 向中央銀行借款含本集團向中國人民銀行申請的再貼現質押式回購，中國人民銀行與本集團開展的正回購、支小再貸款、支農再貸款、碳減排支持工具、中期借貸便利。

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4年	2023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結算手續費收入	206,557	169,806
擔保承諾業務手續費收入	639,175	649,335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	688,967	652,529
託管業務手續費收入	724,265	717,563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	55,268	158,225
收單業務手續費收入	31,495	23,299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	780,235	785,382
其他手續費收入	68,801	66,518
小計	3,194,763	3,222,65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6,075)	(417,42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848,688	2,805,23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9 交易淨收益

	2024年	2023年
匯兌及匯率產品淨收益	83,967	69,956
利率產品淨收益	3,115,374	3,679,152
商品及其他交易淨(損失)/收益	21,093	(147,682)
合計	3,220,434	3,601,426

利率產品淨收益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所產生的損益。

10 金融投資淨收益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849,802	62,8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917,108	360,54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326,816	189,413
其他	11,140	(3,507)
合計	2,104,866	609,265

2024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均來自買賣損益。

11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2024年	2023年
票據買賣淨收益	24,557	42,418
政府補助	310,367	516,089
其他	23,871	66,062
合計	358,795	624,56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營業費用

	2024年	2023年
員工費用(註釋13)	(6,469,741)	(5,939,601)
税金及附加	(408,444)	(422,316)
辦公及行政支出	(2,527,143)	(2,488,532)
經營性租賃租金	(36,140)	(49,497)
固定資產折舊(註釋26)	(448,113)	(418,398)
使用權資產折舊(註釋27)	(342,004)	(356,162)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92,301)	(95,615)
無形資產攤銷(註釋30(b))	(198,116)	(209,221)
核數師酬金	(5,493)	(5,450)
— 核數服務	(5,150)	(5,150)
— 非核數服務	(343)	(300)
其他	(167,329)	(214,576)
合計	(10,694,824)	(10,199,368)

13 員工費用

	2024年	2023年
薪金和獎金	(4,601,025)	(4,274,795)
養老金費用	(791,114)	(676,511)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21,015)	(112,566)
其他社會保障和福利費用	(956,587)	(875,729)
合計	(6,469,741)	(5,939,601)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本行的人員，均非已於附註14(a)中列報的董事和監事，其薪酬是參照本行所在地區的現行市場水平而決定的。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8,173	8,768
養老金計劃供款	300	312
酌情獎金	3,808	5,140
合計	12,281	14,22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員工費用 (續)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續)

該等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0元-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1,500,000元	-	-
人民幣1,500,001元-2,000,000元	-	-
人民幣2,000,001元-2,500,000元	4	-
人民幣2,500,001元-3,000,000元	1	5
人民幣3,000,001元-3,500,000元	-	-
合計	5	5

本集團並未向任何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2024年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姓名	袍金	薪金	僱主供款	酌情獎金	其他津貼	合計
執行董事						
嚴琛 ^{(9)(13)(*)}	-	745	96	-	-	841
孔慶龍 ^{(21)(25)(*)}	-	800	96	-	-	896
非執行董事						
馬凌霄 ⁽¹⁴⁾	-	-	-	-	-	-
周亞娜 ⁽³⁾⁽⁴⁾⁽¹²⁾	240	-	-	-	-	240
吳天 ⁽⁴⁾⁽³²⁾	-	-	-	-	-	-
Gao Yang (高央) ⁽⁴⁾	-	-	-	-	-	-
王文金 ⁽⁴⁾⁽¹²⁾	-	-	-	-	-	-
趙宗仁 ⁽⁴⁾	-	-	-	-	-	-
戴培昆 ⁽⁴⁾⁽¹²⁾	-	-	-	-	-	-
劉志強 ⁽⁴⁾	-	-	-	-	-	-
殷劍峰 ⁽⁴⁾	240	-	-	-	-	240
黃愛明 ⁽⁴⁾⁽⁶⁾⁽¹²⁾	240	-	-	-	-	240
徐佳賓 ⁽¹⁵⁾⁽¹⁷⁾	240	-	-	-	-	240
邵德慧 ⁽¹⁶⁾⁽¹⁸⁾⁽³⁰⁾	-	-	-	-	-	-
左敦禮 ⁽¹⁹⁾⁽²⁰⁾	-	-	-	-	-	-
王朝暉 ⁽²⁷⁾⁽²⁸⁾	-	-	-	-	-	-
盧浩 ⁽³¹⁾	-	-	-	-	-	-
監事						
何結華 ^{(7)(8)(11)(*)}	-	745	96	-	-	841
鍾秋實 ⁽²⁾	-	951	100	196	-	1,247
孫震 ⁽¹¹⁾	-	1,729	100	5	-	1,834
陳銳 ⁽⁵⁾⁽²⁹⁾	-	-	-	-	-	-
董曉林 ⁽⁵⁾	200	-	-	-	-	200
周澤將 ⁽¹⁰⁾	200	-	-	-	-	200
汪安寧 ⁽²⁶⁾	-	-	-	-	-	-
韓東亞 ⁽²⁶⁾	200	-	-	-	-	200
何宗安 ⁽³¹⁾	-	-	-	-	-	-
合計	1,560	4,970	488	201	-	7,219

(*)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24年全年薪酬總額(含酌情獎金)尚未最終確定，最終薪酬待確認後再進行披露，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4年全年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2023年						
姓名	袍金	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酌情獎金	其他津貼	合計
執行董事						
嚴琛 ⁽⁹⁾⁽¹³⁾	—	737	96	—	—	833
孔慶龍 ⁽²¹⁾⁽²⁵⁾	—	658	80	—	—	738
非執行董事						
馬凌霄 ⁽¹⁴⁾	—	—	—	—	—	—
王召遠 ⁽¹⁴⁾⁽²⁴⁾	—	—	—	—	—	—
周亞娜 ⁽³⁾⁽⁴⁾⁽¹²⁾	240	—	—	—	—	240
吳天 ⁽⁴⁾⁽³²⁾	—	—	—	—	—	—
Gao Yang (高央) ⁽⁴⁾	—	—	—	—	—	—
王文金 ⁽⁴⁾⁽¹²⁾	—	—	—	—	—	—
趙宗仁 ⁽⁴⁾	—	—	—	—	—	—
戴培昆 ⁽⁴⁾⁽¹²⁾	—	—	—	—	—	—
劉志強 ⁽⁴⁾	—	—	—	—	—	—
殷劍峰 ⁽⁴⁾	240	—	—	—	—	240
黃愛明 ⁽⁴⁾⁽⁶⁾⁽¹²⁾	240	—	—	—	—	240
徐佳賓 ⁽¹⁵⁾⁽¹⁷⁾	240	—	—	—	—	240
邵德慧 ⁽¹⁶⁾⁽¹⁸⁾⁽³⁰⁾	—	—	—	—	—	—
左敦禮 ⁽¹⁹⁾⁽²⁰⁾	—	—	—	—	—	—
王朝暉 ⁽²⁷⁾⁽²⁸⁾	—	—	—	—	—	—
監事						
何結華 ⁽⁷⁾⁽⁸⁾⁽¹¹⁾	—	737	96	61	—	894
湯川 ⁽¹⁾⁽²²⁾	—	—	—	—	—	—
鍾秋實 ⁽²⁾	—	1,429	100	99	—	1,628
孫震 ⁽¹¹⁾	—	1,630	100	37	—	1,767
陳銳 ⁽⁵⁾⁽²⁹⁾	—	—	—	—	—	—
董曉林 ⁽⁵⁾	200	—	—	—	—	200
翟勝寶 ⁽¹⁰⁾⁽²³⁾	70	—	—	—	—	70
周澤將 ⁽¹⁰⁾	200	—	—	—	—	200
汪安寧 ⁽²⁶⁾	—	—	—	—	—	—
韓東亞 ⁽²⁶⁾	115	—	—	—	—	115
合計	1,545	5,191	472	197	—	7,40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1) 本行於2018年3月6日發出公告，本行已於當日按照本行職工民主選舉程序，選舉湯川先生為本行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湯川先生的任期將與第三屆監事會任期一致。
- (2) 本行於2018年6月15日發出公告，本行已於當日按照本行職工民主選舉程序，選舉鍾秋實先生為本行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鍾秋實先生的任期將與第三屆監事會任期一致。
- (3) 本行於2018年8月22日發出公告，本行於2018年6月30日舉行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會上所提呈有關選舉周亞娜女士為本行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已獲審議及批准。本行於2018年8月21日接獲《中國銀監會安徽監管局關於周亞娜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原中國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核准周亞娜女士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
- (4) 本行於2018年11月28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所提呈有關董事會換屆及選舉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的各項議案已獲得通過。其中，現任董事會成員Gao Yang (高央) 先生、趙宗仁先生及周亞娜女士的董事任命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之日起生效，董事會新成員張仁付先生、朱宜存先生、吳天先生、錢東升先生、王文金先生、戴培昆先生、殷劍峰先生、黃愛明女士、胡駿先生及劉志強先生的任命將自監管機構核准彼等各自的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生效。其中，除黃愛明女士外的九名新董事的任職資格已於2018年12月獲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該等董事的任職已於2018年12月28日起生效。
- (5) 本行於2018年11月28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所提呈有關監事會換屆及選舉第四屆監事會成員的各項議案已獲得通過。選舉陳銳先生、胡靜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新股東監事。選舉董曉林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新外部監事。
- (6) 本行於2019年1月21日發出公告，本行於當日接獲原安徽銀保監局關於黃愛明女士任職資格的核准批覆，其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於2019年1月21日起生效。
- (7) 本行於2019年8月8日發出公告，本行日期為2019年3月27日的公告、日期為2019年5月14日之本行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以及日期為2019年7月1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選舉何結華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何結華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已獲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批覆，其擔任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已獲得核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8) 本行於2019年8月13日發出公告，董事會於2019年8月12日通過決議，增補執行董事何結華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其任命於同日起生效。
- (9) 本行於2019年12月19日發出公告，於近日接獲原安徽銀保監局關於嚴琛先生任職資格的核准批覆，其擔任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已獲得核准。嚴琛先生的董事任期自2019年12月19日起生效，其發展戰略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的任職亦於同日起生效，任期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 (10) 本行於2020年6月30日發出公告，翟勝寶先生和周澤將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分別獲選舉為本行外部監事，彼等的監事任期和本行第四屆監事會一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換屆完成之日。
- (11) 本行於2020年7月15日發出公告，根據本行章程及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經本行職工民主程序選舉，何結華先生及孫震先生於2020年7月13日獲選舉為本行職工監事，彼等擔任本行職工監事的任期自同日起至本行第四屆監事會換屆之日屆滿。監事會於2020年7月15日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18次會議，選舉何結華先生為監事長，其任期自同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換屆之日屆滿。
- (12) 本行於2020年8月27日發出公告，董事會於當日通過決議，增補非執行董事錢東升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其任期自同日起至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換屆之日屆滿。於本公告日起，本行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周亞娜女士（主任委員）、王文金先生、錢東升先生、戴培昆先生及黃愛明女士。
- (13) 本行於2021年4月12日發出公告，本行董事會於當日召開會議，嚴琛獲選舉為本行董事長，任期與第四屆董事會任期一致，其由本行非執行董事轉為執行董事，嚴琛先生在其董事長任職資格獲核准前代為履行董事長職責。同時嚴琛先生獲選舉為本行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增補為本行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上述任命於當日起生效。本行於2021年7月30日發出公告，嚴琛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的任職資格已獲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14) 本行於2021年6月30日發出公告，本行於當日召開股東大會，馬凌霄先生和王召遠先生分別獲選舉為本行非執行董事。本行分別於2021年10月29日及2021年11月26日發出公告，王召遠與馬凌霄的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已分別獲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其董事任期分別自2021年10月28日及2021年11月25日起生效。本行董事會於2021年12月30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增補非執行董事馬凌霄先生和王召遠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其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 (15) 本行於2021年11月4日發出公告，日期為2021年11月15日的本行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以及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徐佳實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於2022年6月15日接獲《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關於徐佳實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徐佳實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徐佳實先生的董事任期自2022年6月15日起生效，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 (16) 本行於2022年5月6日發佈公告，日期分別為2022年5月13日及2022年5月25日的本行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以及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邵德慧女士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行於2022年10月26日接獲《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關於邵德慧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邵德慧女士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邵德慧女士的董事任期自2022年10月26日起生效，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 (17) 本行於2022年7月27日發出公告，董事會於當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增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佳實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上述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 (18) 本行於2022年12月18日發出公告，董事會於當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邵德慧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上述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19) 本行於2023年1月18日發佈公告，日期為2022年6月9日的公告、日期為2022年6月10日的本行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通函，以及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左敦禮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行於2023年1月16日接獲《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關於左敦禮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左敦禮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左敦禮先生的董事任期自2023年1月16日起生效，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 (20) 本行於2023年2月10日發佈公告，董事會於2023年2月10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左敦禮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上述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 (21) 本行於2023年2月10日發出公告，本行董事會於當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委任孔慶龍先生為本行行長，同時建議委任孔慶龍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孔慶龍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尚需報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核准。董事會同意在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孔慶龍先生的行長任職資格前，由孔慶龍先生代為履行行長職責。本行於2023年4月12日發出公告，孔慶龍先生於當日臨時股東大會獲選舉為本行執行董事，其董事任期和本行第四屆董事會一致，自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至本行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本行於2023年4月14日發佈公告，本行於2023年4月13日接獲《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關於孔慶龍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原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孔慶龍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孔慶龍先生的行長任職資格於當日生效。本行於2023年5月31日發出公告，於當日接獲《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關於孔慶龍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原安徽銀保監局已核准孔慶龍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
- (22) 本行於2023年3月20日發出公告，本行職工監事湯川先生因已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於2023年3月20日向本行監事會遞交辭呈，請求辭任本行職工監事及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自2023年3月20日起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23) 本行於2023年5月15日發出公告，本行外部監事翟勝寶先生因工作職務變動原因，近日向本行監事會遞交辭呈，請求辭任本行外部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其辭任將於本行正式委任繼任外部監事之日起生效。
- (24) 本行於2023年6月26日發出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召遠先生因工作調動，於2023年6月26日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自2023年6月26日起生效。
- (25) 本行於2023年6月29日發出公告，董事會於2023年6月29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選舉執行董事孔慶龍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上述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 (26) 本行於2023年6月30日發出公告，汪安寧先生和韓東亞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分別獲選舉為本行股東監事和外部監事，彼等監事任期和第四屆監事會一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換屆。
- (27) 本行於2023年11月23日發出公告，本行日期為2023年7月31日的公告、日期為2023年8月1日的本行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以及日期為2023年9月15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王朝暉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行於2023年11月22日接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關於王朝暉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已核准王朝暉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
- (28) 本行於2023年12月20日發出公告，董事會於2023年12月20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選舉本行非執行董事王朝暉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其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 (29) 本行於2024年3月4日發出公告，本行股東監事陳銳因工作職務調動，於2024年2月29日辭任本行股東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自2024年2月29日起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30) 本行於2024年4月22日發出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邵德慧女士因已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於2024年4月22日向本行監事會遞交辭呈，請求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自2024年4月22日起生效。
- (31) 本行於2024年7月1日發出公告，本行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的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日期為2024年6月1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補充通函，以及日期為2024年6月29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盧浩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何宗安先生為本行股東監事。本行於2024年9月13日接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關於盧浩任職資格的批覆》。根據該批覆，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已核准盧浩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何宗安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選舉為本行股東監事，其監事任期和第四屆監事會一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換屆。
- (32) 本行於2024年12月31日發出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吳天先生因已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於2024年12月30日向本行監事會遞交辭呈，請求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自2024年12月30日起生效。

(b) 董事、監事的退休福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企業年金計劃未向本集團董事和監事支付退休福利金額(2023年：無)。

(c) 董事、監事的終止福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就提前終止委任向董事和監事支付補償(2023年：無)。

(d) 向第三方支付的对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就董事和監事的委任向其前僱主支付對價(2023年：無)。

(e) 董事、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重大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集團之董事、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23年：無)。

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5 信用减值损失

	2024年	2023年
客户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590,770)	(7,851,379)
— 阶段一	1,131,818	(4,419,305)
— 阶段二	(893,370)	492,926
— 阶段三	(3,829,218)	(3,925,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8,992	(61,849)
— 阶段一	50,996	(72,492)
— 阶段二	(2,004)	10,643
金融投资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409,873)	833,73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5,695	(251,160)
信用承诺	214,553	(361,0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266)	16
拆出资金	(74,789)	(21,7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444)	2,881
应收融资租赁款(注释29)	(864,260)	(870,311)
其他资产	(44,406)	11,246
合计	(7,678,568)	(8,569,651)

16 所得税

	2024年	2023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所得税	(3,853,466)	(3,671,136)
递延所得税(注释38)	1,781,592	1,004,780
合计	(2,071,874)	(2,666,356)

所得税是本集团根据中国所得税法规，按照25%的法定税率和应纳税所得额计算而得。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所得稅 (續)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與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25%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24年	2023年
稅前利潤	17,988,842	17,656,906
按25%稅率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4,497,211)	(4,414,226)
免稅及減半徵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 ^(a)	3,108,209	2,470,185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b)	(683,695)	(723,046)
匯算清繳差異	(5,333)	(11,90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c)	6,156	12,632
所得稅支出	(2,071,874)	(2,666,356)

(a) 本集團的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的利息收入和基金分紅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所得。

(b) 本集團的不可抵稅支出主要為不可稅前列支的減值損失、業務招待費等超過中國稅法規定可抵稅限額的費用及未來不可抵扣的核銷貸款的影響。

(c) 本集團下屬子公司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年度有稅務盈利，因此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1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本行普通股股東享有淨利潤除以當期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屬於本行股東的利潤 (人民幣千元)	15,414,392	14,433,227
當年宣告發放永續債利息 (人民幣千元)	870,000	490,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	13,889,801	13,889,801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1.05	1.00

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時，應當在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年宣告支付的永續債利息。本行於2019年11月和2023年10月分別發行了永續債，發行規模分別為100億元和100億元，2024年度，本行宣告支付永續債利息人民幣870,000千元。(2023年度，本行宣告支付永續債利息人民幣490,000千元。)

(b) 稀釋每股收益

2024年及2023年，本行並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現金	1,110,290	1,188,976
法定存款準備金 ^(a)	67,636,272	71,065,750
超額存款準備金 ^(b)	23,667,779	26,316,702
小計	92,414,341	98,571,428
應計利息	38,344	40,335
合計	92,452,685	98,611,763

(a)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於報告期末，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6.00%	7.00%
外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4.00%	4.00%

2024年12月31日，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分別為5.0%和5.0%（2023年12月31日：5.0%和5.0%）。

(b)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存放於中國內地銀行	13,976,437	13,135,448
存放於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131,684	752,372
存放於中國內地以外銀行	566,199	529,086
小計	14,674,320	14,416,906
應計利息	19,256	5,253
減：減值準備	(17,369)	(13,103)
合計	14,676,207	14,409,056

於2024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業務均為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17,369千元（2023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業務均為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13,103千元）。

20 拆出資金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拆放於境內銀行	3,290,550	–
拆放於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44,550,000	35,200,000
拆放於境外銀行	–	34,896
小計	47,840,550	35,234,896
應計利息	275,450	65,887
減：減值準備	(103,552)	(28,763)
合計	48,012,448	35,272,020

於2024年12月31日，拆出資金均為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金額人民幣103,55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8,763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衍生金融工具

	2024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同	2,472,247	41,268	(16,698)
外匯掉期合同	1,824,960	2,702	(8,622)
外匯期權合同	1,488,801	19,881	(8,586)
利率掉期合同	14,970,000	90,391	(97,177)
合計	20,756,008	154,242	(131,083)

	2023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同	545,588	3,901	(3,269)
外匯掉期合同	3,753,823	1	(4,577)
外匯期權合同	3,942,962	1,711	(1,629)
利率掉期合同	15,170,000	94,588	(91,192)
合計	23,412,373	100,201	(100,667)

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按擔保物類別：		
債券	12,072,768	24,896,536
小計	12,072,768	24,896,536
應計利息	3,185	17,464
減：減值準備	(171,936)	(139,492)
合計	11,904,017	24,774,508

於2024年12月31日，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為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金額人民幣171,93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9,492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a) 貸款及墊款按計量屬性情況列示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627,583,388	558,507,393
－ 個人貸款	297,953,979	259,333,561
小計	925,537,367	817,840,9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 貼現	76,629,055	56,381,641
小計	76,629,055	56,381,641
合計	1,002,166,422	874,222,595
應計利息	2,020,974	1,728,617
貸款及墊款總額	1,004,187,396	875,951,212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的減值準備	(28,238,260)	(29,868,901)
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975,949,136	846,082,3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貸款的減值準備	(54,404)	(103,396)

(b)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評估方式列示如下（不含應計利息）：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減值)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	973,830,376	18,459,806	9,876,240	1,002,166,422
貸款減值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	(11,857,777)	(8,371,590)	(8,008,893)	(28,238,260)
2023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	849,645,455	13,555,342	11,021,798	874,222,595
貸款減值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	(13,688,290)	(6,869,967)	(9,310,644)	(29,868,90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續)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年初餘額	13,688,290	6,869,967	9,310,644	29,868,901
本年計提	(1,131,818)	893,370	3,829,218	3,590,770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389,076	(283,338)	(105,738)	—
轉至階段二	(1,029,900)	1,128,407	(98,507)	—
轉至階段三	(57,871)	(236,816)	294,687	—
核銷及轉出	—	—	(6,901,660)	(6,901,660)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1,786,976	1,786,976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106,727)	(106,727)
年末餘額	11,857,777	8,371,590	8,008,893	28,238,260

本年度境內分行調整客戶貸款和墊款五級分類及客戶評級，階段一轉至階段二及階段三的貸款本金人民幣76億元，階段二轉至階段三的貸款本金人民幣6億元，階段二轉至階段一的貸款本金人民幣5億元，階段三轉至階段一及階段二的貸款本金人民幣3億元。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年初餘額	11,498,516	8,968,007	10,913,194	31,379,717
本年計提	4,419,305	(492,926)	3,925,000	7,851,379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130,601	(107,215)	(23,386)	—
轉至階段二	(2,231,845)	2,243,347	(11,502)	—
轉至階段三	(128,287)	(3,741,246)	3,869,533	—
核銷及轉出	—	—	(10,372,031)	(10,372,031)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1,087,764	1,087,764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77,928)	(77,928)
年末餘額	13,688,290	6,869,967	9,310,644	29,868,901

2023年度境內分行調整客戶貸款和墊款五級分類及客戶評級，階段一轉至階段二及階段三的貸款本金人民幣60億元，階段二轉至階段三的貸款本金人民幣40億元，階段二轉至階段一的貸款本金人民幣7億元，階段三轉至階段一及階段二的貸款本金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續)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101,820	1,576	–	103,396
本年計提	(50,996)	2,004	–	(48,992)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	–	–
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	–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50,824	3,580	–	54,404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9,328	12,219	–	41,547
本年計提	72,492	(10,643)	–	61,849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	–	–
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	–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101,820	1,576	–	103,396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上市		
— 政府債券	4,103,123	5,792,852
— 其他債券	23,022,730	25,528,375
— 同業存單	2,327,350	3,052,790
— 股權投資	98,814	262,179
小計	29,552,017	34,636,196
香港上市		
— 同業存單	697,452	—
小計	697,452	—
非上市		
—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132,149,891	135,491,855
— 金融機構非保本理財產品	3,960,524	3,907,990
小計	136,110,415	139,399,845
應計利息	1,749,577	2,223,826
合計	168,109,461	176,259,86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中有部分用於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國庫定期存款以及向中央銀行借款等業務的質押，詳見附註45(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債務工具		
中國內地上市		
— 債券	166,890,692	160,414,948
— 同業存單	4,444,849	5,895,829
小計	171,335,541	166,310,777
權益工具		
非上市		
— 股權投資	370,297	304,689
小計	370,297	304,689
應計利息	2,253,460	2,750,340
合計	173,959,298	169,365,806
減值準備	(1,009,773)	(1,085,46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中有部分用於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國庫定期存款以及向中央銀行借款等業務的質押，詳見附註45(a)。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金融投資 (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中國內地上市		
— 債券	305,574,015	225,067,238
香港上市		
— 債券	9,429,148	2,332,737
— 同業存單	498,707	—
非上市		
—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116,441,976	117,667,152
小計	431,943,846	345,067,127
應計利息	7,805,009	5,969,912
減：減值準備	(10,145,049)	(9,273,70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	429,603,806	341,763,33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中有部分用於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國庫定期存款以及向中央銀行借款等業務的質押，詳見附註45(a)。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產品系本集團投資的信託收益權或證券公司作為管理人運作的資產管理計劃，該等產品由第三方信託計劃委託人或資管管理人決定投資決策，並由信託公司或者資產管理人管理和運作，投向於：(a)流動性資產：銀行存款、回購、貨幣基金以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其他現金管理類產品、債券基金；交易所及銀行間市場上市交易的債券、可轉債、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以及其他符合要求的流動性較高的資產；(b)融資類資產：融資形式包括但不限於向企業發放委託貸款、受讓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投資特定資產收益權等形式；(c)金融機構產品：主要指基金公司、信託公司、保險公司、證券公司、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發行的非現金管理類固定收益類產品。屬於本集團持有投資的其他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詳見註釋47。

金融投資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 政府	4,103,123	5,792,852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47,044,532	150,665,914
— 法人實體	14,942,118	17,384,686
— 其他	270,111	192,589
小計	166,359,884	174,036,041
應計利息	1,749,577	2,223,826
合計	168,109,461	176,259,86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金融投資 (續)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 政府	78,080,831	90,534,080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28,581,328	25,008,606
— 法人實體	64,673,382	50,768,091
小計	171,335,541	166,310,777
權益工具	370,297	304,689
應計利息	2,253,460	2,750,340
合計	173,959,298	169,365,806
減值準備	(1,009,773)	(1,085,46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 政府	287,273,025	193,678,580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29,381,736	129,871,822
— 法人實體	15,289,085	21,516,725
小計	431,943,846	345,067,127
應計利息	7,805,009	5,969,912
減：減值準備	(10,145,049)	(9,273,70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	429,603,806	341,763,332

25 對聯營企業投資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投資為非上市公司的普通股，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註冊資本	
被投資單位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持股比例	(千元)	主營業務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20%	1,500,000	汽車金融業務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	內蒙古自治區	15%	20,000,000	商業銀行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對聯營企業投資 (續)

2023年12月31日				註冊資本 (千元)	主營業務
被投資單位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持股比例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20%	1,500,000	汽車金融業務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	內蒙古自治區	15%	20,000,000	商業銀行業務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5,151,471	4,923,502
本年新增	-	-
收取現金股利	(23,188)	(18,796)
應享稅後利潤	103,300	289,273
其他權益變動	29,496	(42,508)
合計	5,261,079	5,151,471

聯營企業投資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05,550	1,983,338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5,529	3,168,133
合計	5,261,079	5,151,471

本集團於2009年出資成立了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5億元，本集團出資人民幣1億元，佔比20%。根據銀監會安徽監管局2012年12月24日出具的批覆，同意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0億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資總額為人民幣2億元，佔比20%。2014年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股份制改革相關工作，並於2014年9月30日將公司名稱由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變更為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公司三名股東按照持股比例對公司進行同比增資，共認購50,000萬股，總金額為人民幣15.2億元。增資後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5億元，剩餘部分進入資本公積。增資後，本行持有3億股，持股比例20%。

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參與出資成立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200億元，本集團出資人民幣36億元（其中30億元計入股本，6億元計入資本公積），股權佔比15%。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0年4月30日依法成立，現任董事會成員中有1名董事由本集團派駐，從而本集團能夠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故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固定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24年1月1日	5,383,985	43,533	2,115,826	249,955	7,793,299
新增	15,041	8,436	169,900	126,548	319,925
轉入／(轉出)	—	—	55,721	(68,961)	(13,240)
減少	(11,237)	(7,500)	(245,503)	—	(264,240)
其他轉出	—	—	—	(23,354)	(23,354)
2024年12月31日	5,387,789	44,469	2,095,944	284,188	7,812,390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1,624,135)	(31,878)	(1,598,371)	—	(3,254,384)
本年折舊	(235,407)	(1,502)	(211,204)	—	(448,113)
減少	10,843	7,275	211,566	—	229,684
2024年12月31日	(1,848,699)	(26,105)	(1,598,009)	—	(3,472,813)
合計賬面淨值	3,539,090	18,364	497,935	284,188	4,339,577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	5,122,617	46,219	2,035,498	362,718	7,567,052
新增	64,526	8,083	175,426	121,592	369,627
轉入／(轉出)	203,998	—	—	(214,648)	(10,650)
減少	(7,156)	(10,769)	(95,098)	—	(113,023)
其他轉出	—	—	—	(19,707)	(19,707)
2023年12月31日	5,383,985	43,533	2,115,826	249,955	7,793,299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1,380,987)	(40,750)	(1,519,326)	—	(2,941,063)
本年折舊	(244,312)	(1,573)	(172,513)	—	(418,398)
減少	1,164	10,445	93,468	—	105,077
2023年12月31日	(1,624,135)	(31,878)	(1,598,371)	—	(3,254,384)
合計賬面淨值	3,759,850	11,655	517,455	249,955	4,538,915

本集團的所有土地和房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成本					
2024年1月1日	1,918,457	15,740	1,555	170,863	2,106,615
增加	379,541	953	-	-	380,494
處置及轉出	(308,580)	(5,066)	(999)	-	(314,645)
租賃負債重估	(111)	-	-	-	(111)
2024年12月31日	1,989,307	11,627	556	170,863	2,172,353
累計折舊					
2024年1月1日	(884,957)	(8,027)	(1,145)	(63,081)	(957,210)
本年折舊	(332,292)	(5,823)	(253)	(3,636)	(342,004)
轉出	287,611	5,029	999	-	293,639
2024年12月31日	(929,638)	(8,821)	(399)	(66,717)	(1,005,575)
合計賬面淨值	1,059,669	2,806	157	104,146	1,166,778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成本					
2023年1月1日	1,816,428	14,277	5,752	170,863	2,007,320
增加	385,351	6,323	-	-	391,674
處置及轉出	(284,095)	(4,860)	(4,197)	-	(293,152)
租賃負債重估	773	-	-	-	773
2023年12月31日	1,918,457	15,740	1,555	170,863	2,106,615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811,423)	(6,301)	(3,367)	(59,445)	(880,536)
本年折舊	(345,522)	(6,586)	(418)	(3,636)	(356,162)
轉出	271,988	4,860	2,640	-	279,488
2023年12月31日	(884,957)	(8,027)	(1,145)	(63,081)	(957,210)
合計賬面淨值	1,033,500	7,713	410	107,782	1,149,405

本集團的所有使用權房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商譽

	2024年	2023年
年初餘額	14,567,826	14,567,826
本年增加／(減少)	—	—
年末餘額	14,567,826	14,567,826
減值準備	(3,897,050)	(3,020,437)
年末淨額	10,670,776	11,547,389

本集團於2020年11月完成的非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形成商譽人民幣14,567,826千元。

本集團於每年末進行減值測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商譽計提減值準備3,897,050千元。

本集團計算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資產組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的使用價值與資產組組合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兩者之中的較高者，其中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根據管理層批准的9年期的財務預算基礎上的現金流量預測來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折現率是10.53%，用於推斷超過預算期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是2.00%。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一增長率是合理的。

以下說明瞭管理層為進行商譽的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

營業收入 — 管理層根據資產組及同業的過往業績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利率及增長率。

折現率 — 採用的折現率是反映相關資產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應收融資租賃款

(a) 按賬齡劃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	28,630,951	28,413,151	10,818,496	67,862,598
未實現收益	(3,241,101)	(2,412,987)	(822,454)	(6,476,542)
應收融資租賃減值準備	(298,310)	(1,652,573)	(2,365,749)	(4,316,632)
應收融資租賃款應計利息	888,987	–	–	888,98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25,980,527	24,347,591	7,630,293	57,958,411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	28,144,428	29,102,070	10,711,905	67,958,403
未實現收益	(3,161,085)	(2,449,920)	(705,296)	(6,316,301)
應收融資租賃減值準備	(631,159)	(1,663,802)	(1,517,814)	(3,812,775)
應收融資租賃款應計利息	853,870	–	–	853,870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25,206,054	24,988,348	8,488,795	58,683,197

(b) 應收融資租賃款(不含應計利息)按三階段劃分如下：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餘額	54,355,921	6,418,071	612,064	61,386,056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餘額	53,526,198	7,585,148	530,756	61,642,10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應收融資租賃款 (續)

(c)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變動概述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年初餘額	595,425	2,695,675	521,675	3,812,775
本年計提 (註釋31)	30,883	786,556	46,821	864,260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36,344)	36,344	-	-
轉至階段三	(9)	(375,990)	375,999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426,484)	(426,484)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66,081	66,081
年末餘額	589,955	3,142,585	584,092	4,316,632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年初餘額	391,613	2,038,012	617,969	3,047,594
本年計提 (註釋31)	240,747	707,662	(78,098)	870,311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36,935)	36,935	-	-
轉至階段三	-	(86,934)	86,934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97,830)	(197,830)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92,700	92,700
年末餘額	595,425	2,695,675	521,675	3,812,775

本集團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均為子公司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所有。於2024年12月31日，金額最大的五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人民幣1,907,436千元，佔比2.81%，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235,482千元，佔比5.46% (2023年12月31日：金額最大的五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人民幣1,989,153千元，佔比2.93%，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230,083千元，佔比6.0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其他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項(a)	1,129,254	1,083,986
減：減值準備	(130,666)	(137,900)
待清算資金款項	–	115,806
長期待攤費用	253,980	206,978
抵債資產	321,327	266,745
減：減值準備	(86,542)	(93,649)
無形資產(b)	512,980	485,748
繼續涉入資產	998,506	2,021,526
其他	1,303,687	348,218
減：減值準備	(151,982)	(101,472)
合計	4,150,544	4,195,986

(a)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	605,735	102,208	421,311	1,129,254
減值準備	(2,884)	(45,847)	(81,935)	(130,666)
淨值	602,851	56,361	339,376	998,588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	559,260	121,437	403,289	1,083,986
減值準備	(5,615)	(60,046)	(72,239)	(137,900)
淨值	553,645	61,391	331,050	946,086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資產中其他應收款階段一、階段二、階段三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605,735千元，人民幣102,208千元，人民幣421,311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59,260千元，人民幣121,437千元，人民幣403,289千元），分別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2,884千元，人民幣45,847千元，人民幣81,935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615千元，人民幣60,046千元，人民幣72,239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其他資產 (續)

(b)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計算機軟件。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原值		
年初餘額	1,427,224	1,205,256
新增	212,395	211,954
在建工程轉入	13,240	10,650
處置	(6,767)	(636)
年末餘額	1,646,092	1,427,224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941,476)	(732,891)
本年攤銷	(198,116)	(209,221)
處置	6,480	636
年末餘額	(1,133,112)	(941,476)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512,980	485,74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資產減值準備(除貸款減值準備)

	202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轉回	本年 收回	本年 核銷及轉出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準備	(13,103)	(4,266)	-	-	(17,369)
拆出資金減值準備	(28,763)	(74,789)	-	-	(103,5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139,492)	(29,444)	(3,000)	-	(171,9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1,085,468)	75,695	-	-	(1,009,77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9,273,707)	(3,409,873)	(16,469)	2,555,000	(10,145,049)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3,812,775)	(864,260)	(66,081)	426,484	(4,316,632)
其他資產－壞賬準備	(239,372)	(44,406)	(23,817)	24,947	(282,648)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93,649)	7,107	-	-	(86,542)
商譽減值準備	(3,020,437)	(876,613)	-	-	(3,897,050)
合計	(17,706,766)	(5,220,849)	(109,367)	3,006,431	(20,030,551)

	2023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轉回	本年 收回	本年 核銷及轉出	2023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準備	(13,119)	16	-	-	(13,103)
拆出資金減值準備	(6,974)	(21,789)	-	-	(28,76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140,373)	2,881	(2,000)	-	(139,4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834,308)	(251,160)	-	-	(1,085,46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10,275,249)	833,735	-	167,807	(9,273,707)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3,047,594)	(870,311)	(92,700)	197,830	(3,812,775)
其他資產－壞賬準備	(312,944)	11,246	(5,955)	68,281	(239,372)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93,649)	-	-	-	(93,649)
商譽減值準備	(2,791,750)	(228,687)	-	-	(3,020,437)
合計	(17,515,960)	(524,069)	(100,655)	433,918	(17,706,766)

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銀行存放款項	2,398,853	1,309,945
中國內地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2,128,813	161,262,178
應計利息	1,191,289	1,441,660
合計	175,718,955	164,013,78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拆入資金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銀行拆入	49,017,455	46,569,173
應計利息	501,163	516,692
合計	49,518,618	47,085,865

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賣出回購證券	12,607,385	39,811,206
賣出回購貴金屬	6,071,991	26,718,185
應計利息	126,760	321,573
合計	18,806,136	66,850,964

35 客戶存款

項目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223,493,546	267,327,461
— 個人客戶	92,137,559	83,271,04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戶	277,098,659	220,737,702
— 個人客戶	546,236,443	448,822,162
應計利息	27,954,441	22,156,693
合計	1,166,920,648	1,042,315,067

36 應交稅金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應交所得稅	1,305,195	1,246,657
應交增值稅	624,393	604,983
應交稅金及附加	67,243	75,412
其他	38,917	47,487
合計	2,035,748	1,974,53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股利(a)	177,554	99,903
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b)	5,680,688	6,246,488
待清算款項	1,593,501	718,413
繼續涉入負債	998,506	2,021,526
資產證券化代收資產款	37,355	110,932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c)	3,670,403	3,057,019
委託業務暫收款	63,583	107,919
預計負債	1,369,604	1,554,073
— 預計訴訟損失(註釋44)	383,986	342,151
— 信用承諾減值準備(d)	974,442	1,188,995
— 其他	11,176	22,927
應付工程款	62,032	55,110
租賃負債	995,714	989,811
其他	1,779,889	2,367,235
合計	16,428,829	17,328,429

(a) 應付股利

根據2024年6月29日召開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的決議，本行向全體股東分配現金股利，詳見註釋43。

(b) 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為子公司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的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

(c)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短期薪酬	3,334,721	2,819,299
應付長期薪酬	232,281	205,229
應付設定提存計劃	90,674	19,251
應付內退福利	12,727	13,240
合計	3,670,403	3,057,01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 (續)

(c)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續)

短期薪酬

	202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2024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390,768	4,302,964	(3,786,548)	2,907,184
職工福利費	–	302,960	(302,960)	–
社會保險費	3,358	275,333	(275,257)	3,434
其中：醫療保險費	3,235	269,921	(269,847)	3,309
工傷保險費	63	5,412	(5,410)	65
生育保險費	60	–	–	60
住房公積金	950	358,507	(358,653)	804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10,455	121,015	(121,939)	109,531
其他短期薪酬	313,768	5,813	(5,813)	313,768
合計	2,819,299	5,366,592	(4,851,170)	3,334,721

短期薪酬

	2023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2023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075,635	3,986,919	(3,671,786)	2,390,768
職工福利費	–	279,901	(279,901)	–
社會保險費	3,244	247,516	(247,402)	3,358
其中：醫療保險費	3,098	242,649	(242,512)	3,235
工傷保險費	81	4,867	(4,885)	63
生育保險費	65	–	(5)	60
住房公積金	721	329,306	(329,077)	950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11,532	112,566	(113,643)	110,455
其他短期薪酬	317,293	7,040	(10,565)	313,768
合計	2,508,425	4,963,248	(4,652,374)	2,819,29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 (續)

(c)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續)

長期薪酬

	202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2024年 12月31日
延期支付績效薪酬	205,229	298,061	(271,009)	232,281
合計	205,229	298,061	(271,009)	232,281

長期薪酬

	2023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2023年 12月31日
延期支付績效薪酬	206,678	287,877	(289,326)	205,229
合計	206,678	287,877	(289,326)	205,229

設定提存計劃

	2024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2024年 12月31日
基本養老保險	8,782	425,984	(429,682)	5,084
失業保險費	279	13,974	(13,968)	285
企業年金繳費	10,190	365,130	(290,015)	85,305
合計	19,251	805,088	(733,665)	90,674

設定提存計劃

	2023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減少	2023年 12月31日
基本養老保險	9,344	393,970	(394,532)	8,782
失業保險費	317	11,965	(12,003)	279
企業年金繳費	2,189	282,541	(274,540)	10,190
合計	11,850	688,476	(681,075)	19,251

內退福利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應付內退福利	12,727	13,240
合計	12,727	13,24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 (續)

(d) 預計負債－信用承諾減值準備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635,219	553,776	–	1,188,995
本年計提	(180,076)	(121,776)	87,299	(214,553)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120	(120)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199)	–	199	–
年末餘額	455,064	431,880	87,498	974,442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439,769	383,285	4,900	827,954
本年計提	195,541	170,400	(4,900)	361,041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91)	91	–	–
轉至階段三	–	–	–	–
年末餘額	635,219	553,776	–	1,188,995

3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本集團有權將所得稅資產與所得稅負債進行合法互抵，而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時才可以互抵。遞延所得稅的變動如下：

	2024年	2023年
年初餘額	14,238,323	13,655,828
計入當年利潤表	1,781,592	1,004,78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639,308)	(422,285)
年末餘額	15,380,607	14,238,32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包括下列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14,377,003	12,925,163
應付職工薪酬	806,554	673,4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82,525	444,5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	252,444	271,3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 墊款公允價值變動	34,310	42,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 墊款的減值	13,601	25,849
信用承諾減值	243,611	297,249
其他	652,701	581,93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7,062,749	15,262,0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129,580)	(467,4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	(252,444)	(271,3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	(13,601)	(25,849)
其他	(286,517)	(259,141)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682,142)	(1,023,76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5,380,607	14,238,32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遞延所得稅 (續)

計入當年利潤表內的遞延稅項由下列暫時性差異構成：

	2024年	2023年
資產減值準備	1,451,841	758,753
應付職工薪酬	133,151	97,7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38,025	40,5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變動	(18,924)	62,7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 墊款的減值變動	(12,248)	15,462
信用承諾減值	(53,638)	90,260
其他	43,385	(60,745)
合計	1,781,592	1,004,780

39 發行債券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19徽商銀行02 ^(a)	—	1,000,000
20徽商銀行二級01 ^(b)	8,000,000	8,000,000
21徽商銀行二級01 ^(c)	6,000,000	6,000,000
21徽銀租賃債01 ^(d)	—	1,000,000
22徽商銀行小微債01 ^(e)	10,000,000	10,000,000
22徽商銀行綠色債 ^(f)	5,000,000	5,000,000
23徽商銀行 ^(g)	20,000,000	20,000,000
23徽商銀行小微債01 ^(h)	10,000,000	10,000,000
24徽商銀行01 ⁽ⁱ⁾	20,000,000	—
24徽銀租賃債01 ^(j)	1,500,000	—
同業存單 ^(k)	201,456,918	119,907,391
應計利息	989,375	753,666
合計	282,946,293	181,661,05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發行債券 (續)

- (a) 本集團於2019年3月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8%，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4年3月8日到期兌付。
- (b) 本集團於2020年9月2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80億元，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集團可以選擇在本期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二級資本債的償索權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在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以及混合資本債之前。
- (c) 本集團於2021年10月2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60億元，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0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集團可以選擇在本期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二級資本債的償索權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在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以及混合資本債之前。
- (d) 本集團於2021年8月1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5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4年8月20日到期兌付。
- (e) 本集團於2022年2月2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83%，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f) 本集團於2022年8月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綠色債券人民幣5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53%，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g) 本集團於2023年7月1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6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h) 本集團於2023年11月2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78%，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i) 本集團於2024年5月2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2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j) 本集團於2024年11月1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5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1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k) 本集團2024年以零息方式發行共244期總計面值為人民幣3,125.60億元的同業存單，期限為1個月至12個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到期同業存單共計144期，面值總計人民幣2,031.50億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生涉及債券本息逾期及其他違反債券協議條款的事件。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

(a) 股本

本行股本全部為已發行且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行股本份數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法定股本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份數(千)	13,889,801	13,889,801

(b) 其他權益工具

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發行在外的永續債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 股息率	發行價格 (元)	發行總額 (億元)	金額(折合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計息方式
23徽商銀行永續債01 ⁽ⁱ⁾	2023年10月26日	權益工具	3.80%	100	100	10,000,000	永久存續	付息式浮動利率
24徽商銀行永續債01 ⁽ⁱⁱ⁾	2024年11月11日	權益工具	2.55%	100	100	10,000,000	永久存續	付息式浮動利率
募集資金						20,000,000		
減：發行費用						(872)		
賬面價值						19,999,128		

2023年12月31日

發行在外的永續債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 股息率	發行價格 (元)	發行總額 (億元)	金額(折合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計息方式
19徽商銀行永續債 ⁽ⁱ⁾	2019年11月29日	權益工具	4.90%	100	100	10,000,000	永久存續	付息式浮動利率
23徽商銀行永續債01 ⁽ⁱⁱ⁾	2023年10月26日	權益工具	3.80%	100	100	10,000,000	永久存續	付息式浮動利率
募集資金						20,000,000		
減：發行費用						(643)		
賬面價值						19,999,35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續)

(b) 其他權益工具(續)

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續)

- (i) 徽商銀行分別於2019年8月5日、2019年11月5日獲得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原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100億元人民幣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19年11月底，徽商銀行成功發行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並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該債券於2019年11月29日簿記建檔，於2019年12月3日完成發行，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票面利率為4.9%。

該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原銀保監會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該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報原銀保監會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該債券本金的清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次債券的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分或全部取消該債券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恢復派發全額利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本行已於2024年12月3日行使「19徽商銀行永續債」贖回選擇權，贖回面額共計100億元，贖回價格為每百元面值100元。

- (ii) 徽商銀行分別於2023年6月25日、2023年10月8日獲得中國人民銀行、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批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100億元人民幣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23年10月底，徽商銀行成功發行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並在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該債券於2023年10月26日簿記建檔，於2023年10月30日完成發行，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票面利率為3.8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續)

(b) 其他權益工具(續)

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續)

該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該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該債券本金的清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次債券的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分或全部取消該債券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恢復派發全額利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 (iii) 徽商銀行分別於2024年4月16日、2023年10月8日獲得中國人民銀行、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安徽監管局批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100億元人民幣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24年11月，徽商銀行成功發行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並在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該債券於2024年11月11日簿記建檔，於2024年11月13日完成發行，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票面利率為2.55%。

該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該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報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該債券本金的清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次債券的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分或全部取消該債券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恢復派發全額利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 (續)

(b) 其他權益工具 (續)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信息

項目	2024年	2023年
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57,450,264	142,983,077
(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137,451,136	122,983,720
(2) 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19,999,128	19,999,357
2.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	4,216,897	3,743,765

(c) 資本公積

總體來說，下列性質的交易列入資本公積：

- (1) 溢價發行股份；
- (2) 股東捐贈；
- (3) 中國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項目。

經股東會批准，資本公積可用作發放股份紅利或轉增資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14,919,008	14,919,197
其他	314,372	311,507
合計	15,233,380	15,230,704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盈餘公積金 ^(a)	一般風險準備 ^(b)
2023年1月1日	17,404,333	15,597,809
提取盈餘公積 ^(a)	2,544,248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b)	—	1,986,202
2023年12月31日	19,948,581	17,584,011
提取盈餘公積 ^(a)	2,806,908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b)	—	1,687,966
2024年12月31日	22,755,489	19,271,977

(a) 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集團公司章程，本集團按年度法定財務報表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本集團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可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經股東大會批准，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轉增股本。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為人民幣12,314,214千元，其餘為任意盈餘公積金（2023年12月31日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10,859,945千元）。

(b)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3月20日頒佈的《關於印發〈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通知》（財金2012[20]號），原則上一般準備餘額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並需在五年之內提足。該辦法自2012年7月1日起實施。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其他綜合收益

簡要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歸屬於母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值變動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金額	權益法下不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金額	小計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	合計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收益金額	收益金額			
2023年1月1日餘額	282,618	(70,655)	40,407	(10,102)	875,855	(218,964)	23,814	(22,952)	900,021	-	900,021
上年增減變動金額	12,573	(3,143)	1,363,658	(340,890)	313,009	(78,253)	(15,072)	(27,436)	1,224,446	146	1,224,592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295,191	(73,798)	1,404,065	(350,992)	1,188,864	(297,217)	8,742	(50,388)	2,124,467	146	2,124,613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65,607	(16,402)	2,617,151	(654,078)	(124,687)	31,172	22,896	6,600	1,948,259	1,261	1,949,520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360,798	(90,200)	4,021,216	(1,005,070)	1,064,177	(266,045)	31,638	(43,788)	4,072,726	1,407	4,074,133

43 股息

(a) 普通股股息

	2024年	2023年
年內宣派	2,027,911	1,791,784
普通股現金股利股息率(每股人民幣)	0.146	0.129
年內派付	1,950,260	1,798,675

根據本行2024年6月29日召開的股東大會的決議，本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中，2023年股利以2024年7月10日登記在冊股東為基礎進行派發，每股派人民幣0.146元(含稅)。

根據本行2023年6月30日召開的股東大會的決議，本行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每股派人民幣0.129元(含稅)。2022年股利將以2023年7月11日登記在冊股東為基礎進行派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股息(續)

(a) 普通股股息(續)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本行的公司章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稅後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撥備後，方可分配作股息：

- (i) 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 (ii) 本行10%淨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 (iii)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iv) 支付優先股股東股息；
- (v) 經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後，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該等公積金構成股東權益的一部分。

按照有關法規，本行用作利潤分配的稅後淨利潤應為(i)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和(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中的較低者。

44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a) 財務擔保及其他信貸承諾

下表列示本集團已簽訂合同但尚未履行的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103,407,791	74,698,817
開出信用證	45,462,809	34,280,402
開出保函	28,247,542	33,877,057
貸款承諾	796,963	293,625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2,701,404	43,973,626
合計	220,616,509	187,123,527
信用承諾減值準備(註釋37)	974,442	1,188,995

(b) 資本性承諾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已簽訂有關購置合同尚未付款	260,538	395,81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續)

(c) 憑證式國債兌付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頒發憑證式國債。憑證式國債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國債，本集團有義務按提前兌付安排確定的憑證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履行兌付責任。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憑證式國債承兌承諾為人民幣18.35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8億元)。

(d) 法律訴訟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若干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中作為被告人／被訴人。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法庭判決或者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已計提的準備為人民幣383,98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42,151千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的最終裁決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45 擔保物

(a)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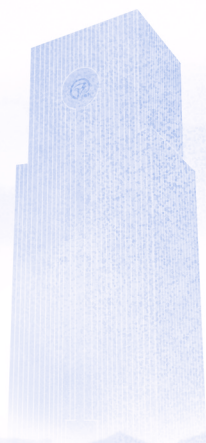
本集團以某些資產作為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國庫定期存款以及向中央銀行借款等的擔保物質押給其他銀行和財政部。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上述作為擔保物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合計為人民幣211,938,910千元(2023年12月31日：230,789,135千元)。

賣出回購交易中，部分屬於賣斷式交易，相關擔保物權已轉移給交易對手，於2024年12月31日無終止確認的賣斷式賣出回購交易(2023年12月31日：無)。

此外，本集團無作為衍生品交易的抵質押物或按監管要求作為抵質押物。

(b)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債券、票據等作為抵質押物。部分所接受的抵質押物可以出售或再次對外質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可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質押的抵質押物(2023年12月31日：無)。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再次對外質押且有義務到期返還的質押物(2023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6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74,611,559	59,961,637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指根據原銀保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所得的數額，視交易對手方的信用狀況和到期情況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47 結構化主體

(a)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為發行和銷售理財產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資主體（「理財業務主體」），本集團未對此等理財產品（「非保本理財產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諾。理財業務主體主要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債券以及信貸資產等。作為這些產品的管理人，本集團代理客戶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基礎資產，根據產品運作情況分配收益給投資者。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獲取相對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取相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11,008千元及人民幣656,465千元。本集團所承擔的與非保本理財產品收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未合併此類理財產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財產品整體規模為人民幣1,977.79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3.19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理財產品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為零（2023年12月31日：零）。2024年度本集團未向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理財產品購入金融資產（2023年度：無）。

本集團與理財業務主體或任一第三方之間不存在由於上述理財產品導致的，增加本集團風險或減少本集團利益的協議性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諾。

(b) 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為了更好地運用資金獲取收益，本集團2024年度及2023年度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由第三方發行和管理的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視情況將該類結構化主體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投資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因投資該類結構化主體而獲取利息收入和交易淨收益。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該類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結構化主體 (續)

(b) 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續)

下表列出本集團因持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所形成的資產的賬面價值(含應計利息)、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保本理財產品	3,960,524	3,960,524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131,522,972	131,522,97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	110,912,646	110,912,646
合計	246,396,142	246,396,142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保本理財產品	3,907,990	3,907,990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130,887,320	130,887,3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	111,700,706	111,700,706
合計	246,496,016	246,496,016

上述本集團持有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總體規模，無可獲得的市場信息。

(c) 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做出投資決策的資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本集團於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未向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理財產品及上述資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提供過流動性支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為呈報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始期限在3個月內的以下款項：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現金	1,110,290	1,188,976
超額存款準備金	23,667,779	26,316,702
存拆放款項	17,923,740	16,051,907
合計	42,701,809	43,557,585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發行債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餘額	181,661,057	99,903	989,811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330,470,029	-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1,313,428)	-	-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33,010,473)	-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	(1,954,180)	-
宣告發放的本行普通股股利	-	2,027,911	-
向非控制性股東宣告分配的股利	-	3,920	-
利息支出	5,139,108	-	31,079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	-	(384,554)
租賃負債的其他變動	-	-	359,378
2024年12月31日餘額	282,946,293	177,554	995,714

	發行債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2023年1月1日餘額	218,002,133	106,794	958,017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230,229,640	-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1,903,965)	-	-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69,751,935)	-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	(1,826,395)	-
宣告發放的本行普通股股利	-	1,791,784	-
向非控制性股東宣告分配的股利	-	27,720	-
利息支出	5,085,184	-	32,519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	-	(379,509)
租賃負債的其他變動	-	-	378,784
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81,661,057	99,903	989,81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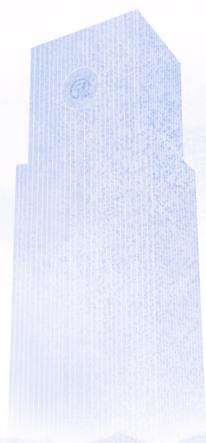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9 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實體，再由特殊目的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或基金份額。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轉讓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次級檔投資，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分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對於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已轉移的信貸資產，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持有的資產支持證券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29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16億元），其最大損失敞口與賬面價值相若。

對於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所轉讓信貸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且未放棄對該信貸資產控制的，本集團按照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2024年度，本集團未發生通過持有部分投資對已轉讓的信貸資產保留一定程度的繼續涉入的情況（2023年度：無）。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持證券賬面價值為人民幣9.98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22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關聯方交易

(1) 關聯方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主要股東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持股5%以上的股東的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註冊地	法定代表人	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持股比例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北京市	王玉玲	10,000,000	進行股權、債權、基金等投資；依法管理存款保險基金有關資產；直接或者委託收購、經營、管理和處置資產；依法辦理存款保險有關業務；資產評估；國家有關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	11.22%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1}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黃山市	LU JIAXIAN	2,875,000	企業投資管理，企業併購等	10.59%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陳翔	10,000,000	能源建設籌資和投資管理等	9.70%
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王召遠	18,686,000	融資擔保、再擔保等	7.65%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深圳市	鬱亮	10,995,210	房地產開發、興辦實業等	7.00%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黃林沐	6,000,000	資本運營以及資產管理等	6.29%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項小龍	16,000,000	基礎設施投資、建設等	5.10%

註1： 主要股東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於2024年6月27日變更為LU JIAXIAN。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關聯方交易 (續)

(1) 關聯方 (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主要股東及2023年12月31日(註)本集團的持股5%以上的股東的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註冊地	法定代表人	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持股比例
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北京市	王玉玲	10,000,000	進行股權、債權、基金等投資；依法管理存款保險基金有關資產；直接或者委託收購、經營、管理和處置資產；依法辦理存款保險有關業務；資產評估；國家有關部門批准的其他業務。	11.22%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1}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黃山市	朱華	2,875,000	企業投資管理，企業併購等	10.59%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陳翔	10,000,000	能源建設籌資和投資管理等	9.70%
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王召遠	18,686,000	融資擔保、再擔保等	7.46%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深圳市	鬱亮	10,995,210	房地產開發、興辦實業等	7.00%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黃林沐	6,000,000	資本運營以及資產管理等	6.29%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項小龍	16,000,000	基礎設施投資、建設等	5.10%

註1：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於2023年8月28日變更為朱華。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主要是貸款和存款。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a) 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及餘額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拆出資金	850,000	1.77%	1,800,000	5.10%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41,117	0.26%	2,710,383	0.32%
金融投資	410,000	0.05%	1,890,000	0.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46,114	0.25%	45,056	0.03%
客戶存款	4,245,587	0.36%	5,387,820	0.52%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	-	5,200	0.01%
開出保函	53,256	0.19%	30,660	0.09%
開出信用證	123,718	0.27%	64,870	0.19%
合計	8,669,792	0.26%	11,933,989	0.41%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2.50%-6.27%	2.00%-5.9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20%-0.72%	0.20%-1.00%
客戶存款	0.10%-3.55%	0.20%-4.0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a) 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及餘額 (續)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股東貸款利息收入、逆回購利息收入、存款及同業存單利息支出和管理費、託管費支出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111,238	0.17%	102,217	0.16%
利息支出	107,509	0.28%	379,130	1.0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145	0.22%	4,306	0.1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394	0.69%	5,151	1.23%

(b)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及餘額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客戶貸款及墊款	4,897,902	0.50%	4,579,317	0.54%
金融投資	435,000	0.06%	515,000	0.0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347,166	1.34%	15,959	0.01%
客戶存款	11,189,782	0.96%	5,395,843	0.52%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76,112	0.46%	652,442	0.87%
開出保函	173,959	0.62%	357,735	1.06%
開出信用證	747,560	1.64%	380,971	1.11%
貸款承諾	-	-	60,000	20.43%
合計	20,267,481	0.62%	11,957,267	0.41%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2.20%-5.40%	2.00%-6.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30%-2.02%	0.35%
客戶存款	0.05%-3.55%	0.05%-5.9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b)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及餘額 (續)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其他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存款及同業存單利息支出和管理費、託管費支出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207,523	0.31%	194,291	0.30%
利息支出	193,146	0.51%	235,122	0.6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493	0.05%	2,393	0.0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9	0.02%	157	0.04%

(c)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交易及餘額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拆出資金	—	—	2,200,000	6.24%
金融投資	270,000	0.03%	300,000	0.0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9,391	0.09%	176,068	0.11%
合計	429,391	0.04%	2,676,068	0.30%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拆出資金	1.89%-3.95%	3.55%-4.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72%	0.7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0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c)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交易及餘額 (續)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聯營企業存款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 比例
利息支出	2,108	0.01%	2,238	0.01%

(d)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2024年	2023年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	18,845	21,558

	2024年	2023年
年末餘額：		
關鍵管理人員貸款	4,896	2,606
關鍵管理人員存款	5,544	4,154

	2024年	2023年
本年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利息收入	86	184
關鍵管理人員利息支出	48	7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分部報告

本集團從業務和地區兩方面對業務進行管理。

從業務角度，本集團主要通過四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務，具體列示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涵蓋為公司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的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活期賬戶、存款、透支、貸款、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信貸服務、外幣業務、理財產品等。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分部涵蓋為個人客戶提供的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儲蓄存款、零售貸款、信用卡及借記卡、支付結算、理財產品、代理基金、保險以及其他各類中收業務等。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為其本身進行債務工具投資，以及提供貨幣市場交易或回購交易。該業務分部的經營成果包括分部間由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業務而引起的內部資金盈餘或短缺的損益影響，以及匯兌損益。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分部系指不包括在上述報告分部中的其他業務或不能按照合理基準進行分配的業務。

從地區角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活動，於省內外設立了多家分行。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營業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歸屬的分行劃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32,164,089	13,348,216	20,821,843	-	66,334,148
外部利息支出	(8,229,278)	(14,503,190)	(15,010,647)	-	(37,743,115)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支出)	(6,101,879)	9,053,608	(2,951,729)	-	-
利息淨收入	17,832,932	7,898,634	2,859,467	-	28,591,03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82,860	706,211	859,617	-	2,848,688
交易淨收益	-	-	3,220,434	-	3,220,434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2,104,866	-	2,104,866
股利收入	-	-	4,624	-	4,624
其他營業收入	102,369	83,874	157,814	14,738	358,795
營業費用	(3,629,997)	(4,509,286)	(564,508)	(1,991,033)	(10,694,824)
— 折舊和攤銷	(467,734)	(395,743)	(47,947)	(169,110)	(1,080,534)
信用減值損失	(113,215)	(4,152,120)	(3,413,233)	-	(7,678,568)
資產減值損失	-	-	(869,506)	-	(869,506)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103,300	103,300
考慮減值前的利潤總額	15,588,164	4,179,433	8,642,314	(1,872,995)	26,536,916
稅前利潤	15,474,949	27,313	4,359,575	(1,872,995)	17,988,842
資本開支	193,074	239,840	30,025	105,900	568,839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732,203,984	338,569,904	922,098,632	5,499,947	1,998,372,467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 投資	-	-	-	5,261,079	5,261,0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380,607
資產總額					2,013,753,074
分部負債	(515,901,223)	(656,705,428)	(673,122,903)	(6,356,359)	(1,852,085,913)
表外信貸承諾	188,994,715	31,621,794	-	-	220,616,50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31,949,785	13,666,400	19,376,265	—	64,992,450
外部利息支出	(10,493,842)	(12,916,097)	(12,862,306)	—	(36,272,245)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支出)	(3,932,027)	7,249,926	(3,317,899)	—	—
利息淨收入	17,523,916	8,000,229	3,196,060	—	28,720,20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90,192	817,848	797,195	—	2,805,235
交易淨收益	—	—	3,601,426	—	3,601,426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609,265	—	609,265
股利收入	—	—	4,640	—	4,640
其他營業收入	247,895	249,657	69,987	57,030	624,569
營業費用	(3,006,099)	(4,782,745)	(466,063)	(1,944,461)	(10,199,368)
— 折舊和攤銷	(418,444)	(443,384)	(42,066)	(175,502)	(1,079,396)
信用減值損失	(5,728,763)	(3,401,690)	560,802	—	(8,569,651)
資產減值損失	—	—	(228,687)	—	(228,687)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289,272	289,272
考慮減值前的利潤總額	15,955,904	4,284,989	7,812,510	(1,598,159)	26,455,244
稅前利潤	10,227,141	883,299	8,144,625	(1,598,159)	17,656,906
資本開支	183,614	292,131	28,467	118,768	622,980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623,274,667	322,114,923	841,364,166	5,151,471	1,791,905,227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 投資	—	—	—	5,151,471	5,151,4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38,323
資產總額					1,806,143,550
分部負債	(472,513,542)	(574,946,730)	(603,408,585)	(8,547,851)	(1,659,416,708)
表外信貸承諾	143,149,901	43,973,626	—	—	187,123,52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38,769,900	2,327,941	22,137,751	3,098,556	-	66,334,148
外部利息支出	(21,750,504)	(1,189,979)	(12,517,649)	(2,284,983)	-	(37,743,115)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6,267,737	52,696	(7,045,337)	724,904	-	-
利息淨收入	23,287,133	1,190,658	2,574,765	1,538,477	-	28,591,03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69,803	241,924	234,361	302,600	-	2,848,688
交易淨收益	46,246	(15,806)	4,691,755	(1,501,761)	-	3,220,434
金融投資淨收益	85,518	49,298	1,864,948	105,102	-	2,104,866
股利收入	-	-	4,624	-	-	4,624
其他營業收入	492,238	2,813	(151,305)	15,049	-	358,795
營業費用	(7,009,388)	(512,161)	(2,175,596)	(997,679)	-	(10,694,824)
— 折舊和攤銷	(514,053)	(36,377)	(325,219)	(204,885)	-	(1,080,534)
信用減值損失	(202,081)	1,239,715	(3,630,627)	(5,085,575)	-	(7,678,568)
資產減值損失	10,876	-	-	(880,382)	-	(869,506)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103,300	-	-	103,300
考慮減值前的利潤總額	18,971,550	956,726	7,146,852	(538,212)	-	26,536,916
稅前利潤	18,780,345	2,196,441	3,516,225	(6,504,169)	-	17,988,842
資本開支	232,142	15,608	269,109	51,980	-	568,839

2024年12月31日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1,154,140,025	64,032,514	683,546,091	101,415,094	(4,761,257)	1,998,372,467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5,261,079	-	-	5,261,0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380,607
資產總額						2,013,753,074
分部負債	(1,126,345,697)	(63,103,619)	(562,465,348)	(101,099,453)	928,204	(1,852,085,913)
表外信貸承諾	126,211,406	50,614,315	1,592,811	42,510,327	(312,350)	220,616,50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39,290,677	2,030,453	21,101,105	2,570,215	-	64,992,450
外部利息支出	(22,050,098)	(1,048,082)	(11,080,317)	(2,093,748)	-	(36,272,245)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7,639,312	(177,599)	(8,214,765)	753,052	-	-
利息淨收入	24,879,891	804,772	1,806,023	1,229,519	-	28,720,20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86,010	241,258	114,303	363,664	-	2,805,235
交易淨收益	13,423	1,839	4,355,431	(769,267)	-	3,601,426
金融投資淨收益	33,505	13,514	312,786	249,460	-	609,265
股利收入	-	-	4,640	-	-	4,640
其他營業收入	536,396	5,804	48,818	33,551	-	624,569
營業費用	(6,816,862)	(435,498)	(1,984,313)	(962,695)	-	(10,199,368)
— 折舊和攤銷	(514,638)	(39,066)	(316,364)	(209,328)	-	(1,079,396)
信用減值損失	(5,079,128)	(688,272)	(966,704)	(1,835,547)	-	(8,569,651)
資產減值損失	-	-	-	(228,687)	-	(228,687)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289,272	-	-	289,272
考慮減值前的利潤總額	20,732,363	631,689	4,946,960	144,232	-	26,455,244
稅前利潤	15,653,235	(56,583)	3,980,256	(1,920,002)	-	17,656,906
資本開支	444,126	2,037	143,306	33,511	-	622,980

2023年12月31日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1,067,479,042	52,782,348	590,693,148	90,309,395	(9,358,706)	1,791,905,227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5,151,471	-	-	5,151,4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38,323
資產總額						1,806,143,550
分部負債	(1,041,055,735)	(52,198,345)	(481,472,332)	(90,239,869)	5,549,573	(1,659,416,708)
表外信貸承諾	127,640,839	29,083,189	13,192	31,243,747	(857,440)	187,123,527

本集團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外部客戶依賴較大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某種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管理金融風險對於金融行業至關重要，同時商業運營也必然會帶來金融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在風險與收益中保持適當的平衡，以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影響降至最小。

本集團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了識別並分析相關金融風險，以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序，並通過可靠的信息系統對金融風險及其限額進行監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金融風險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其中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

本集團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風險偏好。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偏好，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領域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52.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於到期時未能償還全部欠款而引起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倘交易對方集中於同類行業或地理區域，信貸風險將會增加。表內的信用風險敞口包括客戶貸款，金融投資和同業往來等，同時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風險敞口，例如：信貸承諾。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前集中於中國安徽省，這表明本集團的信貸組合存在集中性風險，較易受到地域性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因此，管理層謹慎管理其信用風險敞口。整體的信用風險由總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進行匯報。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根據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情況，本集團區分三個階段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納入階段一，按照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納入階段二，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 第三階段：在資產負債表日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納入階段三，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對於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減值準備，但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時間價值；
- 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並不需要識別每一可能發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團考慮信用損失發生的風險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損失發生的可能性及不會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即使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大量的模型和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狀況（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判斷、假設和估計，例如：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債務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發生逾期（操作性或技術性原因導致的短期逾期除外）且逾期不超過90天（含90天）

定性標準

- 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
- 五級分類為關注級別
- 預警客戶清單
- 債務人內部評級等級為CCC、CC、C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在IFRS 9下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債務人對本集團的任何本金、墊款、利息或投資的公司債券逾期超過90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以當前風險管理所使用的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體系為基礎，根據IFRS 9的要求，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續)

相關定義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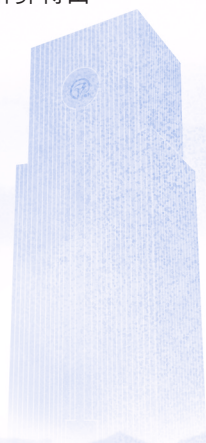
-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新資本協議內評模型結果為基礎進行調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並剔除審慎性調整，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時點型」債務人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做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GDP)(季)、工業增加值(月)、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PPI)、民間固定資產投資、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貨幣供應量、人民幣貸款投放等。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業務類型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此過程中應用了專家判斷，根據專家判斷的結果，每季度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並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

除了提供基準經濟情景外，本集團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判斷結果來確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權重。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上述加權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方修改或重新議定合同，未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但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發生變化，這類合同修改包括貸款展期、修改還款計劃，以及變更結息方式。當合同修改並未造成實質性變化且不會導致終止確認原有資產時，本集團在報告日評估修改後資產的違約風險時，仍與原合同條款下初始確認時的違約風險進行對比，並重新計算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並將相關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重新計算的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根據將重新議定或修改的合同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確定。

本集團對合同現金流量修改後資產的後續情況實施監控，經過本集團判斷，合同修改後資產信用風險已得到顯著改善，因此相關資產從第三階段或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同時損失準備的計算基礎由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相關資產通常經過一段時間的觀察達到特定標準後才能回調。於2024年12月31日，此類合同現金流量修改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不重大。

(i) 貸款及表外信用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制定了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系統，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的質量。本集團的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系統和《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將表內外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信貸資產。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正常類：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類：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因素。

次級類：借款人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類：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類：在採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ii) 債券及其他票據

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及其他票據的發行人類別來管理信用風險敞口，目前沒有外幣債券。

(iii) 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總行對單家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進行定期的評估和管理。對於與本集團有資金往來的單家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均設定有信用額度。

(iv)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同業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對合作的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實行評級准入制度，並定期進行後續風險管理。

52.1.2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謹慎管理並控制信用風險集中度，包括單一借款人、集團、行業和區域。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機制，制定單一借款人可承受的信用風險額度，並至少每年進行一次信用風險額度審核。

本集團實行一級法人管理體制，由總行對分支行和經營部門實行業務許可證管理。根據地區經濟發展狀況、分支行經營管理水平、信貸業務品種以及客戶信用等級、擔保方式、客戶規模等，總行按年對分行實行信貸業務經營的動態彈性授權，並對授權執行情況定期進行檢查和監督，確保分支行和各經營部門的經營行為符合授權規定。

(i) 信用風險緩釋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採取各種措施來緩釋信用風險。其中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公司或個人的擔保是本集團控制信用風險的重要手段之一。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抵質押物政策，規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質押物的種類，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類型：

- 房產和土地使用權
- 一般動產
- 定期存單、債券和倉單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2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續)

(i) 信用風險緩釋 (續)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一般需經過本集團指定的專業評估機構的評估。為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規定了不同抵質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貸款額與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的比例），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主要抵質押物種類及其對應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抵質押物	最高抵押率
商品住宅、商業用房、建設用地使用權	70%
寫字樓	60%
一般動產	50%
人民幣存款單、銀行本票、政府債券	90%
金融債券	80%
倉單	60%

對於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會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歷史信用記錄及其代償能力。

(ii) 表外信用承諾

信用承諾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開出保函為本集團作出的不可撤銷的承諾，即本集團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時將代其履行支付義務，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一般會通過收取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最大潛在信用風險的金額等同於信用承諾的總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3 未考慮信用風險緩釋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表內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敞口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1,342,395	97,422,78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4,676,207	14,409,056
拆出資金	48,012,448	35,272,020
衍生金融資產	154,242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04,017	24,774,508
客戶貸款及墊款	975,949,136	846,082,311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7,887,788	175,845,337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73,589,001	169,061,117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603,806	341,763,3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57,958,411	58,683,197
其他金融資產	1,129,786	1,158,546
合計	1,972,207,237	1,764,572,412
表外信用風險敞口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103,407,791	74,698,817
開出信用證	45,462,809	34,280,402
開出保函	28,247,542	33,877,057
貸款承諾	796,963	293,625
未使用信用卡額度	42,701,404	43,973,626
合計	220,616,509	187,123,527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不考慮抵押物和其他信用風險緩釋情況下最大的信用風險敞口。對於表內的資產，以上風險敞口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淨值列示。

如上所示，49.49%的表內風險敞口來自客戶貸款（2023年12月31日：47.94%）。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3 未考慮信用風險緩釋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續)

基於客戶貸款的組合的如下表現，管理層有信心且有能力繼續將本集團信用風險控制和維持在較低限度：

- 97.88%的貸款及墊款在五級分類中分類為正常類(2023年12月31日：97.94%)；
- 零售貸款、公司貸款中所佔權重最大的住房抵押貸款、抵押貸款均由抵押品作擔保；
- 98.54%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既未逾期也未減值(2023年12月31日：98.44%)。

52.1.4 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可以參考交易對手性質來評估。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商業銀行	21,838,257	18,065,515
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52,208,829	55,827,961
中國內地以外商業銀行	545,586	562,108
合計	74,592,672	74,455,584

52.1.5 貸款及墊款

貸款和墊款三階段風險敞口

客戶貸款及墊款(不含應計利息)按五級分類及三階段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正常	973,830,376	7,085,386	–	980,915,762
關注	–	11,374,420	–	11,374,420
已減值	–	–	9,876,240	9,876,240
合計	973,830,376	18,459,806	9,876,240	1,002,166,42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5 貸款及墊款 (續)

貸款和墊款三階段風險敞口 (續)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正常	849,645,455	6,537,750	–	856,183,205
關注	–	7,017,592	–	7,017,592
已減值	–	–	11,021,798	11,021,798
合計	849,645,455	13,555,342	11,021,798	874,222,595

(a) 行業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不含應計利息) 按行業分佈的風險集中度分析 (總額) :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公司貸款				
商業及服務業	124,826,986	12	98,338,383	11
製造業	123,932,931	12	97,874,714	11
公用事業	226,469,436	23	223,167,928	25
房地產業	36,945,452	3	34,647,577	4
建築業	43,095,148	4	39,305,174	4
運輸業	11,625,513	1	12,070,968	1
能源及化工業	36,302,767	3	35,554,892	4
餐飲及旅遊業	1,187,576	1	1,084,913	1
教育及媒體	4,784,003	1	3,655,159	1
金融業	6,928,557	1	5,623,189	1
其他	11,485,019	1	7,184,496	2
貼現	76,629,055	8	56,381,641	6
公司貸款總額	704,212,443	70	614,889,034	71
零售貸款				
住房抵押貸款	130,716,159	13	126,409,439	14
信用卡	15,185,512	2	10,844,787	1
其他	152,052,308	15	122,079,335	14
零售貸款總額	297,953,979	30	259,333,561	29
扣除減值準備前客戶貸款總額	1,002,166,422	100	874,222,595	10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5 貸款及墊款 (續)

(b) 擔保方式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不含應計利息) 合約金額按擔保方式分析如下 (總額)：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229,719,448	176,990,372
保證貸款	320,165,826	254,677,032
抵押貸款	228,495,677	226,103,679
質押貸款	223,785,471	216,451,512
合計	1,002,166,422	874,222,595

(c)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不含應計利息) 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 (總額)：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	已減值貸款 佔比	貸款總額	%	已減值貸款 佔比
安徽省	890,596,530	88.87%	0.89%	767,053,417	87.74%	1.01%
江蘇地區	59,569,734	5.94%	2.15%	53,559,125	6.13%	3.31%
其他地區	52,000,158	5.19%	1.33%	53,610,053	6.13%	2.81%
合計	1,002,166,422	100.00%	0.99%	874,222,595	100.00%	1.26%

(d)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不含應計利息) 按逾期、減值情況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未逾期未減值(e)	697,555,457	289,952,941	606,591,740	254,007,899
逾期未減值(f)	1,280,108	3,501,676	212,240	2,388,918
已減值(g)	5,376,878	4,499,362	8,085,054	2,936,744
總額	704,212,443	297,953,979	614,889,034	259,333,561
減：減值準備	(18,709,831)	(9,528,429)	(21,773,783)	(8,095,118)
淨額	685,502,612	288,425,550	593,115,251	251,238,44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5 貸款及墊款 (續)

(e) 未逾期未減值貸款

2024年12月31日

未逾期未減值	五級分類		
	正常類	關注類	合計
公司貸款			
— 商業貸款	614,680,946	6,245,456	620,926,402
— 貼現	76,629,055	—	76,629,055
小計	691,310,001	6,245,456	697,555,457
零售貸款	289,519,328	433,613	289,952,941
合計	980,829,329	6,679,069	987,508,398

2023年12月31日

未逾期未減值	五級分類		
	正常類	關注類	合計
公司貸款			
— 商業貸款	545,932,650	4,277,449	550,210,099
— 貼現	56,381,641	—	56,381,641
小計	602,314,291	4,277,449	606,591,740
零售貸款	253,840,473	167,426	254,007,899
合計	856,154,764	4,444,875	860,599,63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5 貸款及墊款 (續)

(f) 逾期未減值貸款

根據逾期天數，對逾期未減值貸款進行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30天 以內	逾期30至 60天	逾期60至 90天	合計
公司貸款	587,709	587,069	105,330	1,280,108
零售貸款	1,948,249	964,133	589,294	3,501,676
合計	2,535,958	1,551,202	694,624	4,781,784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30天 以內	逾期30至 60天	逾期60至 90天	合計
公司貸款	85,536	84,876	41,828	212,240
零售貸款	1,397,137	770,532	221,249	2,388,918
合計	1,482,673	855,408	263,077	2,601,158

本集團認為該部分逾期貸款，可以通過借款人經營收入、擔保人代償及處置抵質押物或查封物等方式獲得償還，因此未將其認定為減值貸款。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逾期未減值公司貸款抵質押物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235,846千元和人民幣19,663千元，逾期未減值零售貸款抵質押物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798,067千元和人民幣1,209,776千元。

管理層基於最新的外部估價評估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同時根據經驗、當前的市場情況和處置費用對公允價值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5 貸款及墊款 (續)

(g) 減值貸款

減值貸款按類別總額及相關抵押物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公司貸款	5,376,878	8,085,054
零售貸款	4,499,362	2,936,744
合計	9,876,240	11,021,798
抵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	5,138,888	6,795,317
零售貸款	988,655	1,016,451
合計	6,127,543	7,811,768

抵押物的公允價值是管理層基於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考慮目前抵押品變現能力和市場狀況進行調整估計而得。

(h) 重組貸款

重組資產是指因債務人發生財務困難，為促使債務人償還債務，商業銀行對債務合同作出有利於債務人調整的金融資產，或對債務人現有債務提供再融資，包括借新還舊等。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重組貸款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6.11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5 貸款及墊款 (續)

(i) 按逾期天數及擔保類型分析逾期貸款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 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648,967	1,994,736	734,662	151,905	4,530,270
保證貸款	681,696	1,240,553	306,271	258,739	2,487,259
抵押貸款	2,521,774	1,672,223	1,178,310	92,772	5,465,079
質押貸款	60,545	37,926	37,560	39,890	175,921
合計	4,912,982	4,945,438	2,256,803	543,306	12,658,529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 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169,619	1,499,245	423,188	79,818	3,171,870
保證貸款	1,136,350	1,149,538	339,402	532,801	3,158,091
抵押貸款	1,584,209	2,154,228	390,628	95,302	4,224,367
質押貸款	36,869	1,975	–	59,643	98,487
合計	3,927,047	4,804,986	1,153,218	767,564	10,652,81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6 金融投資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計利息) 的信用評級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163,294,725	—	—	163,294,725
AA-至AA+	6,483,728	—	—	6,483,728
A-至A+	—	—	—	—
未評級 ^(a)	253,846,461	729,750	7,589,182	262,165,393
總額	423,624,914	729,750	7,589,182	431,943,846
減：減值準備	(2,254,582)	(335,082)	(7,555,385)	(10,145,049)
淨額	421,370,332	394,668	33,797	421,798,797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127,983,891	—	—	127,983,891
AA-至AA+	20,742,169	—	—	20,742,169
A-至A+	—	—	—	—
未評級 ^(a)	189,462,598	879,000	5,999,469	196,341,067
總額	338,188,658	879,000	5,999,469	345,067,127
減：減值準備	(2,864,918)	(403,058)	(6,005,731)	(9,273,707)
淨額	335,323,740	475,942	(6,262)	335,793,42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6 金融投資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變動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864,918	403,058	6,005,731	9,273,707
本年計提	(610,336)	(67,976)	4,088,185	3,409,873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	—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2,555,000)	(2,555,000)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16,469	16,469
年末餘額	2,254,582	335,082	7,555,385	10,145,049

本年度境內分行調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五級分類及信用評級，無階段二轉至階段三的金融投資本金。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425,938	1,861,925	5,987,386	10,275,249
本年計提	439,603	(1,420,437)	147,099	(833,735)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623)	623	—	—
轉至階段三	—	(39,053)	39,053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67,807)	(167,807)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2,864,918	403,058	6,005,731	9,273,70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6 金融投資 (續)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 (不含應計利息) 的信用評級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56,307,781	–	–	56,307,781
AA-至AA+	9,698,888	–	–	9,698,888
A-至A+	–	–	–	–
未評級 ^(b)	104,790,201	377,157	161,514	105,328,872
總額	170,796,870	377,157	161,514	171,335,541
減值	(650,034)	(188,289)	(171,450)	(1,009,773)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49,987,027	–	–	49,987,027
AA-至AA+	43,611,497	201,658	–	43,813,155
A-至A+	–	–	–	–
未評級 ^(b)	72,349,081	–	161,514	72,510,595
總額	165,947,605	201,658	161,514	166,310,777
減值	(812,964)	(101,054)	(171,450)	(1,085,46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6 金融投資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減值變動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812,964	101,054	171,450	1,085,468
本年計提	(162,930)	87,235	—	(75,695)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	—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650,034	188,289	171,450	1,009,773

2023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790,053	44,255	—	834,308
本年計提	22,911	101,054	127,195	251,160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44,255)	44,255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812,964	101,054	171,450	1,085,46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6 金融投資 (續)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不含應計利息) 的信用評級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AA	5,117,736
AA-至AA+	3,677,753
A-至A+	-
C	-
未評級 ^(c)	157,564,395
總額	166,359,884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AA	15,694,894
AA-至AA+	8,719,200
A-至A+	-
C	-
未評級 ^(c)	149,621,947
總額	174,036,041

- (a) 未評級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中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投資類證券，以及由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和發行保本類理財產品等投資。
- (b) 未評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投資類證券。
- (c) 未評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投資類和交易類證券，以及由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和發行理財產品等投資。

52.1.7 抵債資產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房地產及土地使用權	203,356	142,229
其他	117,971	124,516
合計	321,327	266,745
減值準備 (註釋31)	(86,542)	(93,649)
淨額	234,785	173,096

抵債資產一旦能夠出售且以出售所得能夠減少債務餘額即被處置。本集團一般不將收回的抵債資產用作經營活動。在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1 信用風險 (續)

52.1.8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

2024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香港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1,342,395	-	-	91,342,395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4,130,638	6,583	538,986	14,676,207
拆出資金	48,012,448	-	-	48,012,448
衍生金融資產	154,242	-	-	154,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04,017	-	-	11,904,017
客戶貸款及墊款	975,949,136	-	-	975,949,13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67,190,336	697,452	-	167,887,788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73,589,001	-	-	173,589,001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19,971,190	9,632,616	-	429,603,806
應收融資租賃款	57,958,411	-	-	57,958,411
其他金融資產	1,129,786	-	-	1,129,786
合計	1,961,331,600	10,336,651	538,986	1,972,207,237

本集團表外業務信用風險敞口均集中於中國內地。

2023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香港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7,422,787	-	-	97,422,787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3,882,736	12,357	513,963	14,409,056
拆出資金	35,236,241	-	35,779	35,272,020
衍生金融資產	100,201	-	-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774,508	-	-	24,774,508
客戶貸款及墊款	846,082,311	-	-	846,082,31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75,845,337	-	-	175,845,33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69,061,117	-	-	169,061,117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39,456,233	2,307,099	-	341,763,3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58,683,197	-	-	58,683,197
其他金融資產	1,158,546	-	-	1,158,546
合計	1,761,703,214	2,319,456	549,742	1,764,572,41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52.2.1 概述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波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風險，主要包括因利率、匯率、股票、商品以及它們的隱含波動性引起的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包括來自於交易業務的交易性市場風險和由於利率水平、匯率水平和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變動導致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變動的銀行賬戶利率和匯率風險。

本行董事會承擔對市場風險管理實施監控的最終責任，確保本行有效地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各類市場風險。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經營管理層全面負責推行董事會通過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政策及各項決定。總行風險管理部為市場風險的統一管理部門，主要從制度層面對全行市場風險進行管理，並督查相關部門的執行情況。

52.2.2 市場風險衡量技術

在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時，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度分析、外匯敞口分析、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壓力測試及風險價值分析。在管理市場風險時，本集團採用嚴格的授權限額，其根據本集團承受市場風險的整體能力、產品類別及本集團業務戰略等因素確定。本集團設定不同的敞口限額並採用不同的量化措施，以管理本集團的交易賬戶及銀行賬戶中不同類別的市場風險。本集團亦根據監管要求，對資金業務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優化，調整了相關風險參數並完善了風險計量模型。

52.2.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利率水平的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業務組合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期限結構錯配的風險。期限結構不匹配可能導致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受到現行利率水平變化的影響。此外，不同產品的不同定價基準也可能導致同一重新定價期限內的資產和負債面臨利率風險。目前，本集團主要通過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和久期分析來評估利率風險敞口。本集團主要根據對利率環境潛在變動的評估來調整銀行組合期限，從而管理利率風險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續)

52.2.3 利率風險 (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1,304,051	-	-	-	-	1,148,634	92,452,68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206,699	100,056	350,196	-	-	19,256	14,676,207
拆出資金	7,972,138	14,449,360	25,315,500	-	-	275,450	48,012,448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154,242	154,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00,832	-	-	-	-	3,185	11,904,01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376,160,169	105,981,404	345,774,542	82,704,718	64,440,692	887,611	975,949,13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15,472	1,992,115	7,982,251	16,921,473	4,193,397	133,804,753	168,109,46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7,671,182	9,198,754	10,826,231	99,714,212	43,925,162	2,623,757	173,959,29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007,887	7,499,491	33,311,572	153,284,472	223,695,375	7,805,009	429,603,806
應收融資租賃款	57,060,461	95,080	120,791	667,218	14,861	-	57,958,411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1,129,786	1,129,786
資產總額	573,498,891	139,316,260	423,681,083	353,292,093	336,269,487	147,851,683	1,973,909,49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3,700,000)	(11,694,712)	(103,601,836)	-	-	(583,055)	(139,579,60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564,666)	(76,998,000)	(89,965,000)	-	-	(1,191,289)	(175,718,955)
拆入資金	(6,620,405)	(11,087,500)	(28,160,580)	(3,148,970)	-	(501,163)	(49,518,618)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131,083)	(131,0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7,313,926)	-	(1,365,450)	-	-	(126,760)	(18,806,136)
客戶存款	(398,624,270)	(94,502,594)	(234,905,229)	(410,933,732)	(382)	(27,954,441)	(1,166,920,648)
發行債券	(9,472,550)	(72,758,780)	(134,225,588)	(51,500,000)	(14,000,000)	(989,375)	(282,946,293)
其他金融負債	-	(37)	(17,008)	(494,779)	(483,890)	(1,694,439)	(2,690,153)
負債總額	(463,295,817)	(267,041,623)	(592,240,691)	(466,077,481)	(14,484,272)	(33,171,605)	(1,836,311,489)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110,203,074	(127,725,363)	(168,559,608)	(112,785,388)	321,785,215	114,680,078	137,598,00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續)

52.2.3 利率風險 (續)

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7,382,452	-	-	-	-	1,229,311	98,611,7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138,706	95,035	170,062	-	-	5,253	14,409,056
拆出資金	2,399,582	11,891,423	20,915,128	-	-	65,887	35,272,020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100,201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757,044	-	-	-	-	17,464	24,774,508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367,592,114	171,168,355	122,461,330	124,465,602	59,217,881	1,177,029	846,082,31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6,179,925	3,300,040	14,357,204	17,253,502	4,386,468	70,782,728	176,259,86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760,828	17,042,308	15,431,287	100,243,040	27,833,314	3,055,029	169,365,80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10,483	3,813,035	29,859,322	139,953,442	160,957,138	5,969,912	341,763,3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57,356,882	106,628	482,147	737,540	-	-	58,683,197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1,158,546	1,158,546
資產總額	636,778,016	207,416,824	203,676,480	382,653,126	252,394,801	83,561,360	1,766,480,60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317,194)	(11,755,545)	(85,231,426)	-	-	(782,172)	(138,086,3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032,123)	(47,680,000)	(93,860,000)	(10,000,000)	-	(1,441,660)	(164,013,783)
拆入資金	(10,261,654)	(6,361,000)	(29,226,519)	(720,000)	-	(516,692)	(47,085,865)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100,667)	(100,6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1,589,402)	(2,790,500)	(22,149,489)	-	-	(321,573)	(66,850,964)
客戶存款	(416,315,332)	(69,383,164)	(168,510,061)	(365,949,817)	-	(22,156,693)	(1,042,315,067)
發行債券	(2,605,499)	(44,482,393)	(74,819,499)	(45,000,000)	(14,000,000)	(753,666)	(181,661,057)
其他金融負債	(17)	(1,333)	(22,447)	(543,440)	(422,574)	(2,959,567)	(3,949,378)
負債總額	(522,121,221)	(182,453,935)	(473,819,441)	(422,213,257)	(14,422,574)	(29,032,690)	(1,644,063,118)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114,656,795	24,962,889	(270,142,961)	(39,560,131)	237,972,227	54,528,670	122,417,48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續)

52.2.3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大部分生息資產與負債的幣種為人民幣。於下述資產負債表日，如果收益率曲線平行移動100個基點，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對本集團的淨利息收入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預計淨利息收入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1,788,326	2,714,222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1,788,326)	(2,714,222)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各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進行重估後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上升100個基點	(5,121,883)	(4,189,325)
下降100個基點	5,459,977	4,419,203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設：

- 不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率波動幅度相同；
- 活期存款不會重新定價；
- 所有重新定價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中間重新定價；
- 未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未考慮本集團針對利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限制條件，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淨利潤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續)

52.2.4 匯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匯率風險是指因主要外匯匯率波動，本集團持有的外匯敞口的頭寸水平也會隨之受到影響。

本集團控制匯率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把匯率風險控制在在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之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外匯風險敞口按業務品種、交易員權限進行許可證管理。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佈，各原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92,275,253	173,688	1,219	2,525	92,452,68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340,997	947,920	143,010	244,280	14,676,207
拆出資金	46,121,899	1,890,549	-	-	48,012,448
衍生金融資產	90,391	55,310	2,619	5,922	154,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04,017	-	-	-	11,904,01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974,801,307	1,134,442	-	13,387	975,949,13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8,098,464	10,997	-	-	168,109,46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73,959,298	-	-	-	173,959,29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603,806	-	-	-	429,603,806
應收融資租賃款	57,958,411	-	-	-	57,958,411
其他金融資產	961,150	167,848	788	-	1,129,786
資產總額	1,969,114,993	4,380,754	147,636	266,114	1,973,909,49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9,579,603)	-	-	-	(139,579,60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5,718,913)	(42)	-	-	(175,718,955)
拆入資金	(48,778,213)	(740,405)	-	-	(49,518,618)
衍生金融負債	(97,177)	(22,731)	(508)	(10,667)	(131,0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8,806,136)	-	-	-	(18,806,136)
客戶存款	(1,161,843,383)	(4,961,867)	(82,259)	(33,139)	(1,166,920,648)
發行債券	(282,946,293)	-	-	-	(282,946,293)
其他金融負債	(2,690,153)	-	-	-	(2,690,153)
負債總額	(1,830,459,871)	(5,725,045)	(82,767)	(43,806)	(1,836,311,489)
頭寸淨值	138,655,122	(1,344,291)	64,869	222,308	137,598,008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198,274,057	20,407,262	1,084,179	851,011	220,616,50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續)

52.2.4 匯率風險 (續)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98,456,650	154,003	49	1,061	98,611,7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067,381	893,672	87,606	360,397	14,409,056
拆出資金	35,272,020	-	-	-	35,272,020
衍生金融資產	96,160	1,963	1,663	415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774,508	-	-	-	24,774,508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844,548,266	1,521,091	-	12,954	846,082,31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6,250,596	9,271	-	-	176,259,86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69,365,806	-	-	-	169,365,80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41,763,332	-	-	-	341,763,3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58,683,197	-	-	-	58,683,197
其他金融資產	1,129,350	29,196	-	-	1,158,546
資產總額	1,763,407,266	2,609,196	89,318	374,827	1,766,480,60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8,086,337)	-	-	-	(138,086,3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64,013,741)	(42)	-	-	(164,013,783)
拆入資金	(46,429,214)	(656,651)	-	-	(47,085,865)
衍生金融負債	(91,192)	(3,248)	(1,242)	(4,985)	(100,6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6,850,964)	-	-	-	(66,850,964)
客戶存款	(1,038,416,924)	(3,799,057)	(63,961)	(35,125)	(1,042,315,067)
發行債券	(181,661,057)	-	-	-	(181,661,057)
其他金融負債	(3,949,378)	-	-	-	(3,949,378)
負債總額	(1,639,498,807)	(4,458,998)	(65,203)	(40,110)	(1,644,063,118)
頭寸淨值	123,908,459	(1,849,802)	24,115	334,717	122,417,489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165,889,861	20,104,824	660,094	468,748	187,123,52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2 市場風險 (續)

52.2.4 匯率風險 (續)

本集團外匯淨敞口不重大，主要外匯為美元和歐元。當外幣對人民幣匯率變動1%時，上述本集團外匯淨敞口因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折算差異對本集團淨利潤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幣種	匯率變動	預計淨利潤變動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美元	+1%	17,431	22,172
歐元	+1%	1,683	833

在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設，未考慮：

- 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
- 匯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匯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本集團針對匯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限制條件，匯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利潤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52.3 流動性風險

52.3.1 概述

保持資產和負債到期日結構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異對本集團的管理極為重要。由於業務具有不確定的期限和不同的類別，銀行很少能保持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頭寸可能會提高收益，但同時也增大了損失的風險。

資產和負債項目到期日結構的匹配情況和銀行對到期付息負債以可接受成本進行替換的能力都是評價銀行的流動性和利率、匯率變動風險的重要因素。

本集團面臨各類日常現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應付債券、客戶貸款提款、擔保及其他現金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據歷史經驗，相當一部分到期的存款並不會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續留本集團，為確保應對不可預料的資金需求，本集團規定了最低的資金存量標準以滿足各類提款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3 流動性風險 (續)

52.3.2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下表按合同約定的剩餘期限列示了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產生的應收和應付現金流。下表列示的未貼現金額均為合同約定現金流，本集團會通過對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預測進行流動性風險管理。

2024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3,913,744)	(12,078,967)	(105,548,016)	-	-	(141,540,7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588,530)	(77,943,604)	(91,954,322)	-	-	(177,486,456)
拆入資金	(7,128,581)	(11,147,784)	(28,522,033)	(3,264,142)	-	(50,062,5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7,512,769)	-	(1,393,137)	-	-	(18,905,906)
客戶存款	(401,479,159)	(98,619,370)	(246,432,294)	(445,384,453)	(565)	(1,191,915,841)
發行債券	(9,600,468)	(64,963,922)	(141,420,728)	(56,392,500)	(14,605,400)	(286,983,018)
其他負債	(1,694,439)	(37)	(17,008)	(494,779)	(483,890)	(2,690,153)
負債總額(合同到期日)	(468,917,690)	(264,753,684)	(615,287,538)	(505,535,874)	(15,089,855)	(1,869,584,641)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2,452,685	-	-	-	-	92,452,68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229,711	100,112	350,391	-	-	14,680,214
拆出資金	8,129,968	14,703,971	25,586,285	-	-	48,420,2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05,403	-	-	-	-	11,905,403
客戶貸款及墊款	92,052,206	87,062,881	262,053,339	289,870,341	505,432,106	1,236,470,873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6,954,286	2,043,747	8,106,767	17,230,701	4,421,660	168,757,16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8,058,983	10,102,329	14,131,217	111,951,713	47,340,853	191,585,095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753,656	10,226,558	42,801,674	191,121,343	250,875,761	507,778,992
應收融資租賃款	4,281,956	4,720,761	18,545,250	39,658,346	656,285	67,862,598
其他資產	475,637	11,612	327,005	306,555	8,977	1,129,786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合同到期日)	381,294,491	128,971,971	371,901,928	650,138,999	808,735,642	2,341,043,031
流動性淨額	(87,623,199)	(135,781,713)	(243,385,610)	144,603,125	793,645,787	471,458,39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3 流動性風險 (續)

52.3.2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續)

2023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560,772)	(12,177,200)	(87,729,769)	-	-	(140,467,74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316,587)	(48,371,418)	(95,764,277)	(10,841,869)	-	(166,294,151)
拆入資金	(10,791,913)	(6,414,969)	(29,711,293)	(752,769)	-	(47,670,9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1,842,743)	(2,865,690)	(22,696,259)	-	-	(67,404,692)
客戶存款	(419,056,755)	(72,794,952)	(176,707,572)	(400,190,782)	-	(1,068,750,061)
發行債券	(2,625,580)	(45,200,831)	(76,229,968)	(46,225,500)	(14,605,400)	(184,887,279)
其他負債	(2,959,584)	(1,333)	(22,447)	(543,440)	(422,574)	(3,949,378)
負債總額(合同到期日)	(529,153,934)	(187,826,393)	(488,861,585)	(458,554,360)	(15,027,974)	(1,679,424,246)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8,611,763	-	-	-	-	98,611,7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146,159	95,069	170,123	-	-	14,411,351
拆出資金	2,498,775	12,113,095	21,112,168	-	-	35,724,0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406,275	-	-	-	-	25,406,275
客戶貸款及墊款	54,060,015	42,272,115	170,219,322	327,024,803	509,623,932	1,103,200,18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6,591,722	3,363,521	14,015,224	18,391,127	4,595,201	176,956,79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347,885	17,671,734	18,538,509	113,109,349	30,252,576	185,920,05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952,379	6,202,352	39,560,042	173,293,301	182,355,436	406,363,510
應收融資租賃款	4,303,458	4,322,872	19,297,647	39,587,429	446,999	67,958,405
其他資產	638,563	85,737	47,517	378,968	7,761	1,158,546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合同到期日)	347,556,994	86,126,495	282,960,552	671,784,977	727,281,905	2,115,710,923
流動性淨額	(181,596,940)	(101,699,898)	(205,901,033)	213,230,617	712,253,931	436,286,67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3 流動性風險 (續)

52.3.3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期末持有的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貨幣遠期外匯衍生工具。下表列示了本集團2024年末與2023年末持有的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規定的到期分佈情況。表內數字均為合同規定的未貼現現金流。

2024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工具						
－ 流出	(2,126,959)	(1,847,990)	(300,918)	(1,487,066)	-	(5,762,933)
－ 流入	2,128,807	1,874,382	306,625	1,494,401	-	5,804,215
合計	1,848	26,392	5,707	7,335	-	41,282

2023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工具						
－ 流出	(4,001,780)	(1,515,951)	(2,717,971)	(10,103)	-	(8,245,805)
－ 流入	4,002,611	1,515,517	2,714,910	9,701	-	8,242,739
合計	831	(434)	(3,061)	(402)	-	(3,066)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2024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利率類衍生產品	805	(886)	735	(6,860)	-	(6,206)
2023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利率類衍生產品	214	178	259	3,324	-	3,97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3 流動性風險 (續)

52.3.4 到期分析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淨值按自報告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的不同到期日的類別。

2024年12月31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3,266,864	38,344	-	-	-	-	-	69,147,477	92,452,68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105,888	120,067	100,056	350,196	-	-	-	-	14,676,207
拆出資金	-	8,044,578	14,578,509	25,389,361	-	-	-	-	48,012,448
衍生金融資產	-	9,606	30,317	13,434	100,885	-	-	-	154,2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1,904,017	-	-	-	-	-	-	11,904,017
客戶貸款及墊款	-	84,366,886	81,036,154	238,213,406	205,630,455	362,353,951	4,348,284	-	975,949,13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608,686	1,363,669	2,002,302	7,992,505	17,046,731	4,225,968	2,227,155	642,445	168,109,46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7,689,228	9,292,091	10,928,565	101,244,475	44,434,642	-	370,297	173,959,29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4,186,422	7,670,020	33,645,480	155,690,229	228,377,455	34,200	-	429,603,806
應收融資租賃款	-	3,402,521	3,847,827	15,555,636	34,560,148	566,895	25,384	-	57,958,411
其他金融資產	-	407,044	11,612	327,005	306,555	8,977	68,593	-	1,129,786
資產總額	169,981,438	121,532,382	118,568,888	332,415,588	514,579,478	639,967,888	6,703,616	70,160,219	1,973,909,497
向中央銀行借款	-	(23,803,071)	(11,863,067)	(103,913,465)	-	-	-	-	(139,579,60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存放款項	(5,366,200)	(2,206,820)	(77,580,597)	(90,565,338)	-	-	-	-	(175,718,955)
— 拆入資金	-	(6,627,320)	(11,140,271)	(28,508,233)	(3,242,794)	-	-	-	(49,518,618)
— 衍生金融負債	-	(11,776)	(11,452)	(11,718)	(96,137)	-	-	-	(131,083)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7,426,501)	-	(1,379,635)	-	-	-	-	(18,806,136)
— 客戶存款	(334,406,723)	(66,917,603)	(98,211,937)	(243,338,845)	(424,045,037)	(503)	-	-	(1,166,920,648)
— 發行債券	-	(9,472,550)	(73,026,501)	(134,275,842)	(52,032,656)	(14,138,744)	-	-	(282,946,293)
— 其他金融負債	-	(1,694,439)	(37)	(17,008)	(494,779)	(483,890)	-	-	(2,690,153)
負債總額	(339,772,923)	(128,160,080)	(271,833,862)	(602,010,084)	(479,911,403)	(14,623,137)	-	-	(1,836,311,489)
流動性缺口淨額	(169,791,485)	(6,627,698)	(153,264,974)	(269,594,496)	34,668,075	625,344,751	6,703,616	70,160,219	137,598,00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3 流動性風險 (續)

52.3.4 到期分析 (續)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27,477,409	40,335	-	-	-	-	-	71,094,019	98,611,7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14,023,915	120,044	95,035	170,062	-	-	-	-	14,409,056
拆出資金	-	2,401,223	11,946,523	20,924,274	-	-	-	-	35,272,020
衍生金融資產	-	1,286	1,631	11,188	86,096	-	-	-	100,2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4,774,508	-	-	-	-	-	-	24,774,508
客戶貸款及墊款	-	48,169,524	36,431,751	145,833,611	220,398,907	392,577,857	2,670,661	-	846,082,31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27,171,150	1,790,875	3,385,919	13,846,205	18,019,157	4,418,451	6,539,142	1,088,968	176,259,867
—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 資產	-	5,931,670	16,731,104	15,294,699	102,809,458	28,294,186	-	304,689	169,365,806
—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	1,243,026	3,948,774	30,488,788	142,323,573	163,759,171	-	-	341,763,332
應收融資租賃款	-	3,319,612	3,715,836	16,421,061	34,813,771	405,124	7,793	-	58,683,197
其他金融資產	-	588,769	85,737	47,517	378,968	7,761	49,794	-	1,158,546
資產總額	168,672,474	88,380,872	76,342,310	243,037,405	518,829,930	589,462,550	9,267,390	72,487,676	1,766,480,607
向中央銀行借款	-	(40,434,046)	(11,940,370)	(85,711,921)	-	-	-	-	(138,086,3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8,084,669)	(3,219,751)	(48,141,133)	(94,400,120)	(10,168,110)	-	-	-	(164,013,783)
拆入資金	-	(10,390,215)	(6,523,313)	(29,417,473)	(754,864)	-	-	-	(47,085,865)
衍生金融負債	-	(3,307)	(1,570)	(13,490)	(82,300)	-	-	-	(100,6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41,640,136)	(2,852,009)	(22,358,819)	-	-	-	-	(66,850,964)
客戶存款	(365,211,363)	(53,788,419)	(72,501,738)	(174,156,618)	(376,656,929)	-	-	-	(1,042,315,067)
發行債券	-	(2,605,499)	(44,780,424)	(74,832,352)	(45,304,417)	(14,138,365)	-	-	(181,661,057)
其他金融負債	-	(2,959,584)	(1,333)	(22,447)	(543,440)	(422,574)	-	-	(3,949,378)
負債總額	(373,296,032)	(155,040,957)	(186,741,890)	(480,913,240)	(433,510,060)	(14,560,939)	-	-	(1,644,063,118)
流動性缺口淨額	(204,623,558)	(66,660,085)	(110,399,580)	(237,875,835)	85,319,870	574,901,611	9,267,390	72,487,676	122,417,48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3 流動性風險 (續)

52.3.5 表外項目

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證金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客戶通常不會全額提取本集團提供擔保或開具的信用證所承諾的金額，因此本集團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所需的資金一般會低於本集團其他承諾之金額。同時，許多信貸承諾可能因過期或中止而無需實際履行，因此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所必需的資金需求。

202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103,407,791	–	–	103,407,791
開出信用證	44,858,744	604,065	–	45,462,809
開出保函	16,760,566	11,484,262	2,714	28,247,542
貸款承諾	291,463	505,500	–	796,963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1,201,458	31,490,601	9,345	42,701,404
合計	176,520,022	44,084,428	12,059	220,616,509

202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74,698,817	–	–	74,698,817
開出信用證	33,721,028	559,374	–	34,280,402
開出保函	15,757,257	18,119,500	300	33,877,057
貸款承諾	185,325	108,300	–	293,625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3,413,177	40,544,065	16,384	43,973,626
合計	127,775,604	59,331,239	16,684	187,123,527

52.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層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具體闡述了以估值技術的輸入值是可觀察或不可觀察為基礎的估值技術的層級。可觀察輸入值反映了從獨立來源獲得的市場資料；不可觀察輸入值反映了集團的市場假設。這兩種輸入值產生了以下公允價值層級：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這一層級包括上市的權益證券和債權工具。

第二層級：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這一層級包括大部分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債券。收益率曲線或對手方信用風險的輸入值參數的來源是ThomsonReuters、Bloomberg和中國債券信息網。

第三層級：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這一層級包括權益工具和具有重大非可觀察組成部分的債權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信息和與各種金融工具有關的信息而作出的。各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基於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設：

- (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同業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

由於以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內或者均為浮動利率，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近似。

-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大部分客戶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近似。

- (3) 客戶存款

支票賬戶、儲蓄賬戶和短期資金市場存款的公允價值為即期需支付給客戶的應付金額。有固定期限的定期存款的公允價值以現金流量貼現法確定，貼現率為與該定期存款的剩餘期限近似的現行定期存款利率。於報告期末，客戶存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近似。

- (4) 應收融資租賃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按照實際利率法確定，由於融資租賃業務的內含實際利率與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掛鉤並隨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實時調整，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近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發行債券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以及相應的公允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29,603,806	450,875,614	341,763,332	347,368,990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282,946,293)	(284,462,058)	(181,661,057)	(180,470,515)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以活躍市場報價為基礎，則列示在第一層級。如果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信息，並使用現金流貼現模型來進行估價，或在適用的情況下，參照市場對具有類似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產品的報價來確定，則列示在第二、三層級。

(ii) 發行債券

如果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以活躍市場報價為基礎，則列示在第一層級。如果計算應付債券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列示在第二層級。

除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採用未來現金流折現法確定其公允價值，由於該些金融資產期限較短或者利率根據市場利率而浮動，因此其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計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26,428,401	-	26,428,401
— 同業存單	-	3,722,254	-	3,722,254
—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及其他	77,522,463	49,781,133	4,846,295	132,149,891
— 金融機構非保本理財產品	-	3,960,524	-	3,960,524
— 股權投資	98,814	-	-	98,814
衍生金融資產	-	154,242	-	154,2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計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166,890,692	-	166,890,692
— 同業存單	-	4,444,849	-	4,444,849
— 權益性投資	-	-	370,297	370,2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貼現	-	76,629,055	-	76,629,055
資產合計	77,621,277	332,011,150	5,216,592	414,849,019
衍生金融負債	-	(131,083)	-	(131,083)
負債合計	-	(131,083)	-	(131,083)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計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31,321,227	-	31,321,227
— 同業存單	-	3,052,790	-	3,052,790
—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及其他	67,261,865	55,028,951	13,201,039	135,491,855
— 金融機構非保本理財產品	-	3,907,990	-	3,907,990
— 股權投資	262,179	-	-	262,179
衍生金融資產	-	100,201	-	100,2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計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160,414,948	-	160,414,948
— 同業存單	-	5,895,829	-	5,895,829
— 權益性投資	-	-	304,689	304,6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貼現	-	56,381,641	-	56,381,641
資產合計	67,524,044	316,103,577	13,505,728	397,133,349
衍生金融負債	-	(100,667)	-	(100,667)
負債合計	-	(100,667)	-	(100,667)

於2024年度和2023年度，公允價值各層次間無重大轉移。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下表列示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在2024年度的變動情況：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2024年1月1日	13,201,039	304,689	13,505,728
利得或損失總額：			
— 於損益中確認	(1,427,751)	—	(1,427,751)
—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65,608	65,608
新增	26,203	—	26,203
結算及終止確認	(6,953,196)	—	(6,953,196)
2024年12月31日	4,846,295	370,297	5,216,592
2024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計入當期損益的未實現收益	(1,645,587)	—	(1,645,587)

下表列示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在2023年度的變動情況：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合計
2023年1月1日	16,614,482	292,117	16,906,599
利得或損失總額：			
— 於損益中確認	(342,886)	—	(342,886)
—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12,572	12,572
新增	—	—	—
結算及終止確認	(3,070,557)	—	(3,070,557)
2023年12月31日	13,201,039	304,689	13,505,728
2023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計入當期損益的未實現收益	(744,447)	—	(744,44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當無法從公開市場獲取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參考可獲得的市價計算其公允價值。倘無可獲得之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對於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估值方法屬於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報告期內，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不重大，且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也不重大。

52.5 資本管理

本集團採用足夠防範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固有風險的資本管理辦法，目標是使之符合外部監管和股東回報的要求，並推動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風險管理。

本集團以監管要求結合本集團風險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並通過限額管理等多種手段保障管理目標的實現。視乎經濟環境的變化和面臨的風險特徵，本集團將積極調整資本結構。這些調整資本結構的方法通常包括調整股利分配，增資和發行新的資本補充工具等。

本集團自2024年1月1日起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2023年下發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計算資本充足率。信用風險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計量採用簡化標準法，操作風險計量採用標準法。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5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列示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a)	9.83%	9.14%
一級資本充足率	(a)	11.41%	10.82%
資本充足率	(a)	13.72%	13.21%
核心一級資本	(b)	139,663,537	125,279,319
股本可計入部分		13,889,801	13,889,801
資本公積及其他綜合收益可計入部分		19,306,106	17,355,171
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		42,027,466	37,532,592
未分配利潤		62,227,763	54,206,156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212,401	2,295,599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c)	(13,757,492)	(14,946,839)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25,906,045	110,332,480
其他一級資本	(d)	20,284,725	20,294,368
一級資本淨額		146,190,770	130,626,848
二級資本	(e)	29,502,333	28,802,129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14,000,000	14,000,0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4,916,260	14,198,905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586,073	603,224
資本淨額		175,693,103	159,428,977
風險加權資產	(f)	1,280,947,330	1,207,079,238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

- (a) 本集團併表資本充足率的計算範圍包括符合規定的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
- (b) 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未分配利潤、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以及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核心一級資本部分。
- (c) 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包括：商譽、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2.5 資本管理 (續)

- (d) 本集團其他一級資本為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部分。
- (e) 本集團二級資本包括：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超額損失準備，以及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二級資本部分。
- (f) 風險加權資產包括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加權資產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52.6 受託業務

本集團為獨立第三方提供託管和受託人服務。該等受託持有的資產未載列於財務資料。同時，本集團代表獨立第三方貸款人授出委託貸款，該等貸款也未載列於財務資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委託貸款	35,863,486	34,914,555
委託理財資金	197,778,908	177,319,156

53 期後事項

53.1 利潤分配

經本行2025年3月27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七十一次會議決議，2024年本行利潤分配預案如下，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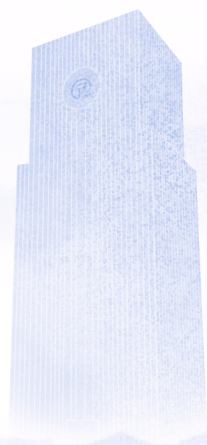
- (i) 按2024年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1,454,269千元；
- (ii) 按2024年淨利潤的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人民幣1,454,269千元；
- (iii)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1,963,734千元。
- (iv) 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1元(含稅)，計人民幣2,916,858千元(含稅)。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無重大的期後事項。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後附資料不是本已審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補充披露以下財務信息：

1 流動性比率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122.65%	83.44%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25.97%	48.15%

流動性比率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公佈的相關規定計算。

2 貨幣集中度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4,380,754	147,636	266,114	4,794,504
現貨負債	(5,725,045)	(82,767)	(43,806)	(5,851,618)
遠期購入	1,593,602	3,718	–	1,597,320
遠期出售	(1,127,481)	(163,772)	(1,776,169)	(3,067,422)
淨多頭／(空頭)	(878,170)	(95,185)	(1,553,861)	(2,527,216)
2023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2,609,196	89,318	374,827	3,073,341
現貨負債	(4,458,998)	(65,203)	(40,110)	(4,564,311)
遠期購入	2,176,715	41,864	3,697,105	5,915,684
遠期出售	(2,209,121)	(44,381)	(58,429)	(2,311,931)
淨多頭／(空頭)	(1,882,208)	21,598	3,973,393	2,112,783

3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含所有幣種的跨境申索及本國外幣債權。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大陸業務經營，並視所有的除中國大陸以外的第三方申索為跨境申索。

國際債權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及墊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國際債權按國家或地區分別披露。經考慮認可風險轉移後，若國家或地區的跨境申索佔國際債權總金額的10%或以上，方會在本文呈報。若申索的擔保方所在地與對方所在地有所不同，或債務方是銀行的境外分行而銀行總部設於另一國家，方會作出風險轉移。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國際債權 (續)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其他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亞太區 (不包括中國內地)	87,106	34,434	121,540
— 香港	6,583	12,356	18,939
歐洲	42,184	78	42,262
北美洲及南美洲	385,089	173	385,262
大洋洲	31,190	3,194	34,384
總計	545,569	37,879	583,448
2023年12月31日			
亞太區 (不包括中國內地)	70,040	24,113	94,153
— 香港	12,357	1,614	13,971
歐洲	30,550	12	30,562
北美洲及南美洲	455,495	1,504	456,999
大洋洲	6,014	3,480	9,494
總計	562,099	29,109	591,208

4 客戶貸款及墊款

4.1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逾期以下期間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3個月以下	4,912,982	3,927,047
3個月至6個月	2,673,986	1,622,436
6個月至12個月	2,271,452	3,182,550
超過12個月	2,800,109	1,920,782
合計	12,658,529	10,652,815
百分率		
3個月以下	38.82%	36.86%
3個月至6個月	21.12%	15.23%
6個月至12個月	17.94%	29.88%
超過12個月	22.12%	18.03%
合計	100.00%	100.00%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4.1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的總金額及減值準備：

	安徽省	江蘇省	其他地區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總額	10,579,573	1,234,812	844,144	12,658,529
減值準備	(6,804,963)	(1,016,117)	(586,356)	(8,407,436)
	安徽省	江蘇省	其他地區	合計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總額	8,230,937	1,401,686	1,020,192	10,652,815
減值準備	(6,021,818)	(1,289,110)	(683,971)	(7,994,899)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持有的抵押物公允價值：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抵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	6,374,734	6,814,980
零售貸款	1,786,722	2,226,227
合計	8,161,456	9,041,207

4.2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安徽省	江蘇省	其他地區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總額	7,900,024	1,282,178	694,038	9,876,240
減值準備	(6,089,138)	(1,160,548)	(759,207)	(8,008,893)
2023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總額	7,745,199	1,770,710	1,505,889	11,021,798
減值準備	(6,466,945)	(1,669,892)	(1,173,807)	(9,310,644)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的監管規定，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補充披露以下信息：

一、經董事會審議的重大關聯交易情況

2024年內，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及本行相關規章制度的要求，對上述文件中界定的關聯方（簡稱「原中國銀保監會口徑關聯方」）相關重大關聯交易議案進行了審議，具體情況如下：

董事會 審議時間	會議	內容	新增授信額度 (含低風險額度)
2024/1/30	第四屆董事會 第五十九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2,51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2,663,000
2024/3/27	第四屆董事會 第六十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3,405,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3,835,000
2024/6/28	第四屆董事會 第六十三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2,00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4,60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安徽省信用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4,65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5,99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20,687,997
2024/8/29	第四屆董事會 第六十六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授信方案變更的議案》	/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重大關聯交易實施情況

截至2024年末，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原中國銀保監會口徑關聯方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1. 與單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達到資本淨額1%以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與單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達到上季末資本淨額1%以上。

2. 與單個關聯方之間的交易累計達到資本淨額5%以上

(1)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流動資金貸款	799,780
	債券投資	330,000
	收取承銷費	991
	債務融資工具	347
安徽興泰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流動資金貸款	319,000
	國內信用證	315,820
	國內保理	104,000
	定期存款	4,000
	收取承銷費	84
	債務融資工具	60,000
合肥市興泰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流動資金貸款	60,000
合肥興泰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流動資金貸款	130,000
安徽省興泰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電子投標保函	800
	定期存款	270,302
	理財產品快速贖回	6
合肥市興泰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擔保公司向本行代償	1,680
華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取債券逆回購利息	926
	支付同業存單利息	5,105
	收取基金產品託管費	1,767
	支付基金管理費	4,534
	代銷收入	14
	現券買賣	510,000
	同業存款	10,000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重大關聯交易實施情況(續)

2. 與單個關聯方之間的交易累計達到資本淨額5%以上(續)

(1)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續)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支付資產管理計劃管理費	12,282
	收取債券逆回購利息	10,840
	支付同業存單利息	65,999
	支付正回購利息	15
	收取基金專戶託管費	469
	現券買賣	630,000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收取信託計劃託管費	59
	支付租金	2,245
	現券買賣	20,000
建信資本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現券買賣	190,000
建信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現券買賣	30,000
合肥國控建設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電子投標保函	2,860
	分離式保函	484,950
	擔保公司向本行代償	22,319
	定期存款	100,566
安徽琥珀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物業服務費及電費	227
安徽公共資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404,000
安徽公共資源交易集團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標服務費及招標代理費	61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重大關聯交易實施情況(續)

2. 與單個關聯方之間的交易累計達到資本淨額5%以上(續)

(1)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續)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合肥市產權交易中心	支付保證金	270
	代理服務費	21
宿州市保安服務有限公司	安保費用	2,572
池州市保安服務有限公司	安保費用	2,253
合肥保安集團有限公司	安保費用	25,059
馬鞍山中冶高新建設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貸款	87,850
合肥興泰商業資產運營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14,67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託收銀行承兌匯票付款	4,100,000
	轉貼現賣斷業務	1,025,000
	轉貼現買斷業務	1,280,000
	本行投資其為實際融資人的資管計劃	3,650,000
	本行投資其為實際融資人的非保本理財產品	742,024
	同業存單	500,075
	同業存款	16,101,973
	現券買賣	5,390,000
	貴金屬融資	1,912,830
	支付正回購利息	101,527
	收取逆回購利息	515
	貼現銀行承兌匯票到期	1,117,241
	承兌行付款	
	外匯遠期交易	16,258
	外匯期權交易	36,301
	外匯即期交易	2,927,339
	支付外幣拆入利息	20,780
	代開證手續費	546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重大關聯交易實施情況(續)

2. 與單個關聯方之間的交易累計達到資本淨額5%以上(續)

(1)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續)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合肥城市通卡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100,000
合肥市興泰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流動資金貸款	71,000
	定期存款	300,000
建銀(浙江)房地產土地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評估費	139
北京中冶建新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取私募基金託管費	64
合肥高新公共資源交易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12,020
安徽興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服務費用	672
安徽省文化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理服務費	10
	投標保證金	25
合肥廬陽金融城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銀團貸款	38,274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	現券買賣	70,000
建信融通有限責任公司	項目建設費	320
合肥新站工投工業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貸款	200,000
建銀工程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安徽分公司	審計服務費	6
建信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支付同業存單利息	6,639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三、與關聯自然人的關聯交易情況

本行關聯自然人(《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口徑)身份情況主要包括：(一)銀行保險機構的自然人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二)持有或控制銀行保險機構5%以上股權的，或持股不足5%但對銀行保險機構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自然人；(三)銀行保險機構的董事、監事、總行(總公司)和重要分行(分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具有大額授信、資產轉移、保險資金運用等核心業務審批或決策權的人員；(四)本條第(一)至(三)項所列關聯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五)本辦法第七條第(一)(二)項所列關聯方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行自然人股東持有或控制的股權小於5%，本行無主要自然人股東。

截至2024年末，全行關聯自然人關聯交易授信餘額116,619千元，主要為個人住房、個人綜合消費循環貸款及信用卡透支等業務；定期存款等其他關聯交易金額379,948千元。關聯自然人關聯交易均為一般關聯交易。